

# 唐山市聚丰堂医药连锁股份有限公司

## 公开转让说明书 (申报稿)

主办券商



(呼和浩特市新城区锡林南路 18 号)  
二〇一五年十二月

## 声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本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公开转让说明书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完整。

中国证监会、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对本公司股票公开转让所作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本公司股票的价值或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本公司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本公司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 重大事项提示

本公司提醒投资者特别关注公司下列风险因素：

## 一、行业政策风险

公司经营的是医药产品，容易受到国家以及地方有关政策的影响，特别是医疗卫生、医疗保障、医药流通体制改革的影响，医疗、医保、药品供应三大体制的改革将在深层次上改变医药流通领域的格局，引发医药市场的分化与重组。公司的经营受到行业政策和地方监管法律法规的影响，如果行业政策和地方监管法律法规发生较大变化，公司经营业绩将受到影响。

## 二、关联供应商重大依赖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 2013 年、2014 年、2015 年 1-8 月采购款分别为 8,833,977.92 元、12,724,436.81 元、14,958,490.41 元，2013 年、2014 年、2015 年 1-8 月通过关联方唐山市东艺商贸有限公司东进医药分公司及唐山市康诚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东进医药分公司的采购款分别占比 94.50%、62.43%、84.04%。关联采购比例较高，公司的经营业绩对东进医药依赖程度较高，如关联方经营状况出现异常，将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 三、盈利能力较弱的风险

公司目前业务辐射范围主要在唐山市及周边县区，没有形成大规模的销售渠道网络，与医药流通行业其他公司相比，公司仅有 11 家零售连锁门店，经营规模偏小，盈利能力仍然偏弱。2013 年度、2014 年度及 2015 年 1-8 月公司净利润分别是 597,309.52 元、1,418,971.52 元和 758,902.69 元，如若公司不能有效拓展新的网络布局，开发新的战略业务，实现营业收入的增长，并控制各项费用的发生，公司盈利能力较弱的情况将不能得到有效改善，公司将会面临经营风险。

## 四、零售连锁门店管理风险

公司主要通过线下的 11 家零售连锁门店，随着公司经营网点的不断增加、经营规模的扩大，公司经营管理的复杂程度和管理难度将会逐步提高，资产、人员、业务等方面的专业化的趋势也日益明显，这将对公司的采购供应、销售服务、物流配送、人员管理、资金管理等部门在管理模式与能力等方面提出更高的要求。为应对管理风险，公司采用先进的信息技术手段控制连锁门店的各个业务环节，

防范风险的产生。但在实际经营过程中由于管理不善等各种原因仍存在连锁门店被处罚的可能性，公司存在因违规经营受到行政处罚而导致生产经营遭受损失的管理风险。

## 五、医疗风险

由于存在着医学认知局限、患者个体差异、执业药师素质等诸多因的影响，药品销售门店不可避免的存在风险，风险主要来自销售人员在销售过程中的疏忽或者素质原因造成医疗过失以及并非诊疗行为本身存在过失，而是由于不可抗、不可预测原因造成的药品使用者不适或者不良反应。公司可能会遭受赔偿风险，甚至会受到法律及相关行业惩处，多年建立的品牌信誉会受到负面影响，给公司经营带来不利。

## 六、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的风险

孙艺持有公司 93%的股份，为公司实际控制人。虽然公司已经并将继续在制度安排方面防范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操控公司现象的发生，但即使如此，也不能完全排除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利用其绝对控股地位，通过行使表决权等方式对公司的人事任免、经营决策等进行影响，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有可能会损害公司及公司中小股东的利益。

## 七、租赁物业的风险

目前公司下属门店经营场所均系租赁取得，有利于公司将更多的资金用于购置药品和引进优秀人才。如果上述租赁物业到期后不能及时续租，而公司又不能及时寻找到其他物业，则公司经营将受到不利影响。

## 八、门店扩张风险

截止到 2015 年 8 月 31 日公司货币资金账面余额 22,335,780.70 元，将主要用于开设门店以及补充流动资金需求，为扩大规模，门店数量将在 2016 年快速增加，公司将会面临大规模扩张门店，管理力度难以有效跟进造成管理缺失、遗漏给公司带来潜在损失等风险。

# 释义

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中，除非另有说明，下列简称具有如下含义。

聚丰堂、股份公司、公司	指	唐山市聚丰堂医药连锁股份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聚丰堂有限	指	股份公司前身唐山市聚丰堂医药连锁有限公司
股东会	指	唐山市聚丰堂医药连锁有限公司股东会
股东大会	指	唐山市聚丰堂医药连锁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唐山市聚丰堂医药连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唐山市聚丰堂医药连锁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三会	指	股份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
高级管理人员	指	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
管理层	指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公司章程》	指	股份公司创立大会通过的现行有效的《公司章程》
“三会议事规则”	指	股份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
挂牌	指	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进行公开转让
推荐主办券商、日信证券	指	日信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公司法》	指	根据2013年12月28日第十二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六次会议《关于修改〈中华人民共和国海洋环境保护法〉等七部法律的决定》修订，自2014年3月1日起施行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公开转让说明书》	指	股份公司制作的公开转让说明书
股转公司、股份转让系统公司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工作指引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2013年2月8日发布实施的《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主办券商尽职调查工作指引（试行）》
聚丰堂人民购物店	指	唐山市聚丰堂医药连锁有限公司聚丰堂人民购物店
聚丰堂林西店	指	唐山市聚丰堂医药连锁有限公司古冶聚丰堂林西店
聚丰堂林西唐百店	指	唐山市聚丰堂医药连锁有限公司古冶聚丰堂林

		西唐百店
聚丰堂古冶民安分店	指	唐山市聚丰堂医药连锁有限公司古冶民安分店
聚丰堂南范店	指	唐山市聚丰堂医药连锁有限公司古冶聚丰堂南范店
聚丰堂唐家庄店	指	唐山市聚丰堂医药连锁有限公司古冶聚丰堂唐家庄店
聚丰堂唐赵各庄店	指	唐山市聚丰堂医药连锁有限公司古冶聚丰堂唐赵各庄店
聚丰堂开平店	指	唐山市聚丰堂医药连锁有限公司聚丰堂开平店
聚丰堂开平华龙店	指	唐山市聚丰堂医药连锁有限公司聚丰堂开平华龙店
聚丰堂华岩路店	指	唐山市聚丰堂医药连锁有限公司聚丰堂华岩路店
聚丰堂胜利路店	指	唐山市聚丰堂医药连锁有限公司聚丰堂胜利路店

## 目录

(申报稿).....	0
声明 .....	1
重大事项提示.....	2
释 义.....	4
第一节基本情况 .....	4
一、公司概况.....	4
二、股份挂牌情况 .....	4
(一) 股份简称、股份代码、挂牌日期.....	4
(二) 公司股份总额及分批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转让时间和数量 .....	5
三、公司股东情况 .....	6
(一) 公司股权结构.....	6
(二)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前十名股东及持有 5%以上股份股东持有股份的情况.....	7
(三) 股东之间关联关系 .....	7
(四)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和其他股东基本情况以及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内发生变化 情况.....	7
(五) 股本的形成及其变化和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	9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11
(一) 董事基本情况.....	11
(二) 监事基本情况.....	13
(三) 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	13
五、最近两年及一期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简表： .....	14
六、本次挂牌的有关机构情况 .....	15
(一) 挂牌公司 .....	15
(二) 主办券商 .....	15
(三) 会计师事务所 .....	16
(四) 律师事务所 .....	16
(五) 资产评估机构 .....	16
(六) 证券登记结算机构 .....	17
(七) 申请挂牌证券交易所 .....	17

第二节 公司业务 .....	18
一、公司的业务情况 .....	18
(一) 公司的主营业务 .....	18
(二) 公司的主要产品、服务及其用途 .....	18
二、公司生产或服务的主要流程及方式 .....	25
(一) 公司的内部组织结构 .....	25
(二) 公司的业务流程 .....	26
三、与公司业务相关的主要资源要素 .....	28
(一) 公司产品和服务所使用的主要技术 .....	28
(二) 公司主要固定资产 .....	31
(三) 公司业务许可资格或资质情况 .....	31
(四) 员工情况 .....	33
四、公司的具体业务情况 .....	37
(一) 报告期内业务收入情况 .....	37
(二) 主要客户情况 .....	38
(三) 主要供应商情况 .....	41
(四) 重大合同及履行情况 .....	45
五、公司的商业模式 .....	46
(一) 总体经营模式 .....	46
(二) 采购模式 .....	46
(三) 营销模式 .....	52
(四) 内控体系建设 .....	52
六、公司所处行业基本情况及公司的竞争地位 .....	53
(一) 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	53
(二) 公司所处行业规模 .....	56
(三) 行业特征 .....	59
(四) 影响行业发展的有利及不利因素 .....	64
(五) 进入本行业的主要障碍 .....	69
(六) 行业利润水平情况 .....	70
(七) 行业与上下游行业的关联性 .....	71

(八) 公司在行业中的竞争地位及竞争优势 .....	71
第三节 公司治理 .....	75
一、最近两年内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	75
二、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评估结果 .....	76
(一) 投资者关系管理 .....	77
(二) 纠纷解决机制 .....	77
(三) 关联股东和董事回避制度 .....	77
(四) 财务管理、风险控制机制 .....	78
三、公司最近二年存在的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	78
(一) 公司受到处罚的情况 .....	78
(二) 最近两年公司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是否存在违法违规及受处罚的情况 .....	79
四、公司的独立性 .....	79
(一) 业务独立性 .....	79
(二) 资产独立性 .....	79
(三) 人员独立性 .....	80
(四) 财务独立性 .....	80
(五) 机构独立性 .....	80
五、同业竞争情况 .....	80
(一) 同业竞争情况 .....	80
(二) 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措施 .....	83
六、公司最近两年内资金占用、担保情形以及相关措施 .....	84
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有关情况说明 .....	84
(一)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情况见下表： .....	84
(二) 相互之间存在亲属关系情况 .....	85
(三) 与申请挂牌公司签订重要协议或做出重要承诺情况 .....	85
(四) 在其他单位兼职情况 .....	85
(五) 对外投资与申请挂牌公司存在利益冲突的情况 .....	86
(六) 最近两年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受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公开谴责情况 .....	86
(七) 近两年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变动情况及其原因 .....	86

第四节 公司财务 .....	88
一、最近两年一期经审计的财务报表 .....	88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 .....	95
(一)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	95
(二)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	95
(三)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 .....	95
三、审计意见 .....	95
四、报告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	96
(一) 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 .....	96
(二) 公司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前期差错更正 .....	115
(三) 税项 .....	115
五、最近两年一期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	115
(一) 最近两年一期的主要财务指标 .....	115
(二) 营业收入、利润和毛利率情况 .....	123
(三) 主要费用及变动情况 .....	125
(四) 重大投资收益情况 .....	125
(五) 非经常性损益情况 .....	125
(六) 主要税项和享受的税收优惠政策 .....	126
(七) 报告期内各期末主要资产情况 .....	126
(八) 报告期内各期末主要负债情况 .....	134
(九) 报告期股东权益情况 .....	139
六、关联方关系及关联交易 .....	140
(一) 关联方的认定标准 .....	140
(二) 关联方基本情况 .....	140
(三) 关联交易及往来 .....	141
七、需提醒投资者关注的财务报表附注中的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	145
(一) 期后事项 .....	145
(二) 承诺事项 .....	145
(三) 或有事项 .....	145
(四) 其他重要事项 .....	145

---

八、报告期内资产评估情况.....	145
九、股利分配政策和最近两年一期分配情况 .....	146
(一) 股利分配的政策.....	146
(二) 最近两年一期股利分配情况.....	146
(三) 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147
十、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基本情况.....	147
十一、公司主要风险因素及自我评价 .....	147
第五节 有关声明 .....	150
一、申请挂牌公司签章.....	150
二、主办券商声明 .....	151
三、发行人律师声明.....	152
四、承担审计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153
五、承担资产评估业务的资产评估机构声明 .....	154
第六节附件 .....	155

## 第一节基本情况

### 一、公司概况

中文名称：唐山市聚丰堂医药连锁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2,0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孙艺

有限公司成立日期：2011 年 12 月 26 日

股份公司设立日期：2015 年 11 月 3 日

营业期限：2011 年 12 月 26 日至 2035 年 10 月 31 日

住    所：河北省唐山市高新区庆南道 8 号

邮编：063000

电话：0315-3856011

电子信箱：tsjftls@163.com

信息披露负责人：郭晓岩

所属行业：公司主要归类为F5251药品零售业（依据为证监会《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依据为国家统计局《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1)》），（依据为股转系统《管理型指引》）

组织机构代码：58968088-8

经营范围：中成药、化学药制剂、抗生素制剂、生化药品、生物制品、中成药饮片零售、日用品零售；保健食品零售。（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应经许可的，未获得许可前不得生产经营）

主营业务：药品、日用品、保健食品零售。

### 二、股份挂牌情况

#### （一）股份简称、股份代码、挂牌日期

1、股份代码：

**2、股份简称:**

**3、股票种类:** 人民币普通股

**4、每股面值:** 1.00元/股

**5、股票总量:** 20,000,000.00股

**6、转让方式:** 协议转让

**7、挂牌日期:**

## (二) 公司股份总额及分批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转让时间和数量

**1、股份总额:** 20,000,000 股

**2、公司股份分批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转让时间和数量**

《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二条规定，“发起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若公司公开发行股份，则公司公开发行股份前已发行的股份，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 25%;所持本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上述人员离职后六个月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第二章第八条规定，“挂牌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挂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分三批解除转让限制，每批解除转让限制的数量均为其挂牌前所持股票的三分之一，解除转让限制的时间分别为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两年。挂牌前十二个月以内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进行过转让的，该股票的管理按照前款规定执行，主办券商为开展做市业务取得的做市初始库存股票除外。因司法裁决、继承等原因导致有限售期的股票持有人发生变更的，后续持有人应继续执行股票限售规定。”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股份公司成立未满一年，因此公司发起人无可公开转让的股票。

除上述情况，公司全体股东所持股份无冻结、质押或其他转让限制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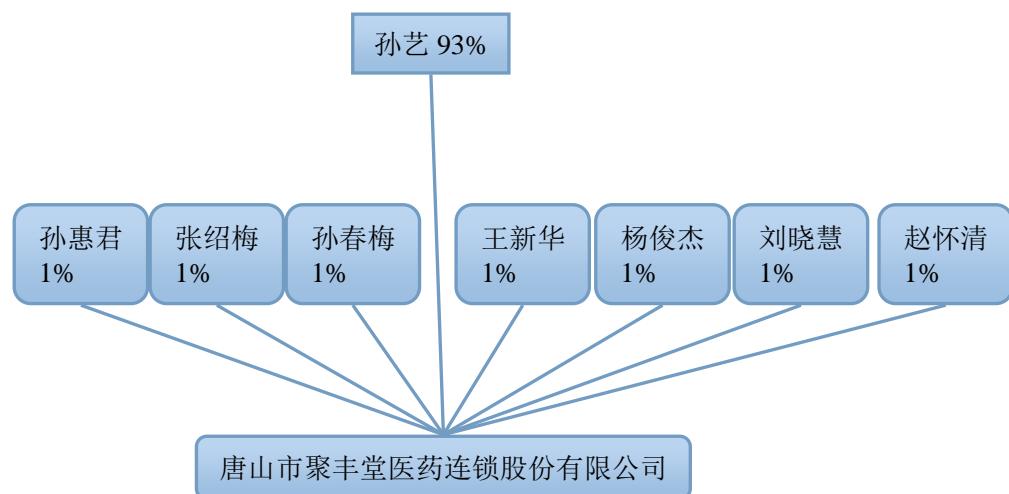
### 三、公司股东情况

#### (一) 公司股权结构

1、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持有股数(股)	出资比例(%)
1	孙艺	18,600,000.00	93
2	孙惠君	200,000.00	1
3	张绍梅	200,000.00	1
4	孙春梅	200,000.00	1
5	王新华	200,000.00	1
6	杨俊杰	200,000.00	1
7	刘晓慧	200,000.00	1
8	赵怀清	200,000.00	1
总计		20,000,000.00	100.00

2、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股权结构图如下：



## (二)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前十名股东及持有 5%以上股份股东持有股份的情况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为孙艺。前十名股东及持有 5%以上股份股东持有股份的情况，如下表：

序号	股东姓名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	股东性质	股份质押情况
1	孙艺	18,600,000.00	93	自然人	无
合计		18,600,000.00	93		

除孙艺外，无其他持股 5%以上股东。

## (三) 股东之间关联关系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实际控制人孙艺；股东孙惠君、孙春梅与孙艺系姐妹关系；股东张绍梅与孙艺系姑嫂关系；因此孙惠君、孙春梅、张绍梅为公司的关联方。孙艺、孙惠君、孙春梅、张绍梅其他关系密切家庭成员均为公司的关联关系人。

## (四)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和其他股东基本情况以及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内发生变化情况

### 1、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1) 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为孙艺。

孙艺，曾用名孙拥军，女，1969年12月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唐山市第十四届人大代表。毕业于北京长城研究学院药学专业，本科学历。1986年12月至1998年11月，历任唐山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工人；1998年12月至2001年4月，历任滦县医药公司工人；2001年4月至今，任唐山市东艺商贸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董事长；2011年12月至2015年11月，任唐山市聚丰堂医药连锁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董事长；2013年1月至今，任唐山市康诚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总经理。2015年11月至今，就职于唐山市聚丰堂医药连锁股份有限公司。现任公司法定代表人、董事长。

## 2、其他主要股东基本情况

孙惠君，女，1965年3月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华北煤炭医学院药学专业，专科学历。1997年6月至2001年2月，历任唐山市塑料总厂公司工人；2001年3月至2012年8月，任古治林西聚丰堂药店店长、经理；2012年9月2015年7月，任唐山市聚丰堂医药连锁有限公司古治林西店经理；2015年8月至2015年11月，任唐山市聚丰堂医药连锁有限公司总经理、董事；2015年11月至今，就职于唐山市聚丰堂医药连锁股份有限公司。现任公司董事、总经理。

孙春梅，女，1964年2月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唐山市第十六中学，高中学历。1983年9月至1996年12月，历任唐山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工人；1997年1月至2012年7月，历任华岩医药店店长；2012年7月至今，任唐山市聚丰堂医药连锁有限公司华岩路店的经理。2015年8月至2015年11月，就职于唐山市聚丰堂医药连锁有限公司；2015年11月至今，就职于唐山市聚丰堂医药连锁股份有限公司。现任公司董事、经理。

张绍梅，女，1970年11月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河北同仁科技学院药学专业，本科学历。1989年8月年至2004年7月，历任开滦（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工人；2004年8月至2014年4月，就职于唐山市东艺商贸有限公司东进医药分公司；2014年5月至今，担任唐山市康诚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东进医药分公司总经理。2015年8月至2015年11月，就职于唐山市聚丰堂医药连锁有限公司；2015年11月至今，就职于唐山市聚丰堂医药连锁股份有限公司。现任公司董事。

王新华，男，1962年11月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北京长城研修学院药剂学专业，专科学历。1990年至2005年，历任唐山医药站工人；2006年3月至2014年5月，任唐山市东艺商贸有限公司东进医药分公司副总经理；2014年5月至今，任唐山市康诚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东进医药分公司副总经理；2015年8月至2015年11月，就职于唐山市聚丰堂医药连锁有限公司；2015年11月至今，就职于唐山市聚丰堂医药连锁股份有限公司。现任公司董事。

## 3、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内发生变化情况

孙艺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在最近两年内没有发生变化。

## （五）股本的形成及其变化和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 1、2011年12月，有限公司设立

2011年12月26日，孙艺货币出资35万元，孙惠君货币出资15万元成立唐山市聚丰堂医药连锁有限公司，并领取了注册号为130293000021736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聚丰堂有限公司的注册资本为50万元，实缴出资为50万元。法定代表人：孙艺。2011年11月9日，唐山天信会计师事务所已经就上述出资事项出具了（2011）第129号《验资报告》，审验确认截止2011年11月9日，有限公司缴纳的注册资本人民币伍拾万元整已经全部到位。此时股东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投资者名称	注册资本（元）			出资比例 (%)	
		出资方式（元）		合计（元）		
		现金	实物			
1	孙艺	350,000	-	350,000	70	
2	孙惠君	150,000	-	150,000	30	
合计		500,000		500,000	100	

有限公司设立已履行了《公司法》及其他法律、法规的必要程序，该程序合法有效。

### 2、有限公司名称变更

2014年6月6日经唐山市行政工商管理局审查，核准该企业名称变更为唐山聚丰堂医药连锁有限公司。2015年5月14日唐山聚丰堂医药连锁有限公司经唐山高新技术产业园区工商行政管理局审查，核准名称变更为唐山市聚丰堂医药连锁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孙艺。此时聚丰堂有限公司的股权结构为：

序号	投资者名称	注册资本（元）			出资比例 (%)	
		出资方式（元）		合计（元）		
		现金	实物			
1	孙艺	350,000		350,000	70	
2	孙惠君	150,000		150,000	30	

合计	500,000		500,000	100
----	---------	--	---------	-----

有限公司本次名称变更已履行了《公司法》及其他法律、法规和有限公司章程规定的必要程序，该程序合法有效。

### 3、有限公司第一次增加注册资本

2015年8月20日，聚丰堂有限召开股东会，同意公司吸收新股东，同意公司将注册资本变更为2000万元人民币，并相应修改公司章程。孙艺增加货币出资额1825万元，合计1860万元。孙惠君增加货币出资额5万元，合计20万元；同时新增孙春梅、张绍梅、王新华、杨俊杰、刘晓慧、赵怀清6名股东。本次变更已经唐山明正会计师事务所出具，唐明正验字【2015】第0001号《验资报告》审验。股东增加出资后，聚丰堂有限股东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持有股数(股)	出资比例(%)
1	孙艺	18,600,000.00	93
2	孙惠君	200,000.00	1
3	张绍梅	200,000.00	1
4	孙春梅	200,000.00	1
5	王新华	200,000.00	1
6	杨俊杰	200,000.00	1
7	刘晓慧	200,000.00	1
8	赵怀清	200,000.00	1
总计		20,000,000.00	100.00

有限公司本次增资已履行了《公司法》及其他法律、法规和有限公司章程规定的必要程序，该程序合法有效。

### 4、2015年10月，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10月5日，有限公司召开董事会通过决议，将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根据2015年9月30日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亚会B审字（2015）第617号”《审计报告》，截至2015年8月30日，公司经审计的净资产值为23,906,004.99元，将净资产中的2,000万元折合为20,000,000.00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元，净资产中的剩余部分转入资本公积金，有限公司8名股东作为股份公司的发起人，持股比例不变。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亚会（京）验字（2015）093号《验资报告》，对上述出资予以了验证。

2015年10月5日，有限公司各发起人召开了创立大会暨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唐山市聚丰堂医药连锁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唐山市聚丰堂医药连锁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唐山市聚丰堂医药连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唐山市聚丰堂医药连锁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等议案，并选举产生了聚丰堂第一届董事会和第一届监事会。

2015年11月3日，唐山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向股份公司核发了编号为91130200589680888X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股份公司成立时，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持有股数(股)	出资比例(%)
1	孙艺	18,600,000.00	93.00
2	孙惠君	200,000.00	1.00
3	张绍梅	200,000.00	1.00
4	孙春梅	200,000.00	1.00
5	王新华	200,000.00	1.00
6	杨俊杰	200,000.00	1.00
7	刘晓慧	200,000.00	1.00
8	赵怀清	200,000.00	1.00
总计		20,000,000.00	100.00

有限公司上述整体变更已履行了《公司法》及其他法律、法规规定的必要程序，该程序合法有效。

##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 （一）董事基本情况

孙艺，曾用名孙拥军，女，1969年12月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唐山市第十四届人大代表。毕业于北京长城研究学院药学专业，本科学历。1986年12月至1998年11月，历任唐山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工人；1998年

12月至2001年4月，历任滦县医药公司工人；2001年4月至今，任唐山市东艺商贸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董事长；2011年12月至2015年11月，任唐山市聚丰堂医药连锁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董事长；2013年1月至今，任唐山市康诚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总经理。2015年11月至今，就职于唐山市聚丰堂医药连锁股份有限公司。现任公司法定代表人、董事长。

孙惠君，女，1965年3月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华北煤炭医学院药学专业，专科学历。1997年6月至2001年2月，历任唐山市塑料总厂公司工人；2001年3月至2012年8月，任古治林西聚丰堂药店店长、经理；2012年9月2015年7月，任唐山市聚丰堂医药连锁有限公司古治林西店经理；2015年8月至2015年11月，任唐山市聚丰堂医药连锁有限公司总经理、董事；2015年11月至今，就职于唐山市聚丰堂医药连锁股份有限公司。现任公司董事、总经理。

孙春梅，女，1964年2月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唐山市第十六中学，高中学历。1983年9月至1996年12月，历任唐山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工人；1997年1月至2012年7月，历任华岩医药店店长；2012年7月至今，任唐山市聚丰堂医药连锁有限公司华岩路店的经理。2015年8月至2015年11月，就职于唐山市聚丰堂医药连锁有限公司；2015年11月至今，就职于唐山市聚丰堂医药连锁股份有限公司。现任公司董事、经理。

张绍梅，女，1970年11月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河北同仁科技学院药学专业，本科学历。1989年8月年至2004年7月，历任开滦（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工人；2004年8月至2014年4月，就职于唐山市东艺商贸有限公司东进医药分公司；2014年5月至今，担任唐山市康诚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东进医药分公司总经理。2015年8月至2015年11月，就职于唐山市聚丰堂医药连锁有限公司；2015年11月至今，就职于唐山市聚丰堂医药连锁股份有限公司。现任公司董事。

王新华，男，1962年11月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北京长城研修学院药剂学专业，专科学历。1990年至2005年，历任唐山医药站工人；2006年3月至2014年5月，任唐山市东艺商贸有限公司东进医药分公司副总经理；2014年5月至今，任唐山市康诚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东进医药分公司副总经理；2015年8月至2015年11月，就职于唐山市聚丰堂医药连锁有限公司；

2015 年 11 月至今，就职于唐山市聚丰堂医药连锁股份有限公司。现任公司董事。

## （二）监事基本情况

杨俊杰，男，1968 年 9 月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内蒙古工学院化工机械专业，本科学历。1990 年 7 月至 1994 年 5 月，历任内蒙古宏锌冶炼集团公司技术员；1994 年 6 月至 1998 年 2 月，历任沈飞金属结构工程公司工程师；1998 年 3 月至 2004 年 3 月，历任空军 21 厂海山建筑工程公司工程部经理；2004 年 4 月至 2015 年 2 月，历任吉粤建设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5 年 3 月至今，任河北吉粤玻璃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2015 年 8 月至 2015 年 10 月，唐山市聚丰堂医药连锁有限公司监事；2015 年 11 月至今，就职于唐山市聚丰堂医药连锁股份有限公司。现任公司监事、审方员。

侯淑敏，女，1980 年 12 月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广东黄埔卫生学校护理专业，专科学历，执业药师。2000 年 12 月至 2001 年 9 月，历任唐山市古冶区南范兴达超市公司售货员；2002 年 9 月至 2012 年 8 月就职于聚源堂药店；2012 年 8 月至 2015 年 7 月，任唐山市聚丰堂医药连锁有限公司古治南范店店长；2015 年 8 月至 2015 年 11 月，就职于唐山市聚丰堂医药连锁有限公司。2015 年 11 月至今，就职于唐山市聚丰堂医药连锁股份有限公司。现任公司监事、审方员。

张秀娟，女，1975 年 2 月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华北煤炭医学院药学专业，专科学历，执业药师。2007 年 4 月 2012 年 8 月，就职于古治林西聚丰堂药店；2012 年 9 月至 2015 年 6 月，就职于唐山市聚丰堂医药连锁有限公司古治林西店；2015 年 7 月至 2015 年 9 月，就职于唐山市聚丰堂医药连锁有限公司。2015 年 11 月至今，就职于唐山市聚丰堂医药连锁股份有限公司。现任公司监事、质管部部长。

## （三）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孙惠君，资料详细见四、（一）董事基本情况。

郑丽凤，女，1986 年 8 月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唐山大

学会计专业，本科学历，初级会计师。2007年12月至2014年5月，历任唐山市东艺商贸有限公司东进医药分公司会计；2014年5月至2015年7月，唐山市康诚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东进医药分公司会计；2015年8月至2015年11月，就职于唐山市聚丰堂医药连锁有限公司。2015年11月至今，就职于唐山市聚丰堂医药连锁股份有限公司。现任公司财务总监。

郭晓岩，女，1983年1月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唐山天成中等专业学校计算机应用专业，专科学历。2001年9月至2003年6月，历任唐山宾馆公司餐饮部组长；2003年11月至2015年8月，历任唐山市康诚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东进医药分公司微机员；2015年8月至2015年11月，就职于唐山市聚丰堂医药连锁有限公司。2015年11月至今，就职于唐山市聚丰堂医药连锁股份有限公司。现任公司董事会秘书。

## 五、最近两年及一期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简表：

项目	2015年8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资产总计（万元）	3,306.60	1,067.65	1,339.98
负债总计（万元）	916.00	702.94	1,117.17
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2,390.60	364.71	222.81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2,390.60	364.71	222.81
每股净资产（元）	1.20	7.29	4.46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1.20	7.29	4.46
资产负债率	27.70%	65.84%	83.37%
流动比率（倍）	3.14	1.51	1.2
速动比率（倍）	2.77	0.81	0.62
应收帐款周转率（次）	6.16	11.64	11.93
存货周转率（次）	2.91	3.41	2.26
项目	2015年1-8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营业收入（万元）	1,518.33	2,428.11	3,067.48
净利润（万元）	75.89	141.90	59.73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75.89	141.90	59.7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75.90	148.91	59.83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75.90	148.91	59.83
毛利率	27.59%	23.63%	16.8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8.85%	48.30%	30.9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净额后的净资产收益率	18.85%	50.69%	31.01%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52	2.84	1.1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52	2.84	1.1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万元）	251.01	-83.62	123.19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5.02	-1.67	2.46

## 六、本次挂牌的有关机构情况

### （一）挂牌公司

挂牌公司：唐山市聚丰堂医药连锁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孙艺  
 信息披露负责人：郭晓岩  
 住 所：唐山市高新区庆南道 8 号  
 电 话：0315-3856011

### （二）主办券商

主办券商：日信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孔佑杰  
 项目负责人：刘文刚  
 项目小组成员：陈立先 淌俊  
 住 所：北京市西城区闹市口大街 1 号长安兴融中心西楼 11 层  
 电 话：010-83991888  
 传 真：010-85650844

### (三) 会计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法定代表人：王子龙

经办注册会计师：马明

经办注册会计师：邓汉祥

住 所：北京市西城区车公庄大街 9 号五栋大楼 B2 座

电话：010-88386966

传真：010-88386116

### (四) 律师事务所

律师事务所：北京伯彦律师事务所

法定代表人：陈荣胜

经办律师： 陈荣胜

经办律师： 田姜平

联系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建国路乙 118 号京汇大厦 3 层。

电话：010-52494218

传真：010-58902613

### (五) 资产评估机构

资产评估机构：北京中天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李晓红

经办评估师： 姜颖

经办评估师： 刘丽婷

联系地址：北京市西城区车公庄大街 9 号院五栋大楼 B1 栋 13 层

电话：010-51667811

传真：010-82253743

## (六) 证券登记结算机构

名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26 号金阳大厦 5 层

电话：010-58598980

传真：010-58598977

## (七) 申请挂牌证券交易所

名称：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丁 26 号金阳大厦

电话：010-63889512

传真：010-63889514

## 第二节 公司业务

### 一、公司的业务情况

#### （一）公司的主营业务

公司主要从事基于连锁零售渠道的医疗医药等产品的销售业务，由连锁总部独资、同一法人控股、投资开设门店（直营店），致力于成为国内具有领先地位的医疗医药产品销售服务商。公司利用集中采购优势，基于自有连锁零售药店，整合上下游资源，深入分析客户需求，直接面向百姓、服务大众，以品种多、价格廉、质量好、服务优等经营优势赢得了良好信誉，秉承“诚信经营、惠及百姓、关爱生命、呵护健康”的宗旨，为客户提供优质的医疗医药产品。

#### （二）公司的主要产品、服务及其用途

##### 1、主要产品

经营项目		专业服务人员	应用领域	功能价值	产品优势
药品类	中成药	中药药剂师	医药	医疗	天然、副作用小
	中草药	中药/中医师	医药	医疗	天然、副作用小
	保健品	营养师	保健	保健	安全、有效
非药品类	日化品	生活顾问	生活	生活	安全、有效
	化妆品	美容咨询师	美容	美容	安全、有效

公司经营范围主要包括中成药、化学药制剂、抗生素制剂、生化药品、生物制品、中成药饮片、日用品、保健食品等。所有门店都必须按公司经营范围销售。主要以普药为主，以心脑血管用药、降压降糖降脂用药、儿童用药、妇科用药等为辅来销售药品；保健食品也大都是老百姓认可购买的健康食品。公司以质量求生存，以销售让老百姓满意的药品来定位市场。在社区建立零售药店以保障消费群体对于疾病预防、疾病治疗、康复、计生、保健、美丽、健康教育等需求满足

消费者“便利、合理、自主性选择”的消费心理。公司销售药品均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品管理法》、《处方药与非处方药分类管理办法》、《药品经营许可证管理办法》、《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公布国家基本药物零售指导价格的通知》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公司以各种便捷服务、快速服务见长，除常规门店销售以外还包括送药上门、代客熬药，为每位购膏方消费者提供短信服务，督促消费者按时按量规范服药，让膏方发挥出应有疗效；努力做到服务到家、贴心实用。

**各门店对不合格药品退货流程规定如下：**

①客户要求退货，营业员查阅销售记录（公司规定商品保持原样七日内包退包换，特殊商品除外，这里的特殊商品是指冰箱药品和器械、草药）首先营业员需检查药品是否符合公司的退货标准，在检查药品的批号和信誉卡的批号是否相符，检查没有问题后营业员开红色的退货小票，（红票上具体标明商品的货号、品名、规格退货数量、批号和退货原因）签字确认。

②门店经理审核、批准，并在“药品销售退货小票”上签字。“药品销售退货小票”一式三联由营业员、收银员、门店经理各留存一联。收银员每月将退货手续单独装订随交款单一同上交公司，以备审核。

③收款员拿到退票后需检查有无经理签字、营业员签字（两人），退票和信誉卡，顾客购药时是否使用会员卡、是否开具发票、是否有销售赠品，逐一退回检查没有问题后进行退货。并在退货单上签字确认。

**④收款员退货操作流程：**

在收款界面里按“F5”进行退货，按完“F5”后会弹出一个对话框，提示输入退货密码，输入密码后按确定，进入退货界面，界面的右下角会出现一个红色的退字。

进行退货：有会员卡先输入会员卡号→营业员号→货号→批号→组别→退货数量，输完确认无误后按“+”号进入结算界面选择退款方式，选择好退款方式后按确定生成一笔退款金额，按向右剪头“→”结算，弹出对话框问是否结算，按“是”结算打印退货小票，收款员把红票和购药时的信誉卡、退货时的信誉卡钉在一起，收款员在红色退票上签上自己的姓名。

⑤对账流程：晚上闭店前结账，打印结账小票，结账小票底部打印出当天的退货记录，收款员第二天早上把退票和退货记录一起交给经理（与系统销售数据数量、金额进行核对确认）进行检查并签字确认。闭店前，收银员与营业员进行

退票核对。

**⑥公司不定期抽查、检查门店销售退票和退货记录。**

## 2、零售药店销售服务

公司采用药店连锁零售经营的基本形式，下设 11 家门店，覆盖唐山市区、路北区、路南区、高新区、开平区、古冶区等，公司所有连锁药店均为标准药店，其中 9 家具备医保刷卡定点资格，满足广大居民的医疗医药需求。

公司零售连锁药店列表：

序号	门店名称	面积 (m <sup>2</sup> )	药品经营许可证号	开业时间	地域	租赁期间	年租金(万元)
1	人民购物店	108	冀 CB3150121	2012.5.30	高新区	2012.9.1-2015.8.31	免租
2	华岩路店	95	冀 CB3150131	2012.7.17	路北区	2012.9.1-2015.8.31	免租
3	胜利路店	108	冀 CB3150126	2012.8.1	路南区	2012.9.1-2015.8.31	免租
4	开平店	140	冀 CB3150129	2012.8.29	开平区	2012.9.1-2015.8.31	免租
5	开平华龙店	92	冀 CB3150130	2012.7.4	开平区	2012.9.1-2015.8.31	免租
6	林西店	280	冀 CB3150123	2012.9.2	古冶区	2013.1.1-2017.12.31	6
7	林西唐百店	105	冀 CB3150122	2012.8.24	古冶区	2013.1.1-2015.12.31	20.4
8	唐家庄店	112	冀 CB3150124	2012.8.28	古冶区	2013.1.1-2017.12.31	3.6
9	赵各庄店	108	冀 CB3150125	2012.8.29	古冶区	2013.1.1-2017.12.31	3.6
10	南范店	80	冀 CB3150128	2012.8.16	古冶区	2013.1.1-2017.12.31	1.8
11	民安店	150	冀 CB3150336	2014.5.8	古冶区	2014.5.1-2019.4.30	5

公司门店房屋租赁合同到期的均已续签。

所有门店都在总部的直接领导下，按药品经营管理法，实行统一管理、统一采购、统一配送、统一经营、统一管理、单独销售。零售连锁业务的下游客户主要是居民等终端消费者。公司零售连锁药店均为直营店，作为公司零售连锁业务的经营实体，各门店单独核算，自主经营，采用统一的进销存管理软件，由公司负责所有产品的采购业务和质量管理。全面实行了规范化管理，包括对各门店实施人、财、物、药品物流、信息、资金等方面管理。公司制定了门店质量管理

制度，以规范门店日常经营运作。

分店店铺租赁存在因国家政策或主管部门行使职权等原因造成租赁合同无效的风险，将可能面临搬迁经营场地的风险。

若上述分店店铺将来面临搬迁，因为公司的生产经营活动对地理环境没有特殊要求而且经营本身也不会造成不利的环境污染，所以寻找替代的经营场地并不困难。若店铺搬迁，这5家分店可以通过在就近租赁其他商铺将损失降到最低程度，不会影响公司的正常运营；且搬迁时间不会超过一个月，不会对公司经营产生较大影响。同时，公司控股股东孙艺已经承诺会对上述五家分店需要搬迁所可能遭受的经济损失给予足额补偿。

人民购物店的租赁合同已经到期，由于出租方签订合同程序复杂，致使租赁合同一直还未续签；公司在积极与出租方续签合同的同时，也已经在人民购物店原经营地址附近积极寻找新地址，如果原租赁合同不能续签，也能及时搬到新地址经营，不会对公司经营产生较大影响。同时，公司控股股东孙艺已经承诺会对上述五家分店需要搬迁所可能遭受的经济损失给予足额补偿。

为加强门店商品管理，不断完成门店商品结构，满足顾客需求，特制定各门店管理制度。

#### 内容：

1、购进管理：连锁公司对门店商品实行统一配送。店长、副店长（班长）对商品购进计划负全责。

1.1、定货计划由各区域责任人根据本责任区的商品销售和库存，结合顾客反映和市场行情制订。然后交店长或副店长（班长）汇总调整形成门店计划，上报连锁公司。门店应根据销售情况确定报送计划次数，每次定货计划应全面。

1.2、门店必须保留原始定货计划，由当班负责人对来货情况进行核实，未到货商品积极询问开票员，并在下一次计划中要不断跟进，有订货的必须及时通知顾客前来取货。

1.3、公司将定期跟踪门店商品库存情况。常用商品在连锁公司未断货前提下不得缺货。对于长期断货品种，店长要积极开发替代品种以满足顾客的需要。对库存量过大及滞销商品，店长要组织定期清理、清退、调剂。

2、验收管理：店长要指定专人做好商品的验收入库工作。商品送达门店后，质量管理人员应根据配送单上的商品品名、厂家、剂型、规格、数量、单价、批

号、有效期及外包装质量等逐一对照验收。确定无误后交营业员上架。对于有差错和与配送单不符的要及时记录，在 24 小时内通知连锁公司核实解决。对进口商品要检查是否有加盖厂家公章的进口药品口岸检验报告单和进口注册批文并保存备查。验收完成后质量管理人员要在配送单上签字确认。并将配送单交店长及时入库确认。要求当天完成入库工作以不影响商品销售为原则。

3、缺货管理：门店在日常销售和报计划的过程中要做好缺货登记工作。对顾客有需求而公司未经营的品种，门店要做好详细记录并同定货计划（标明未经营品种）报到连锁公司开票员，开票员汇总后交商品业务人员组织采购，商品业务人员于一周内将到货情况和未到货原因通知门店。商品业务人员根据要货品种情况决定是作为新品正式引进还是一次性采购。对于暂时无法购进的商品要做好顾客的解释工作，积极推介替代商品，满足顾客需求。

4、价格管理：门店的商品价格由连锁公司商品业务人员会同店长共同制定，依据市场行情、门店周围的消费环境，其他门店同一或同类商品价格的基础上制订。价格的确定要科学合理，既不违反相关政策法规又具有较强的市场竞争力。

4.1、价格制定流程：商品业务人员、店长制定价格，门店支持中心主任审核签字。

4.2、商品价格的调整：门店商品价格调整由商品业务人员结合实际情况或国家价格的调整情况组织调整，向各门店下发《门店商品调价通知单》；因药店周边竞争需要调整价格的，由门店店长或副店长（班长）制定调整方案，经门店支持中心主任审核后执行。

4.3、价格调整权限：只有店长、副店长（班长）根据《门店商品调价通知单》按时调整价格。对于顾客单笔销售情况达一定额度或为吸引老顾客，店长或副店长（班长）可根据实际情况调整价格，最高调整权限为打 95 折。

4.4、调价执行日前一天营业结束后，对调价商品进行单品盘点，将数量登录在商品调价单上，并将调价商品原价签去掉，重新打印新标签，并注意不要漏掉库存商品；同时，调整计算机系统内商品价格与商品调价单一致。

4.5、特价商品价格、会员价格的制定：特价商品由商品业务人员或门店督导结合情况负责统一制定，门店店长或副店长根据下发的特价商品单销售，并调整相应的电脑数据，会员特价商品由门店店长制定后报连锁公司支持中心核准，会员特价商品原则上不允许再打折。

**5、近效期商品管理：**加强对商品有效期的管理，确保经营商品质量，防止商品过期失效，减少商品损失。按相关规定距有效期不足 6 个月的商品为近效期商品。

5.1、门店支持中心负责对门店近效期商品进行监督管理。门店店长和全体员工应对近效期商品给予高度重视，加大促销力度。

5.2、近效期商品的催销程序：每月 25 日后，各区域责任人统计其责任区近效期商品填报《近效期商品催销月报表》，并上报门店店长，由店长确定催销措施，并同时上报门店支持中心批准执行。

5.3、区域责任人负责自己责任区域近效期商品的催销工作，门店店长要不断的跟踪检查促销效果。

5.4、商品应按批号先后顺序陈列、销售，并应做到“近效期先出”。在商品销售过程中，营业员应做好与顾客的沟通工作，尽可能先将近效期商品销售出去。同时店长要积极主动的与连锁公司业务人员沟通，联系供应商和厂商，争取退货和换货以减少损失。

5.5、对于离商品有效期截止日期不足 1 个月的商品，门店应停止销售。

5.6、近效期商品经过催销等方式处理后，仍然过期的商品，由相关责任人按成本金额赔偿。

各门店收入及净利润情况如下所示：

名称	2015 年 1-8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收入	收入	收入
林西店	7,124,019.49	11,831,104.44	15,906,807.49
唐家庄店	2,441,422.77	3,376,660.96	4,699,326.02
林西唐百店	1,076,385.16	2,094,168.95	2,111,782.09
开平店	1,349,779.26	1,977,371.35	1,495,555.47
赵各庄店	859,006.93	1,678,406.15	1,800,792.83
南范店	861,314.52	1,382,207.90	1,805,310.58
人民购物店	517,092.93	680,285.06	885,508.63
胜利路店	393,143.12	568,737.95	717,553.68
华岩路店	256,479.54	437,604.96	973,233.35
民安店	118,241.50	218,546.45	0
开平华龙店	186,381.50	36,026.99	0
合计	15,183,266.72	24,281,121.16	30,674,792.41

名称	2015 年 1-8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净利润	净利润	净利润
林西店	506,033.81	1,359,776.71	559,270.77
唐家庄店	252,958.31	115,279.88	5,520.37
南范店	68,310.42	41,886.48	28,249.57
林西唐百店	36,045.80	138,048.86	50,441.33
开平店	13,360.53	-52,454.00	-2,411.49
胜利路店	6,396.93	-4,210.44	-25,091.24
赵各庄店	2,667.66	14,011.69	1,997.14
人民购物店	161.15	-10,445.44	-19,420.03
民安店	-10,394.96	2,071.52	
开平华龙店	-15,801.16	-6,298.79	-833.28
华岩路店	-32,360.90	-47,844.21	-13,129.35
合计	827,377.59	1,549,822.26	584,593.79

各门店收入情况有所区别主要由于各门店所在区域居民集中程度以及消费能力不同所致，公司报告期内门店增加家数只有一家，即古冶区民安店。该门店选址在古冶区居民居住并非十分密集区域，而且，截至目前，该门店尚不具备医保定点刷卡资格，直接影响了门店业绩的提升。各门店收入水平低于同行业其他公司水平，主要是由于唐山市属于三线城市，消费水平低于一、二线城市。属于合理情况。

公司各门店所属药品零售业态、是否具备医保刷卡定点资格情况以及执业药师等人员资格情况一览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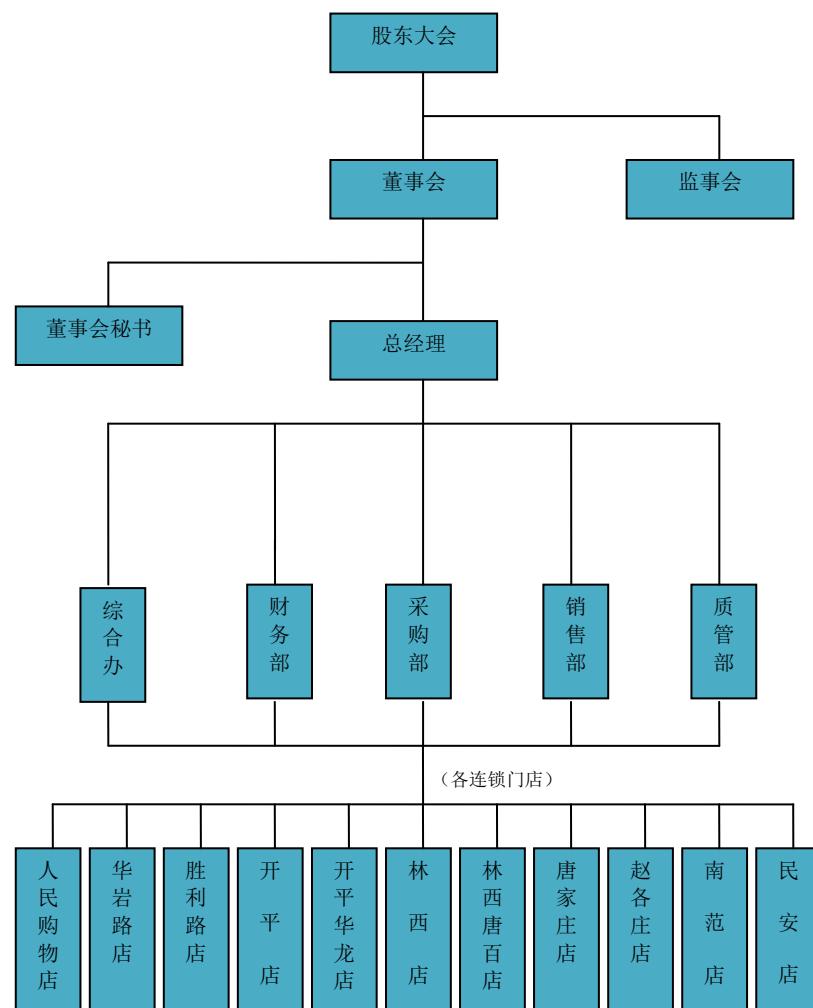
序号	门店名称	是否为标准药店	是否具备医保定点刷卡资格	执业药师名称	执业药师注册编号
1	人民购物店	是	具备	王丽媛	131315024323
2	华岩路店	是	具备		
3	胜利路店	是	具备	周艳红	131315024324
4	开平店	是	具备		
5	开平华龙店	是	具备	张秀娟	131315024322
6	林西店	是	具备		
7	林西唐百店	是	具备	王丽	131315024325
8	唐家庄店	是	具备		
9	赵各庄店	是	具备	祝胜梁	131315024320
10	南范店	是	具备		
11	民安店	否	具备	侯淑敏	131315024321

各新开门店的费用已经计入前期费用中。公司总账、明细账等财务数据显示开办费在各门店开办时已经计入了费用。对企业未来的经营没有影响。

## 二、公司生产或服务的主要流程及方式

### (一) 公司的内部组织结构

公司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并结合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建立了规范的法人治理结构和健全的内部管理机构，公司共设立了5个职能部门。公司现行组织结构图如下：



#### 1、主要职能部门的工作职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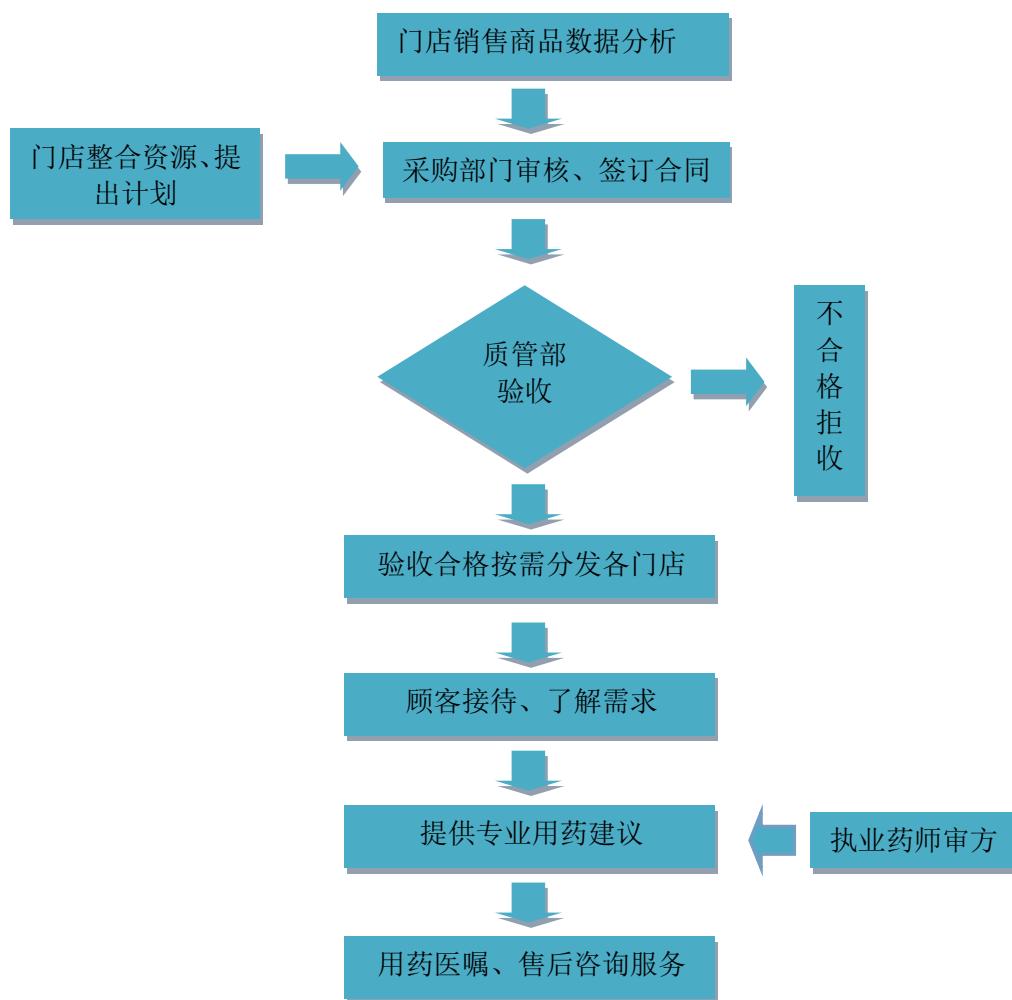
公司的最高权力机构为股东大会，股东大会下设董事会，董事会向股东大会负责，公司实行董事会领导下总经理负责制，总经理负责公司日常经营与管理。各部门的主要职能如下表：

部门	工作职责
综合办	负责公司行政、人事、管理制度以及后勤等管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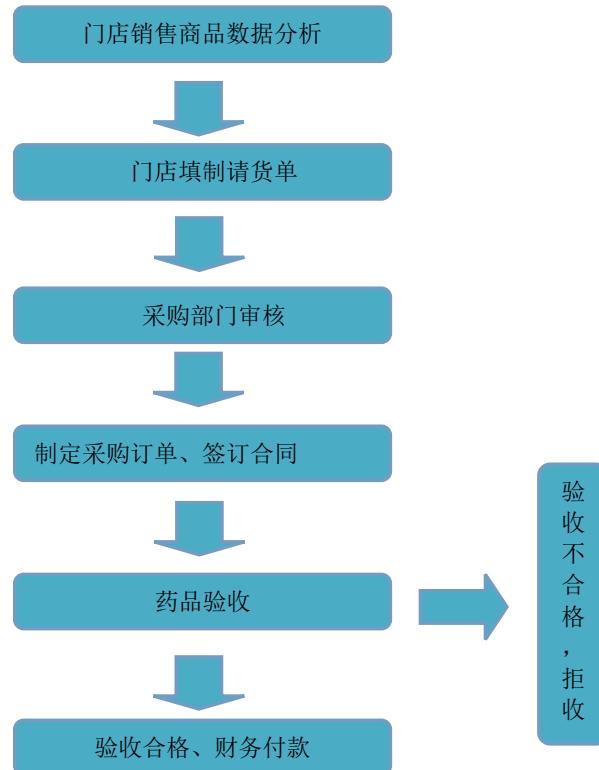
采购部	负责采购，以及与采购相关的工作。
销售部	负责销售，以及与销售相关工作。
质管部	负责公司药品检查、检验、管理工作。
财务部	负责财务会计核算等相关工作。

## (二) 公司的业务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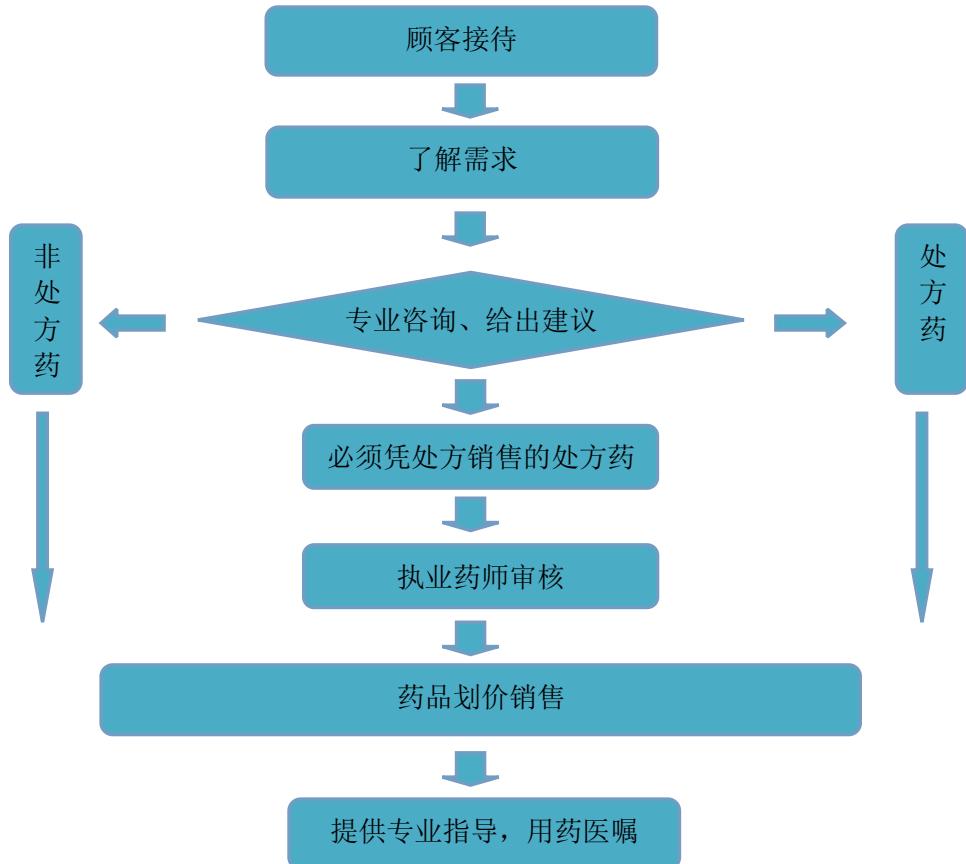
### 1、公司的运营流程图



### 2、公司的采购流程



3.公司的销售流程图



### 三、与公司业务相关的主要资源要素

#### (一) 公司产品和服务所使用的主要技术

##### 1、连锁门店服务模式

公司下设的 11 家门店，其中 9 家具备医保定点刷卡资格，更大程度的给消费者带来便利，而且连锁门店区别于市立医院以及大型医院，以其独特的统一管理优势，广泛的分布特点以及专业的服务咨询，简化了广大消费者在医院就医买药程序，帮助消费者节省了时间，节约了成本，能够更快速的让消费者得到治疗，大大的满足了社区市民和流动人口对药品的需求。

##### 2、成熟的内部管理网络系统平台

公司总部与各连锁门店全部通过“启元”系统完成采购到销售整个运营流程，各步骤均在网络系统中进行权限操作，门店负责人在系统中填制请货单，总部审核同意后报出采购计划，验收药品登记录入“启元”系统，总部业务部在“启元”系统的采购入库模块提取随货通行单，进行采购入库和门店调拨流程。门店验收

员提取外调出库单，与随货通行单、实物核对，完成入库验收操作流程。门店销售人员将每笔销售药品信息登记录入系统做存货减少，能够实时反映药品收发存明细情况。所有操作完全按照系统流程严格执行，使各环节高效、安全的运行。能够更好的进行药品管理，为各门店稳健运营提供保障。

### 3、专业人才资源

公司严格按照《国家药品安全“十二五”规划》和新修订《药品经营质量管理规范》规定并结合唐山市实际情况，每 10 家门店至少配备 2 名执业药师（不足 10 家门店的至少配备 1 名执业药师）。经营中药饮片的，配备 1 名以上执业中药师。聚丰堂根据上述规定配备了 3 名远程服务执业药师，其基本情况如下：

姓名	资格职称	执业药师资格证	执业药师注册证号	岗位
王丽	执业药师	ZY00311957	131315023353	远程审方员
祝胜梁	执业药师	ZZ00276859		远程审方员
侯淑敏	执业药师	ZY00311918	131315023357	远程审方员

根据《药品经营质量管理规范》相关规定，聚丰堂配备了符合要求的质量负责人和企业质量管理部门负责人，其基本情况如下：

姓名	资格职称	执业药师资格证	执业药师注册证号	岗位
周艳红	执业药师	0162839	131315022945	总部质量负责人
张秀娟	执业药师	ZY00311955	131315023355	总部质量部长
韩艳宁	中药师	06920930		开平店
张长顺	中药师	0019696		古冶林西店
毛丽荣	中药士	2005130200000832		古冶赵各庄店
张秀红	药学大专	华北煤炭医学院		华岩路店
王志英	中药师	06920931		胜利路店
陈佳俊	药学大专	河北医科大学		开平华龙店
许英霞	药学大专	华北煤炭医学院		林西唐百店
李靖	中药士	2005130200000565		古冶南范店
何彦进	中药师	014040031		古冶唐家庄店
商晓芬	药学大专	河北医科大学		古冶民安店
苗艳丽	药学大专	华北煤炭医学院		人民购物店

根据《药品管理法》、《药品经营质量管理规范》等相关规定，聚丰堂及其名下各门店医师及药剂师的合法合规情况，具体情况如下：

根据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核发的“食药监药化监〔2014〕20号”《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关于印发药品经营质量管理规范现场检查指导原则的通知》第五条之规定，药品零售连锁企业总部及配送中心按照药品批发企业检查项目检查，药品零售连锁企业门店按照药品零售企业检查项目检查。

根据《药品经营质量管理规范》第20条之规定，企业质量负责人应当具有大学本科以上学历、执业药师资格和3年以上药品经营质量管理经验，在质量管理工作中具备正确判断和保障实施的能力。根据21条之规定，企业质量管理部门负责人应当具有执业药师资格和3年以上药品经营质量管理经验，能独立解决经营过程中的质量问题。聚丰堂依据管理上述规定，配备了符合要求的企业质量负责人和企业质量管理部门负责人。

根据《药品经营质量管理规范》第128条之规定，企业法定代表人或者企业负责人应当具备执业药师资格。企业应当按照国家有关规定配备执业药师，负责处方审核，指导合理用药。根据129条之规定，质量管理、验收、采购人员应当具有药学或者医学、生物、化学等相关专业学历或者具有药学专业技术职称。从事中药饮片质量管理、验收、采购人员应当具有中药学中专以上学历或者具有中药学专业初级以上专业技术职称。营业员应当具有高中以上文化程度或者符合省级食品药品监督管理部门规定的条件。中药饮片调剂人员应当具有中药学中专以上学历或者具备中药调剂员资格。

经咨询唐山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唐山市范围内的企业只要符合《唐山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关于药品零售连锁企业执业药师远程电子审方的实施方案（试行）》之“三、工作标准”之“（二）人员配备”的规定，便可不在执行《药品经营质量管理规范》第128条、129条之规定。

根据《唐山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关于药品零售连锁企业执业药师远程电子审方的实施方案（试行）》之“三、工作标准”之“（二）人员配备”的规定：1、远程审方室的执业药师配备应与企业经营规模相适应。每10家门店至少配备2名执业药师（不足10家门店的至少配备1名执业药师）。经营中药饮片的，配备1名以上执业中药师。2、开展远程审方服务的连锁企业门店质量负责人应具有药学专业学历或职称，在职在岗，负责提供门店药学技术服务，指导合理用药。市区及县城所在地的门店质量负责人应具有药学专业大专以上学历或药师以上职称；乡镇以下（含乡镇）所在地的门店应具有药学专业中专以上学历或初级

以上职称；经营中药饮片的门店，质量负责人应具有中医学专业相应学历或职称。

## （二）公司主要固定资产

### 1、固定资产基本情况

货币单位：元

类别	固定资产原值	累计折旧	固定资产净值
运输设备	2,000,000.00		2,000,000.00
办公设备及其他	2,126,386.15	13,749.66	2,112,636.49
合计	4,126,386.15	13,749.66	4,112,636.49

公司固定资产主要运输设备、办公设备及其他为主，公司没有房屋及建筑物。

截至 2015 年 8 月 31 日，公司的固定资产净值为 4,112,636.49 元。

### 2、公司主要设备情况

截至 2015 年 8 月 31 日，公司主要设备如下：

序号	固定资产名称	规格型号	数量	成新率	使用状态
1	揽胜 2995CC 越野车	SALGA3V	1	100.00%	在使用
2	丰田塞纳	3456CC5TDDK3DC	1	100.00%	在使用
3	家具	红木	2	100.00%	在使用

备注：本文仅挑选较为主要的设备披露。

## （三）公司业务许可资格或资质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取得的业务许可资格或资质情况如下：

### 1、《药品经营许可证》

2015 年 5 月 28 日，唐山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向聚丰堂有限核发《药品经营许可证》（证号：冀 BA3150009）。经营方式：零售（连锁）；经营范围：中成药、化学药制剂、抗生素制剂、生化药品、生物制品、中药饮片；有效期限至 2016 年 12 月 22 日。

### 2、《药品经营质量管理规范认证证书》

2013年4月9日，唐山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向聚丰堂有限核发《药品经营质量管理规范认证证书》（证号：B-HEBB13-001）。认证范围：零售连锁销售，中成药、化学药制剂、抗生素制剂、生化药品、生物制品、中药饮片。有效期限至2018年4月8日。

### 3、基本医疗保险定点零售药店资格

截止报告期内，公司下属9家门店已和唐山市医疗社保事业局签订有效期内的《唐山市基本医疗保险定点零售药服务协议》具体如下：

#### (1) 人民购物店

2015年4月人民购物店与唐山市医疗社保事业局签订《唐山市基本医疗保险定点零售药服务协议》，作为定点医疗单位为参保人员提供基本医疗服务，有效期限自2015年4月1日至2016年3月31日。

#### (2) 开平店

2015年4月开平店与唐山市医疗社保事业局签订《唐山市基本医疗保险定点零售药服务协议》，作为定点医疗单位为参保人员提供基本医疗服务，有效期限自2015年4月1日至2016年3月31日。

#### (3) 胜利路店

2015年4月胜利路店与唐山市医疗社保事业局签订《唐山市基本医疗保险定点零售药服务协议》，作为定点医疗单位为参保人员提供基本医疗服务，有效期限自2015年4月1日至2016年3月31日。

#### (4) 华岩路店

2015年4月华岩路店与唐山市医疗社保事业局签订《唐山市基本医疗保险定点零售药服务协议》，作为定点医疗单位为参保人员提供基本医疗服务，有效期限自2015年4月1日至2016年3月31日。

#### (5) 林西店

2015年4月林西店与唐山市医疗社保事业局签订《唐山市基本医疗保险定点零售药服务协议》，作为定点医疗单位为参保人员提供基本医疗服务，有效期限自2015年4月1日至2016年3月31日。

#### (6) 林西唐百店

2015年4月林西唐百店与唐山市医疗社保事业局签订《唐山市基本医疗保险定点零售药服务协议》，作为定点医疗单位为参保人员提供基本医疗服务，有

效期限自 2015 年 4 月 1 日至 2016 年 3 月 31 日。

(7) 南范店

2015 年 4 月南范店与唐山市医疗社保事业局签订《唐山市基本医疗保险定点零售药服务协议》，作为定点医疗单位为参保人员提供基本医疗服务，有效期限自 2015 年 4 月 1 日至 2016 年 3 月 31 日。

(8) 唐家庄店

2015 年 4 月唐家庄店与唐山市医疗社保事业局签订《唐山市基本医疗保险定点零售药服务协议》，作为定点医疗单位为参保人员提供基本医疗服务，有效期限自 2015 年 4 月 1 日至 2016 年 3 月 31 日。

(9) 赵各庄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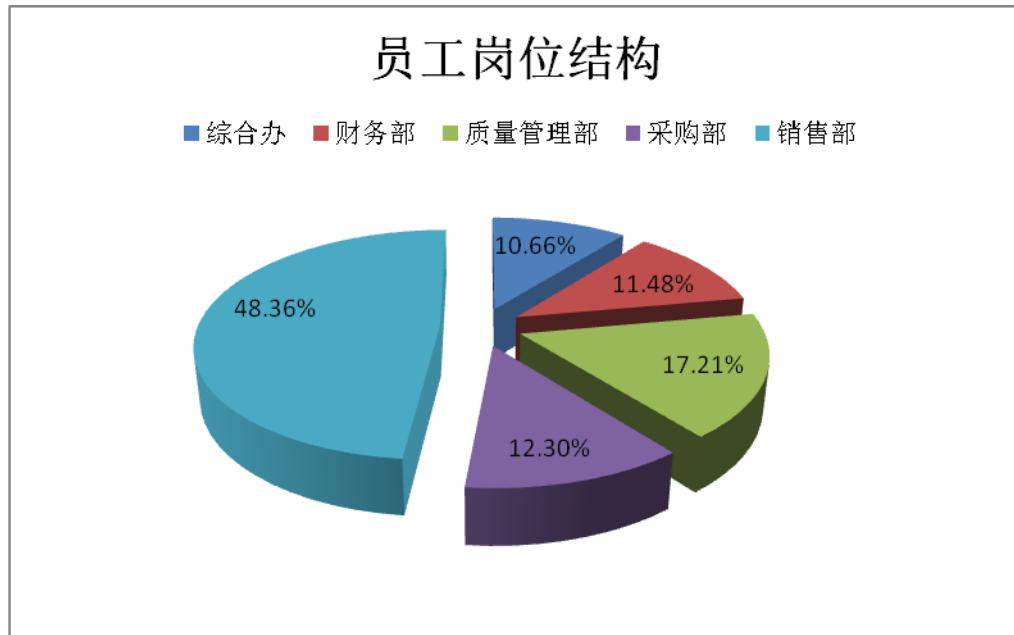
2015 年 4 月赵各庄店与唐山市医疗社保事业局签订《唐山市基本医疗保险定点零售药服务协议》，作为定点医疗单位为参保人员提供基本医疗服务，有效期限自 2015 年 4 月 1 日至 2016 年 3 月 31 日。

## (四) 员工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日，公司有正式员工 122 人，51 人缴纳社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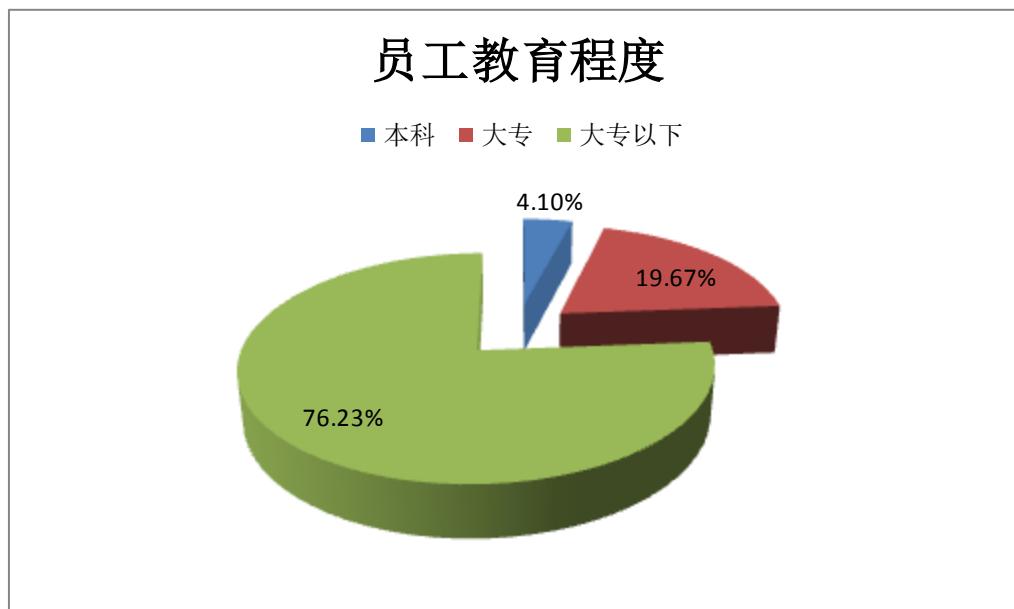
### 1、员工岗位结构

公司综合办 13 人，财务部 14 人，质量管理部 21 人，采购部 15 人，销售部 59 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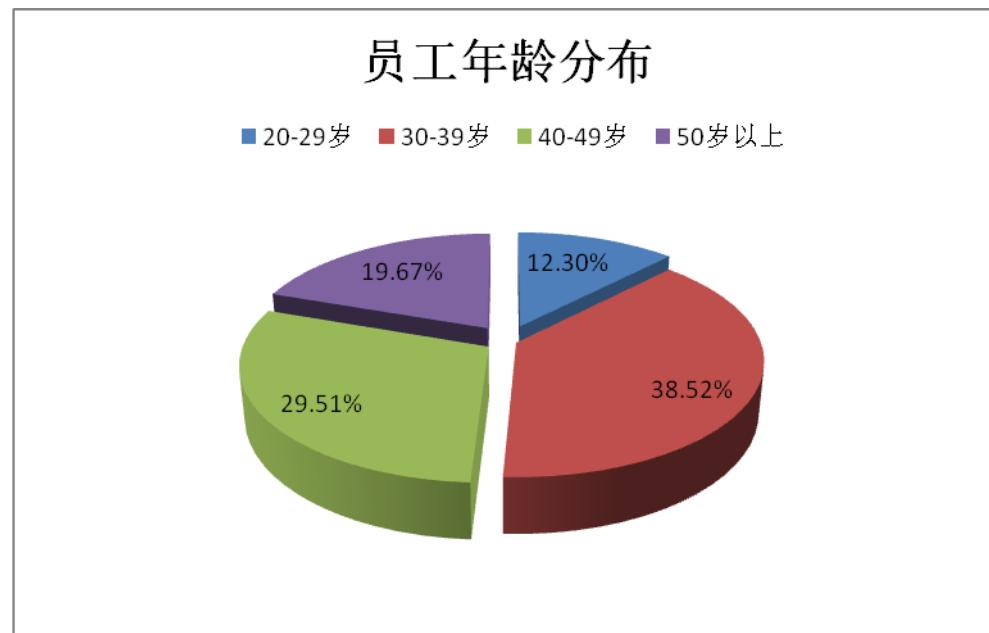
## 2、员工教育程度

公司现有员工中本科及学历 5 人，大专学历 24 人，大专以下学历 93 人。



## 3、员工年龄分布

公司员工以青年为主，其中 20 至 29 岁 15 人，30 至 39 岁 47 人，40 岁到 49 岁 36 人，50 岁以上 24 人。



#### 4、公司核心技术（业务）人员

孙惠君，详见本说明书“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之“（一）董事基本情况”。

孙春梅，详见本说明书“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之“（一）董事基本情况”。

郭晓岩，详见本说明书“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之“（三）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侯淑敏，详见本说明书“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之“（二）监事基本情况”。

张秀娟，详见本说明书“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之“（二）监事基本情况”。

李玉杰，女，1973年1月出生，中国籍，毕业于开滦矿务局技工学校大学机加工专业，中专学历，高级饮片鉴别师。1995年至2004年，历任唐山三元集团公司工人；2004年至今，就职于唐山市聚丰堂医药连锁有限公司。现任公司分店负责人。

张兆辉，女，1977年12月出生，中国籍，毕业于河北医科大学医学专业，大专学历，高级饮片鉴别师。2002年2月至今，就职于唐山市聚丰堂医药连锁有限公司。现任公司分店负责人。

郑丽凤，女，1986年8月出生，中国籍，毕业于唐山大学会计专业，本科学历，初级会计师。2007年12月至2015年9月，历任唐山市康诚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东进医药分公司会计；2015年9月至今，就职于唐山市聚丰堂医药连锁股份有限公司。现任公司财务总监。

王雅琳，女，1971年10月出生，中国籍，毕业于北京大学经济学院大学财务会计专业，大专学历，初级会计师。1993年8月至2015年7月，历任唐山市陶瓷厂公司会计；2015年8月至今，就职于唐山市聚丰堂医药连锁股份有限公司。现任公司财务部长。

韩艳宁，女，1958年9月出生，中国籍，毕业于中国农村智力开发函授学院大学药学专业，大专学历，中药师。2000年至2010年，历任唐山市开平医药批发部；2010年就职于唐山市聚丰堂医药连锁股份有限公司。现任公司分店质量负

责人。

毛丽荣，女，1980年11月出生，中国籍，毕业于华北煤炭医学院大学药学专业，中专学历，中药师。2002年3月至今，就职于唐山市聚丰堂医药连锁股份有限公司。现任公司分店质量负责人。

王丽，女，1972年2月出生，中国籍，毕业于浙江大学药学专业，本科学历，执业药师。1995年7月至2003年2月，历任河北省乐亭县水泥总厂公司采购员；2004年4月至今，就职于唐山市聚丰堂医药连锁股份有限公司。现任公司审方员。

### 5、董、监、高及核心技术（业务）人员持股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业务）人员直接持有公司股份或间接持股的情况如下：

姓 名	身份	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数额(万股)	比例(%)
孙艺	法人代表、董事长	1,860	93
孙惠君	总经理、董事	20	1
孙春梅	经理、董事	20	1
郭晓岩	董秘		
郑丽凤	财务总监		
侯淑敏	监事、审方员		
王丽	审方员		
张秀娟	执业药师、监事		
张兆辉	分店负责人		
李玉杰	分店负责人		
王雅琳	财务部长		
韩艳宁	分店质量负责人		
毛丽荣	分店质量负责人		
合 计		1,900	95

## 四、公司的具体业务情况

### （一）报告期内业务收入情况

公司的主营业务为：药品、日用品、保健食品零售。

公司最近两年一期营业收入情况如下：

货币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8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销售收入	占比	销售收入	占比	销售收入	占比
主营业务	15,158,266.72	99.84%	24,256,121.16	99.90%	30,651,792.41	99.93%
其他业务	25,000.00	0.16%	25,000.00	0.10%	23,000.00	0.07%
合计	15,183,266.72	100.00%	24,281,121.16	100.00%	30,674,792.41	100.00%

公司主营业务2013年、2014年、2015年1-8月主营业务占比分别为99.93%、99.9%、99.84%主营业务突出，其中成药与草药销售占主导地位具体如下：

产品名称	2015年1-8月		2014年		2013年	
	主营业务收入	占比	主营业务收入	占比	主营业务收入	占比
成药	8,500,260.39	56.08%	17,390,980.23	71.70%	20,388,409.44	66.52%
草药	3,701,135.18	24.42%	1,733,404.11	7.15%	1,538,685.86	5.02%
其他	2,956,871.15	19.51%	5,131,736.82	21.16%	8,724,697.11	28.46%
合计	15,158,266.72	100.00%	24,256,121.16	100.00%	30,651,792.41	100.00%

公司根据药品市场需求适当调整产品结构，高盈利的草药销售比重逐年增加为公司扩大盈利能力，但是整体收入呈下降趋势，公司欲扩大连锁规模，并开启电子商务经营模式来拓展业务，促使公司持续稳定发展。

## （二）主要客户情况

### 1、公司产品或服务的主要消费群体

公司通过连锁药店销售医疗医药产品，公司所提供的产品主要消费群体是居民，其中医保部分由社保局支付。

### 2、公司客户情况

公司所提供的产品主要消费群体是居民，由于零售行业业务特点，公司提供产品的消费者较零散。由于公司各大门店均具备医保定点刷卡资格，故医保支付部分占比比较大，公司不存在对客户的依赖问题，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以及主要关联方或持有本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与本公司报告期均不存在任何关联关系。

客户	2013年	2014年	2015年1-8月
唐山市医疗保险事业局	28,503,017.10	19,284,066.42	11,047,344.86
现金收入	2,171,775.30	4,997,054.73	4,135,921.85
合计	30,674,792.40	24,281,121.15	15,183,266.71
现金收入占收入比例	7.08%	20.58%	44.59%

## (1) 2013年前五名客户销售金额及占比

货币单位：元

序号	公司（个人）名称	2013年销售收入	占2013年主营业务收入比
1	唐山市医疗保险事业局	28,503,017.10	92.92%
2	个人	2,171,775.30	7.08%
3	合计	30,674,792.40	100.00%

## (2) 2014年前五名客户销售金额及占比

货币单位：元

序号	公司（个人）名称	2014年销售收入	占2014年主营业务收入比
1	唐山市医疗保险事业局	19,284,066.42	79.42%
2	个人	4,997,054.73	20.58%
3	合计	24,281,121.15	100.00%

## (3) 2015年1-8月前五名客户销售金额及占比

货币单位：元

序号	公司（个人）名称	2015年1-8月销售收入	占2015年1-8月主营业务收入比
1	唐山市医疗保险事业局	11,047,344.86	72.76%
2	个人	4,135,921.85	27.24%
3	合计	15,183,266.71	100.00%

为杜绝门店店员侵吞或挪用公司资金，公司制定了详细的收款管理标准，并严格执行，公司管理措施如下：

- 1、收银员必须服从店长的管理，并在店长的指导下做好收银服务工作。
- 2、热情接待每一位顾客，收银做到唱收唱付唱找，做好终端服务。

3、打单必须仔细核对条码、品名、厂家、规格、单价、收银每单必须打出电脑小票。交易商品上的条码、品名、厂家、规格、价格应与收银机所显示一样，如有不同，立即查对，若是前期数据录入错误，则做好记录并通知当班责任人。

4、收银过程忙而不乱，找零快速而准确。装袋必须依据电脑小票一一核对商品。

5、按规定做好医保刷卡操作、记账、报表等相关工作。

6、收银员日常工作考核严格按以下制度执行：

6.1、将自带钱物另行保管，不得带私款上岗。违者罚款 50 元/次。

6.2、每笔交易必须唱收唱付唱找，应清楚报出顾客应付金额以及实收金额、应找金额，并将打印出的电脑小票和找零连同商品一起交给顾客，提醒顾客核对。若不符合要求，每次扣工资 2 元。

6.3、如有退货或付款后的换货及商品打折，必须经店长统一，并由班长监督操作。擅自打折或卖人情药，经查证，一次罚款 20 元，并补齐所折差价。

6.4、若收银找零出现差错，由收银员按所售商品成本赔偿。

6.5、由于收银员差错，使顾客投诉或发生争吵的，扣工资 5 元/次。

6.6、看销售明细账的电脑密码，只能由店长或副店长（班长）掌握，如该密码泄露，公司将对相关责任人进行处罚。

6.7、暂时离岗，可由店长代收或将收银机退回到“请输入密码状态”并将锁上。若出现金额差错，由收银员和代收负责人共同承担赔偿。

6.8、营业中不得查询当班营业额和收银箱里的钱款，如遇特殊情况必须查询，由店长负责查询，违者罚款 10 元/次。

6.9、录入商品：收银员必须准确选择商品，对于错选商品但没导致少收款的三笔以上的每笔将给予 3 元的罚款，并将错选商品及时纠正，避免与库存数量不符。对于错选商品而又少收金额的，少收部分由收银员赔付。

6.10、营业结束：收银员要与值班负责人一起核对当班营业额、核对电脑帐，填写销售日报表。出现短款的由责任人赔偿；出现长款的，作利润充公。早班下班后一小时内，收银员或值班负责人将营业额存入公司指定的银行账户。如遇银行自身系统故障、停电等原因无法办理的，则先存入本店保险柜，二十四小时内存入银行。晚班收银员下班时，应将营业款交值班负责人存入本

店保险柜，第二天存入银行。此期间出现差错，由收银员或值班负责人全权负责赔偿。

**6.11、交接班：**将零钞备用金和收银用物品以及收银区商品交下一班。当班收银员下班前，将当班情况向下一班收银员进行交接，交接完毕方能离岗。如有异议，应当面提出，否则一切责任由下一班收银员负责。

**6.12、收银流程：**

收银准备-热情接待来缴款的顾客-对照商品（对条码、对品名规格、对厂家、对价格）-在电脑收银版块中选择（收钱前不下帐）-收钱、验钱、找钱-电脑下帐、打小票-将商品一一核对装入方便袋-并交代相关用法用量及注意事项-使用相关服务用语提示交易完毕-顾客出店-下班前做日清、扎帐-与班长或店长一起清点备用金、销售款、医保帐-与班长或店长一起到后台看电脑帐-如有差异，找出原因并记录-填写销售日报表及交班记录-交接备用金及其他工作，完成存款。

**6.13、公司每周进行对账，进一步确保账实相符。**若出现店员挪用公款的，责令相关责任人及时归还，给予警告处分或开除处理。情节严重的追究相关人员的法律责任。

以上制度的管理可以保障收银工作的完整、准确，每日收款和销售日报表进行核对，现金收款加医保卡收款应等于销售日报表数据，和进销存信息系统出库一致，因此能够保证企业资金的安全、保证现金收入真实、完整以及现金入账的及时性。

### （三）主要供应商情况

#### 1、主要产品或服务的原材料供应情况

公司主要从事基于连锁零售渠道的医疗医药等产品的销售业务，公司主要供应商为药品流通的批发企业，公司产品主要依赖供应商提供的医疗医药产品。

##### （1）2013年主要的供应商采购额及占比

货币单位：元

供应商名称	采购金额	占当期采购总额比例
-------	------	-----------

唐山市东艺商贸有限公司东进医药分公司	8,348,336.22	94.50%
安国市欣博中药饮片有限公司	225,398.25	2.55%
河北省唐山医药采购供应站	91,690.68	1.04%
唐山市北大医药有限公司	78,663.93	0.89%
河南医保药业有限公司	50,000.00	0.57%
<b>合计</b>	<b>8,794,089.08</b>	<b>99.55%</b>

## (2) 2014 年主要的供应商采购额及占比

货币单位：元

供应商名称	采购金额	占当期采购总额比例
唐山市东艺商贸有限公司东进医药分公司	7,944,498.60	62.43%
亳州国龙药业有限公司	2,012,347.00	15.81%
唐山市康诚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东进医药分公司	676,913.22	5.32%
华润唐山医药有限公司	562,169.95	4.42%
唐山鼎诚医药有限责任公司	335,739.64	2.64%
<b>合计</b>	<b>11,531,668.41</b>	<b>90.63%</b>

## (3) 2015年1-8月主要的供应商采购额及占比

货币单位：元

供应商名称	采购金额	占当期采购总额比例
唐山市康诚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东进医药分公司	12,570,549.32	84.04%
唐山鼎城医药有限公司	1,094,649.47	7.32%
河北省唐山医药采购供应站	223,216.45	1.49%
安国市祁澳中药饮片有限公司	216,205.00	1.45%
唐山倍健商贸有限公司	205,000.40	1.37%
<b>合计</b>	<b>14,309,620.64</b>	<b>95.66%</b>

公司主要通过关联公司唐山市康诚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东进医药分公司和唐

山市东艺商贸有限公司东进医药分公司，两家关联方均为批发供应商，公司集中向其采购能够利用规模优势，利用药品厂商提供的返利等措施尽量降低采购成本，并严格要求药品质量。目前，公司存在对单一客户采购比例超过 30%的情况，公司对单一供应商存在依赖，已在重大事项提示部分披露，为减少关联交易，公司 2015 年已经将关联采购全部转移到唐山市康诚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东进医药分公司，并且将对唐山市康诚生物科技有限公司进行资产重组、整体打包。

报告期内，公司全部供应商明细如下：

序号	门店名称	药品经营许可证	河北省保健食品经营企业审核意见表	药品经营质量管理规范认证证书	药品生产许可证	药品生产质量规范认证证书	2013 年供货占比%	2014 年供货占比%	2015 年 1-8 月份供货占比%
1	唐山市东艺商贸有限公司东进医药分公司	√	√	√			94.50%	62.43%	
2	唐山市康诚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东进医药分公司	√	√	√				5.32%	84.04%
3	安国市欣博中药饮片有限公司	√		√			2.55%	1.37%	
4	河北省唐山医药采购供应站	√	√	√			1.49%	1.91%	1.49%
5	唐山市北大医药有限公司	√	√	√			0.89%	0.11%	
6	河南医保药业有限公司	√		√			0.57%	0.94%	0.23%
7	亳州国龙药业有限公司	√		√				15.81%	
8	华润唐山医药有限公司	√	√	√				4.42%	0.19%
9	唐山鼎诚医药有限责任公司	√	√	√				3.64%	3.42%
10	安国市祁澳中药饮片有限公司				√	√			1.45%
11	唐山倍健商贸有限公司		√					0.37%	
12	河北亚宝药业有限公司				√	√		1.04%	0.86%
13	石家庄市迪恩贸易有限公司		√						0.03%
14	唐山京东医药有	√	√	√				1.60%	0.92%

	限公司								
15	唐山市恒保商贸有限责任公司		√						0.52%
16	唐山市天邦医药有限公司	√	√	√				0.44%	0.85%
17	唐山市丰南医药药材有限公司	√	√	√				0.47%	
18	河北亨烨医药有限公司	√		√				0.10%	
19	广西金嗓子有限公司				√	√		0.03%	6.00%

## 2、存货采购质量控制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品管理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品管理法实施条例》、《药品经营质量管理规范》，公司制定了门店相关的采购药品质量控制措施、公司总部相关的采购药品质量控制措施、药品购进及购进评审管理制度、药品购进质量控制程序。由于公司主要通过唐山市康诚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和唐山市东艺商贸有限公司东进医药分公司销售的医疗医药产品，公司主要通过控制采购来控制药品质量。

(1) 签订实时采购合同，对从药品质量做出明确规定：供应商保证其所供产品符合国家有关质量标准，在产品有效期内，凡属产品质量问题（不含由于保管、转运不善造成质量问题），经有国家法定检验机构验证，供应商负责退换货，数量以供应商实收数量为准。

(2) 关联方资质证书：

关联方名称	资质
唐山市康诚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东进医药分公司	《医疗器械经营企业许可证》、《药品经营许可证》、《药品经营质量管理规范认证证书》、《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麻精药品经营许可证》
唐山市东艺商贸有限公司东进医药分公司	《药品经营许可证》、《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医疗器械经营企业许可证》、《食品流通许可证》

## (四) 重大合同及履行情况

经核查，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日，聚丰堂已经履行完毕及正在履行的对日常经营活动、资产、负债、权益产生重大影响的重大合同，具体如下：

### 1.采购合同

序号	供应商	合同签订日期	服务内容	合同终止日期	报告期内采购情况	履行情况
1	唐山市东艺商贸有限公司东进医药分公司	2013.1.8	药品采购	2013年12月	344,650.00元	履行完毕
2	唐山市东艺商贸有限公司东进医药分公司	2013.1.5	药品采购	2013年12月	344,060.00元	履行完毕
3	唐山市康城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东进医药分公司	2014.1.10	药品采购	2014年12月	379,500.00元	履行完毕
4	唐山市康城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东进医药分公司	2014.1.3	药品采购	2014年12月	379,500.00元	履行完毕
5	唐山市康城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东进医药分公司	2015.1.16	药品采购	2015年8月	355,780.00元	履行完毕
6	唐山市康城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东进医药分公司	2015.1.8	药品采购	2015年8月	392,510.00元	履行完毕

7	唐山市康城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东进医药分公司	2015.8.22	药品采购	2015年12月	359,135.99元	正在履行
---	----------------------	-----------	------	----------	-------------	------

## 五、公司的商业模式

### （一）总体经营模式

公司采用药店连锁零售经营的基本形式，由连锁总部独资、同一法人控股、投资开设门店（直营店），是一家发展壮大自身实力和规模的连锁公司。

公司性质为零售型企业，经营范围主要包括中成药、化学药制剂、抗生素制剂、生化药品、生物制品、中成药饮片、日用品、保健食品等。公司以质量求生存，以销售让老百姓满意的药品来定位市场。

所有门店都在总部的直接领导下，按药品经营管理法，实行统一管理、统一采购、统一配送、统一经营、单独销售、统一管理、供销分离。全面实行了规范化管理，包括对各门店实施人、财、物、药品物流、信息、资金等方面管理。

商品的进销存应用联网系统及设备。人员管理、商品管理、财务管理、质量管理、营销管理、促销策划、教育培训等方面，各连锁店都按照公司的指示和服务规范要求进行经营，承担日常的销售任务，也承担零售分店所需商品的进货、库存、分货、集配运输、送货管理等任务。

### （二）采购模式

公司根据行业特征和主要市场区域特点，确立了采购原则，保证资金周转、库存比例的平衡及经营活动的正常进行。公司利用集中采购优势，基于连锁零售渠道整合上下游资源，深入分析客户需求，为客户提供优质的医疗医药产品。报告期内，公司集中采购能够利用规模优势，利用药品厂商提供的返利等措施尽量降低采购成本，并严格要求药品质量。设置了质量管理等部门对采购药品质量进行严格监控。

**公司采购药品的质量控制措施如下：**

**(1) 、首营企业的审核:**

①首营企业审核程序:采购员资料初审→系统录入→采购部长审核→质管部长审核→质量负责人审批→质管员系统质量管理基础数据库维护

②首营企业的审核, 应当查验加盖其公章原印章的以下资料, 确认真实、有效:

A、《药品生产许可证》或者《药品经营许可证》复印件;

B、营业执照复印件及其上一年度企业年度报告公示情况;

C、《药品生产质量管理规范》认证证书或者《药品经营质量管理规范》认证证书复印件;

D、相关印章、随货同行单（票）样式;

E、开户许可证复印件（具有开户户名、开户银行及账号）；

F、《税务登记证》和《组织机构代码证》复印件;

G、质量保证体系调查表和合格供货方档案表;

H、与供货单位签订质量保证协议, 至少包括以下内容: 明确双方质量责任, 供货单位应当提供符合规定的资料且对其真实性、有效性负责, 供货单位应当按照国家规定开具发票, 药品质量符合药品标准等有关规定, 药品运输的质量保证及责任, 质量保证协议的有效期限。

J、审核销售人员的合法资质, 应当查验以下资料, 确认真实、有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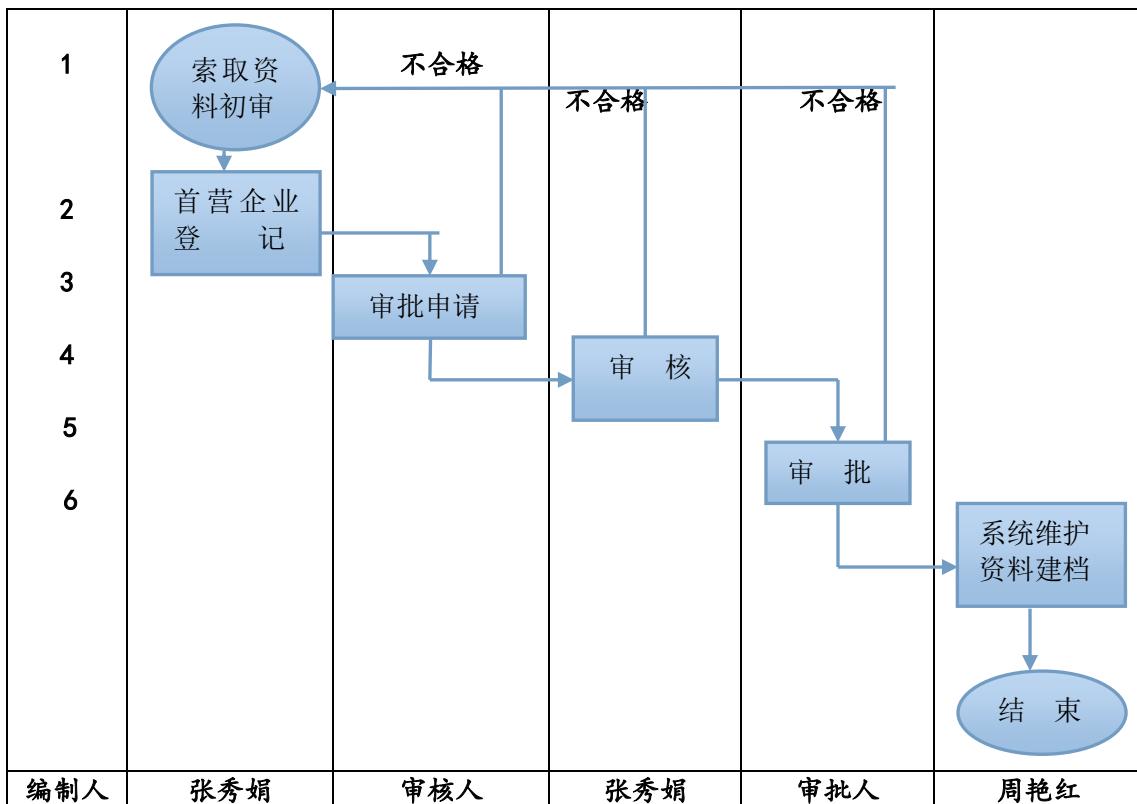
a、加盖供货单位公章原印章的销售人员身份证复印件;

b、加盖供货单位公章原印章的法定代表人印章或签名的授权书, 授权书应当载明被授权人姓名、身份证号码, 以及授权销售的品种、地域、期限;

c、河北食品药品诚信网销售人员备案表。

**③首营企业审批操作程序图:**

程序 名称	首营企业审批操作程序		程序 编号	JFTCX2015005	
执行 主体	采购员	采购部长	质管部长	质量负责人	质管员
节点	A	B	C	D	E



## (2)、首营品种审核

①首营品种审核程序:采购员资料初审→系统录入→采购部长审核→质管部长审核→质量负责人审批→质管员系统质量管理基础数据库维护

②首营品种的审核,应当查验加盖其公章原印章的以下资料,确认真实、有效:

A、加盖供货单位公章原印章的生产厂家合法证照的复印件,包括:《药品生产许可证》、营业执照及其年检证明复印件、《药品生产质量管理规范》认证证书、《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质量保证体系调查表和合格供货方档案表等。

B、药品质量标准复印件;

C、药品生产批准证明文件或者进口批准证明文件复印件;

D、省级药品检验报告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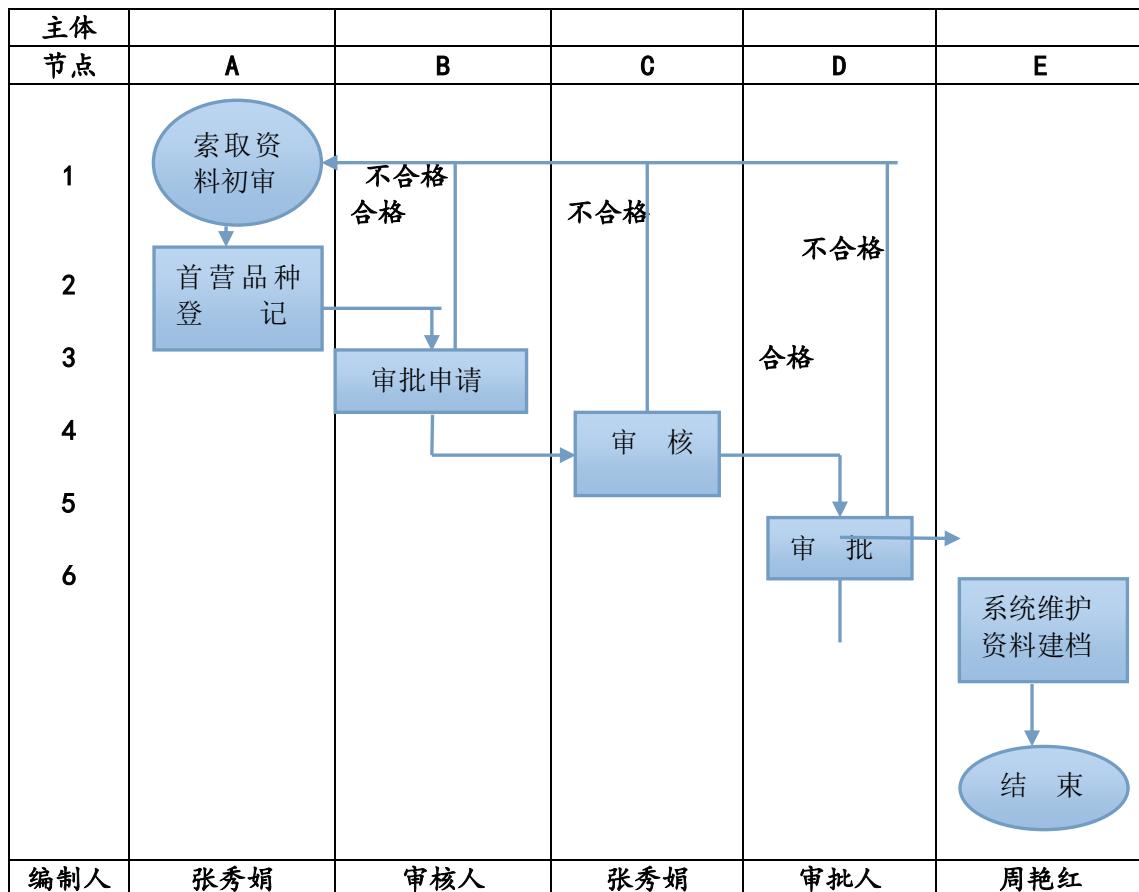
E、药品包装、标签、说明书实样,包装药监部门备案资料;

F、物价批文;

G、商标注册证复印件。

## ③首营品种审批操作程序图

程序名称	首营品种审批操作程序		程序编号	JFTCX2015006		
执行	采购员	采购部长	质管部长	质量负责人	质管员	



### (3)、药品采购入库

①采购入库流程:采购员系统采购订单填制→采购部长采购订单审核→收货员接收货程序收货→验收员按照验收程序验收→调度员分配上架任务→拣货员完成上架任务→采购员采购入库确认

②采购入库环节质量控制

2.1 采购订单填制：采购员依据公司采购计划，选择合格供货单位，依法进行药品采购，系统进行采购订单填制。

- A. 采购时确定供货单位的合法资格，必须从具有合法资质的药品生产企业或药品批发企业购进；
- B. 核实供货单位销售人员的合法资格；
- C. 与供货单位签订质量保证协议；
- D. 签订采购合同；
- E. 采购中涉及首营企业、首营品种的，采购员应按照公司《供货单位及销售人员资质审核的管理制度》和《首营企业审批操作流程》、《首营品种审批操作流程》办理审批手续，经审核批准后方可与供货企业开展业务关系和采购药品；

- F. 采购药品应向供货单位索取发票；  
G. 索要运输方式、运输工具、启运时间、到货时间等相关信息，并通知收货员。

## 2.2 采购订单审核

采购部长对采购员填制的采购订单进行审核，审核合格后系统生成采购订单。

2.3 收货：收货员在药品到货时，核实运输方式是否符合要求，并对照随货同行单（票）和采购记录核对药品，做到票、账、货相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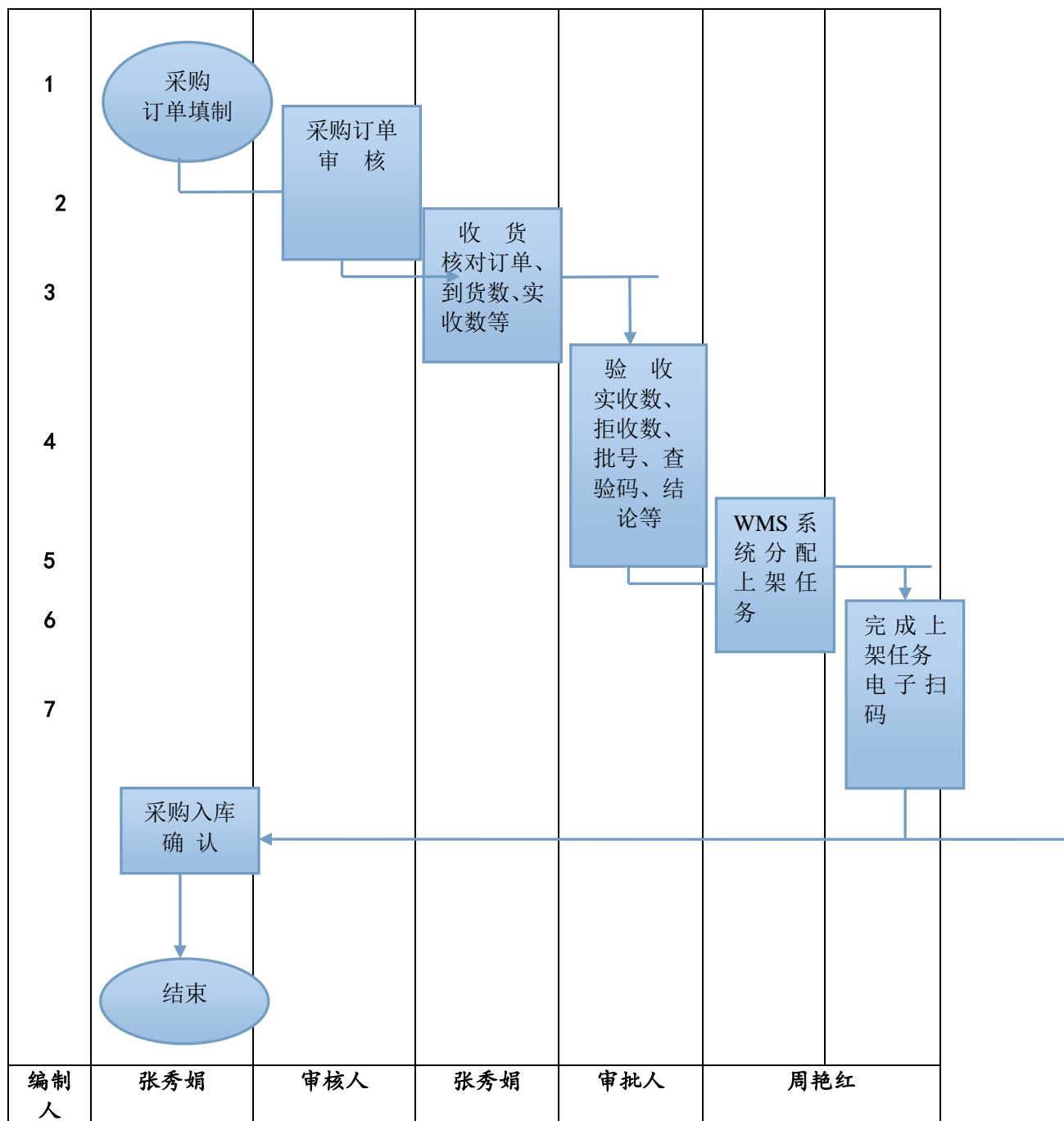
2.4 验收：验收员接到收货员验收通知后，到相应的待验区或设有待验标志牌的货垛，在系统中提取收货记录，与随货同行单核对无误后，对照实物按照规定的程序和要求对到货药品进行逐批验收，防止不合格药品入库。

2.5 在 WMS 系统上完成上架操作流程和电子扫码。

2.6 采购员在 CDM 系统进行采购入库确认，系统自动生成采购记录。

## ③采购入库操作程序图：

程序名称	采购入库操作程序		程序编号	JFTCX2015011		
执行主体	采购员	采购部长	收货员	验收员	调度员	拣货员
节点	A	B	C	D	E	F



根据公司说明，公司采购药品流程及其制定的采购药品质量控制措施，均遵守国家质量、安全规范，不存在违法违规的情形。2015年11月10日唐山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出具证明：唐山市聚丰堂医药连锁有限公司为唐山市合法药品零售（连锁）企业，自2013年1月1日起至今，在我局监督执法检查过程中，未发现经营假劣药品的违法违规行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承诺，公司所有供应商均具备经营药品或者保健品的相关业务资质，各供应商提供的业务资质均真实有效，若因供应商业务资质问题导致公司遭受损失，本人将无条件承担公司可能发生的经济损失，确保公司不因此发生经济损失。

### （三）营销模式

公司的盈利主要来自商品进销差价。公司通过建立医药零售终端网络，以门店为基础，通过广告、会员活动等促销方式，实现公司销售最大化。公司以商品品类规划为基础、以市场竞争为导向对商品进行分类，公司将在售商品分为国家限价别产品和市场竞争产品，不同类商品确定不同定价标准。国家限价品种：对于国家、地方定价目录内的药品定价一律不得超过公布的法定零售价。公司采购部负责采集国家法定零售价，并密切关注政策走向，及时调整国家限价品种价格。市场竞争品种：对于国家未制定法定零售价，建议引入竞争机制的药品，公司着力维护已经建立的低价形象。根据市场竞争情况和对价格敏感程度市场竞争品种可以归纳为常规基础品种和竞争性敏感品种。在不同时期通过调整产品结构来实现利益最大化，确保公司盈利。

### （四）内控体系建设

公司主要通过零售连锁药店销售。零售门店只是一个单独的库存地点，物流给门店发货按商品库存地点的转移处理。物流依据门店的要货计划进行开单，经复核后发货。商品通过物流到达门店，只是库存商品地点的转移。零售业务中，库存商品通过零售门店的 POS 机扫条码、选择收款方式并完成收款、打印购物小票并将商品交给顾客时才确认销售收入。在收入确认的同时会根据门店的纳税资质及商品税类的组合确认每个门店对应交纳的增值税。在确认销售的同时，依据售出商品的移动平均成本进行销售成本的结转，销售确认、应收款确认、成本结转等的账务处理由系统依据门店零售使用的系统终端上传的数据自动完成凭证编制。

公司立足于医药流通行业，依靠多年的医药零售连锁销售服务经验，集中精力关注上下游客户的供需变化情况，学习先进供应链管理控制经验，保持医药流通领域的资源整合优势及信息化优势，发挥集中采购规模优势，快速满足居民日益增长的医疗医药产品需求，为客户提供快捷、安全、及时的医药医疗产品。

## 六、公司所处行业基本情况及公司的竞争地位

### （一）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医药基础研究、应用开发、临床试验、药材种植、医药生产和医药流通构成医药行业的全产业链，公司从事医药零售，隶属于医药流通行业。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 年修订）》，公司所属行业可归类为：批发和零售业（F）中的零售业（52）；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1）》，公司所属行业可归类为：批发和零售业（F）中的药品零售（行业代码：F5251）。

#### 1、行业管理体制和行业政策

医药流通行业主管部门是国家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卫生部、国家食品药品监

督管理局及地方药品监督管理部门。卫生部负责医药全行业的监督管理；商务部负责研究制定药品流通行业发展规划、行业标准和有关政策，配合实施国家基本药物制度，提高行业组织化程度和现代化水平，逐步建立药品流通行业统计制度，推进行业信用体系建设，指导行业协会实行行业自律，开展行业培训，加强国际合作与交流；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负责药品经营企业准入管理，制定药品经营质量管理规范并监督实施，监管药品质量安全，组织查处药品经营的违法违规行为；省、自治区、直辖市药品监督管理部门负责本行政区域内的药品监督管理工作。中国医药商业协会和中国医药企业管理协会是医药流通行业的自律性组织，主要工作是开展医药流通行业、地区医药经济发展调查研究，向政府部门提出医药流通行业发展规划和重大经济政策、立法方面的意见和建议等。医药流通企业的日常经营行为必须遵循国家医药行业管理的相关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目前我国医药管理相关的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主要有：

#### （1）主要法律

为加强药品监督管理，保证药品质量，保障人体用药安全，维护人民群众身体健康和用药的合法权益，我国早在 1985 年便开始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品管理法》，随后于 2001 年 2 月 28 日修订并施行新的《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品管理法》。该法对从事药品的研制、生产、经营、使用和监督管理的单位或者个人

都作出了具体的规定。

## (2) 主要法规

第一，药品经营许可证制度。在我国开办药品批发企业，须经企业所在地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药品监督管理部门批准并发给《药品经营许可证》；开办药品零售企业，须经企业所在地县级以上地方药品监督管理部门批准并发给《药品经营许可证》，凭《药品经营许可证》到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办理登记注册。无《药品经营许可证》的，不得经营药品。《药品经营许可证》应当标明有效期和经营范围，到期重新审查发证。

第二，药品经营质量管理规范（GSP）认证制度。药品经营企业应在药品的购进、储运和销售等环节实行质量管理，建立包括组织结构、职责制度、过程管理和设施设备等方面的质量体系，并使之有效运行。药品经营企业必须依法通过GSP认证，取得《药品经营质量管理规范》认证证书，方可依法经营药品。

## 2、行业发展现状及趋势

我国医药流通行业将会表现出以下发展趋势：

第一、政策干预对医药流通行业的影响进一步深入，并将有效促进药品流通行业的科学发展。2009年底，国务院明确国家商务部负责药品流通行业管理工作，医药流通行业的监管部门职责进一步明晰。商务部接手医药流通行业管理工作后，会同有关部门制定《建立国家基本药物制度对我国医药流通行业可能造成的影响及相关预案》，下发《关于做好2010年药品流通行业管理工作的通知》，同时积极加快制定行业发展规划和相关标准。随着新医改的逐步深入，政策干预将对医药流通行业产生更深远的影响。2011年5月5日，国家商务部正式对外发布了《全国药品流通行业发展规划纲要（2011-2015）》，提出发展现代医药物流，提高药品流通效率；促进连锁经营发展，创新药品营销方式等目标，让业内企业确定了自身发展与努力的方向。

第二、经济增长及老龄化对医药需求增加推动医药流通行业总体规模扩大

过去几年，我国医药流通行业获得长足发展，在总量和结构两个方面都取得瞩目成就，但人均数据仍在低位徘徊。随着国民经济的发展、国民收入水平的提高、人们对医疗保健的逐步重视，我国医药流通行业的市场规模将进一步扩大，

预计在今后几年，我国药品需求量将以 15-20%的速度发展。

此外，人口数量的增长、人口老龄化的到来，均将促进医药流通行业的发展。根据第六次全国人口普查（2010 年）公布的数据，老年人口增加较快，60 岁以上人口为 1.78 亿人，已占总人口的 13.26%，65 岁以上人口为 1.17 亿，占总人口数的 8.87%，同 2000 年第五次全国人口普查相比，60 岁以上人口的比重上升 2.93 个百分点，65 岁以上人口的比重上升 1.91 个百分点。根据中国老龄办发布的数据显示，到 2015 年，中国 60 岁以上老年人口将达到 2.16 亿，约占总人口的 16.7%，年均净增老年人口 800 多万，超过新增人口数量。二是高龄化进一步加速。到 2015 年，80 岁以上的高龄老人将达到 2,400 万，约占老年人口的 11.1%，年均净增高龄老人 100 万，增速超过中国人口老龄化速度。老年人是药品消费的主要人群，如此庞大的老年人口数量将增加对药品的刚性需求。

### 第三、行业集中度进一步提升，规模经济效应进一步显现

由于医药流通行业业务模式同质性极高，因此行业的壁垒最主要表现为规模。从美国等发达国家医药流通行业的发展历史看，我国医药流通市场目前仍处于比较初级的发展阶段，众多医药流通企业并存。根据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12 年度统计年报数据，截至 2012 年底，全国药品零售门店总数共 42.3 万多家，其中，药品零售连锁企业 3,107 家，连锁企业门店 15.2 万多家，众多企业在市场上形成竞争格局，行业整合呼之欲出。同时，国家已出台相应政策鼓励行业整合，充分发挥市场机制的作用，创造有利于企业走集约化、规模化经营的环境。据国家商务部 2011 年 5 月 5 日发布的《规划纲要》，到 2015 年，全国药品流通行将形成 1-3 家年销售额过千亿的全国性大型医药商业集团，20 家年销售额过百亿的区域性药品流通企业；药品批发百强企业年销售额占药品批发总额 85%以上，药品零售连锁百强企业年销售额占药品零售企业销售总额 60%以上；连锁药店占全部零售门店的比重提高到 2/3 以上。同时，鼓励药品流通企业通过收购、合并、托管、参股和控股等多种方式做强做大，实现规模化、集约化和国际化经营。推动实力强、管理规范、信誉度高的药品流通企业跨区域发展，形成以全国性、区域性骨干企业为主体的遍及城乡的药品流通体系。

### 第四、医药流通企业的发展进一步依赖于资本市场

医药流通行以高经营成本和高管理技术为基础。随着经济的发展，大中型

城市商业高速发展，商业中心铺位竞争激烈，物业租金不断上涨，人员成本日趋增加。另一方面，由于零售行业特殊的营销模式和管理模式，营业网点多、覆盖广、数据繁杂、劳动力密集，需要先进的管理理念和管理体系提高信息的搜集整理能力和决策的自动化、科学化水平，医药流通企业有需求进入资本市场，以获得资金和管理水平的双重提升。

目前世界医药流通零售巨头主要集中在美国、日本等少数发达国家，由于经济、人口、零售网点分布的影响，这些医药巨头在本土发展受到制约，跨国发展将是其保证规模竞争优势的主要途径，亚洲等新兴医药市场是他们最重要的扩张市场。为了取得时间上的优势，跨国兼并、收购是跨国零售商选择的重要方式。伴随着国内竞争加剧、行业监管进一步严格，经营困难的医药零售企业增加，也给兼并、收购提供了机会。

#### 第五、医药消费习惯改变、疾病谱变化显示药品消费需求结构的变化趋势

随着中国经济的发展及人们健康意识的提高，医药消费习惯发生变化，非药品如保健品等的消费上升趋势明显。从 2010 中国卫生统计年鉴披露的 1998、2003、2008 年中国居民两周患病调查结果严重程度可反映出近十年来中国居民健康状况的变化。在平均两周患病率调查中，居民平均两周患病率有明显增加，每千人两周患病率平均 5 年增长 11.50%。从各年龄段来看，5-24 岁的儿童和少年平均两周患病率有明显下降，0-4 岁婴幼儿和 25-34 岁的青年平均两周患病率略有下降，35-44 岁的中青年平均两周患病率略有上升，45-54 岁的中年人群平均两周患病率明显增加，而平均两周患病率增加最快的是 65 岁以上的老年人，从 1993 年 25.00% 增加到 2008 的 46.60%。疾病谱的变化导致药品消费需求结构发生变化。从疾病类别看，恶性肿瘤、良性肿瘤、营养和代谢疾病（糖尿病）、精神病、循环系统疾病（心脏病、高血压、脑血管疾病）和肌肉、骨骼结缔组织（类关节炎）有大幅增加，特别是糖尿病、高血压等常见病的患病率有成倍增加的趋势。常见病用药在零售终端的销售将有大幅度增长。

## （二）公司所处行业规模

医药流通体制改革推动我国医药流通行业较快发展，特别是最近几年，随着

基本医疗保障制度的确立、社区卫生中心（站）的建立及新型农村合作医疗覆盖率的提高，市场规模持续扩大。根据商务部《2014 年药品流通行行业运行统计分析报告》数据显示，截至 2013 年底，全国共有药品批发企业 1.49 万家；药品零售连锁企业 3570 家、下辖门店 15.82 万家，零售单体药店 27.44 万家，零售药店门店总数达 43.26 万家。2014 年对批发企业销售额为 6426 亿元，占销售总额的 42.8%，比上年降低 0.3 个百分点；纯销（包含对医疗终端、零售终端和居民的销售）为 8596 亿元，占销售总额的 57.2%，比上年增加 0.3 个百分点。近十年来，零售药店由于其经济性、便利性及专业性等特点，逐渐成为药品销售的主要渠道之一。根据中国药品零售发展研究中心的数据，零售药店市场规模从 2005 年的 790 亿元增长到 2013 年的 2,571 亿元，年复合增长率达到 15.89%。我国零售药店 2005 年以来销售规模情况如下图所示：



资料来源：中国药品零售发展研究中心

IMS Health 统计，在过去几年，中国是世界上医药行业发展最快的区域之一。同时，在未来也将保持良好的发展态势，在 2020 年将超越日本成为全球第二大医药消费市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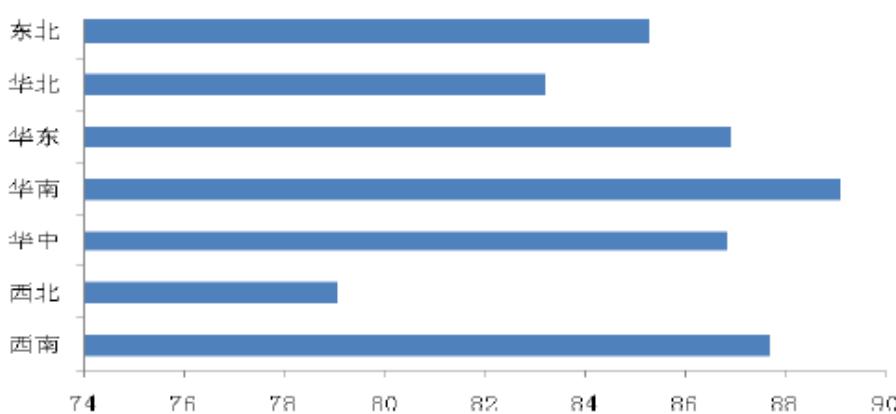
### 主要国家药品市场规模排名图：



资料来源：IMS Health

医药企业通过各种形式的联合重组、股份制改造等，加快了医药产业的组织结构调整，企业规模不断扩大。大量医药企业在中国上海、深圳及海外上市，股份制经济产值比重持续上升，国有经济比重逐步下降，三资经济成分进一步增加，涌现出一批销售额超过 50 亿元的大型医药企业集团，超过 10 亿元的大型医疗器械生产企业，以及销售额超过 20 亿元的全国性医药零售连锁企业。地域上，全国七个区块（东北、华北、华东、华中、华南、西南、西北）各自利用其竞争优势快速发展。华南、西南、华东依靠其较高的行业集中度和规模经济优势处于领先地位，西北和华北相对处于劣势，发展潜力仍待发掘。

### 全国七大区域综合竞争力平均得分



资料来源：中国药品零售发展研究中心

### （三）行业特征

#### 1、行业技术水平

医药流通行业的核心技术体现在供应链管理技术、商品管理技术、人力资源管理技术、物流技术和信息技术。

##### （1）供应链管理技术

供应链管理是现代零售连锁业管理的核心，是指从商品采购到最终实现销售的过程中，通过对信息流、物流、资金流的控制，有效集成制造商、供应商、仓库与商店，加强供应链各环节之间的整合并提高效率。

零售行业是在集中场所对多品类、大量工业产品进行售卖，以方便消费者集中购物的行业。其主要特征在于集中大量生产商、供应商的商品进行售卖。而要良好地实现这一业务，就必须有一套对整个供应链的管理体系，需要与上千家生产企业与供应商对上万种商品进行管理，并建立最优化的流通与市场营销模式。

商品流通的成本包括物流成本、传播成本等，卓越的供应链管理技术可以大幅降低商品流通的整体成本，从而让消费者以更低的价格获得商品，而零售连锁企业也可以在此过程中实现社会效益与企业效益的最大化。

供应链管理技术主要分为三个阶段：

第一阶段：渠道管理阶段。这一阶段系以商品的流通为主轴，形成生产商、批发商、代理商、零售商等相关环节。规模较小的零售企业往往只具备零售商的角色功能，而规模较大的零售连锁企业往往可以同时身兼批发商、代理商与零售商多个角色，从而实现更强的商品供应能力和利润生成能力。

第二阶段：供应链战略整合阶段。这一阶段的主要特征是生产商与零售商建立了更紧密的战略合作关系，全面压缩了中间环节，在生产、流通与市场方面能够更加协同运作，如生产计划的制定、库存管理、市场营销的相互配合等，这样的战略合作能够进一步提高整个产品供应链的效率。

第三阶段：价值链整合阶段。这一阶段的主要特征是从消费者需求出发，利用零售商对市场和消费者需求的了解，从产品开发阶段就形成了生产商与零售商的全面合作，从而使生产商生产出来的商品更加符合消费者需求，避免产品开发的盲目性，减少产品错误开发带来的巨大浪费。同时，在商品的市场营销方面，直接建立与消费者一对一的沟通方式，减少了生产商巨额广告费投入中因无法精

确定位目标顾客而带来的大量浪费。这些浪费的减少，将能够使商品的流通效率更高，实现价值最大化。而与大量的供应商建立价值链整合，是零售连锁企业面临的一大挑战，是零售业的核心技术。

目前中国的药品零售业还在第一个阶段向第二个阶段的过渡过程中。

### （2）商品管理技术

商品管理技术是零售业管理的另一项核心技术。零售门店经营的商品多达上千种，每一个门店的每一个单品都面临一些基本问题，如消费者需求满足问题、补货问题、存货管理问题、定价问题、商品陈列问题、单品营销问题等，并且这些管理问题是长期持续存在的。对于商品管理，药品零售业的发展也存在三个阶段。

第一阶段：消费者需求满足阶段。这一阶段主要是解决零售商对消费者需求的满足能力。因为消费者的需求往往非常复杂，不同区域的消费者对不同的商品又有不同的需求，所以实现零售商良好的消费者需求调查分析能力，商品引进能力以及商品的补货能力是这一阶段的关键。

第二阶段：商品的精细化管理阶段。这一阶段主要是实现对大量单品的精细化管理，实现经营效益的提升。这主要表现在精确的库存管理、最合理的商品定价策略、陈列价值最大化等，主旨为通过管理求效益。

第三阶段：品类管理与购物篮管理阶段。这是目前全球最新的商品管理技术，表现为全面以消费者需求为核心进行商品管理。从每一个商品在消费者购物中承担的角色及满足消费者多维度的需求入手，寻求消费者需求满足最大化与购物贡献最大化的全面契合。该阶段综合了消费者消费的多元化需求、购物心理与信息技术、市场营销技术和店面空间管理技术等，从而实现零售商品管理的进一步升级。

目前中国药品零售业还处在第二个阶段。

### （3）人力资源管理技术

连锁药店普遍的特征是区域跨度大，劳动密集但又地域分散。连锁管理对员工要求很高，需要大量的培训，但因地域分散，培训组织的难度很大，员工对企业的认同感因距离企业中心区域太远而变得淡泊，日常管理高度依赖基层管理人员。因此连锁药店对人力资源的管理显得尤为重要。对人力资源的管理可分为以下阶段：第一阶段为满足劳动用工；第二阶段为拥有受过大量专业化训练的员工；

第三阶段为拥有具有对企业高度认同感的员工。员工对企业高度认同感来源于良好的企业文化和社会激励机制。中国药品零售业目前的人力资源管理多数还处在第一阶段。

#### (4) 物流技术

按照系统作业、物流设备、通信控制及电脑资讯等四个方面来分类，物流技术可分为人力化物流阶段，合理化、电脑化物流阶段，自动化、信息化物流阶段和整合化、智慧化物流阶段。

人力化物流阶段：全部物流作业过程均由人力完成，该阶段只适用于规模较小的医药物流企业。

合理化、电脑化物流阶段：物流作业过程的特定环节采用自动化设备，其余物流作业过程通过人工完成。该阶段引入计算机进行信息的存储、处理、反馈。

自动化、信息化的物流阶段：采用现代物流设施、设备和现代物流系统，整个物流作业过程实现机械化、自动化操作。该阶段对物流中心软硬件设施的要求很高。

整合化、智慧化的物流阶段：由单一的物流中心发展成为集团化的物流中心，物流流程的各个环节紧密相连，数据流、信息流和物流保持贯通，采购、入库、保管、储存、出库、上架等各个环节受到有效监控和管理。

目前，我国医药流通企业物流技术大多处于第二阶段向第三阶段过渡期间。

#### (5) 信息技术

信息化是现代药品零售业核心竞争力的重要标志，没有信息技术的现代化也就不可能有药品零售业的现代化。考虑到信息技术对物流技术的深刻影响，对应物流技术的发展，信息技术在医药物流行业的发展可以分为以下阶段：

第一阶段，采用企业 ERP 进销存简单模块来实现物流管理，而未采用 WMS（仓库管理系统）。这种模式主要经过人工作业完成物流过程，作业效率低，差错率高。

第二阶段，采用企业 ERP 的基础上，物流中心使用 WMS 系统，但未集成各类物流设备。这种模式通过采用 WMS 系统，实现物流作业精细化，物流作业准确率得到有效保证，但作业效率提升有限，应对峰值能力不足，劳动密集型特征显著。

第三阶段，采用 WMS 系统，并采用现代化物流设备。这种模式使用了 WMS 系

统，并辅以 WCS（设备控制系统），TMS（运输管理系统）等信息系统，实现现代化物流设备的高效集成，保证物流作业高效化，最大程度降低工作差错。

第四阶段，通过信息平台集成的 WMS 系统，实现各个物流中心订单的调度与物流作业的最优化。通过信息平台集成的 WCS 系统（设备控制系统），将各个物流中心现代化的物流设备进行有效集成，发挥最大效率；通过信息平台集成的 TMS 系统（运输管理系统），实现运输车辆、配送线路的精确管理与优化。集团的信息平台还可以与各类 ERP、CRM 系统对接，实现各类医药物流信息在全行业、整个物流供应链的各个环节的共享，从而全面提升医药物流行业的信息化水平。

## 2、行业特有的经营模式

根据经营内容的不同，可以将医药流通行业的主营业务分为医药零售、医药批发和医药物流。医药零售指向终端消费者直接销售药品和医疗器械，医药批发指向医药零售企业或者下一级医药批发企业提供医药销售服务，医药物流指商品流通企业直接向医疗机构或医药零售企业提供药品配送服务。

医药连锁经营作为医药零售企业的一种经营形式，凭借规模化优势，成为目前的医药零售发展趋势。医药连锁经营一般是指经营同类商品或服务的若干个店铺，以一定的形式组成联合体，在整体规划下进行专业化分工，并在分工的基础上实施集中化管理，使复杂的医药商业活动简单化，以获取规模效益。

在我国，医药连锁经营模式常见两种形式：医药直营连锁和医药特许经营连锁。医药直营连锁是指连锁门店均由公司总部全资或控股开设，在总部的直接领导下统一经营，总部对各店铺实施人、财、物及物流、信息流等方面的统一经营。直营连锁作为大资本动作，利用连锁组织集中管理、分散销售的特点，充分发挥了规模效应。由同一资本直接投资和直接控制是直营连锁的主要特征。

医药特许经营，即连锁加盟，是指特许者将自己所拥有的商标（包括服务商标）、商号、产品、专利和专有技术、经营模式等以特许经营合同的形式授予被特许者使用，被特许者按合同规定，在特许者统一的业务模式下从事经营活动，并向特许者支付相应的费用。运用统一形象、统一品牌进行运营，实现低风险资本扩张和规模经营是特许经营的主要特征。

过去十余年，我国医药流通行业快速发展，涌现了一批医药零售连锁企业，行业集中度日益提升，行业发展逐步进入正轨。但是，目前我国医药流通企业仍

然存在数量较多、规模较小等问题，市场竞争激烈，行业利润率较低。根据发达国家发展经验，随着医药流通行业的发展，行业集中度逐渐提高，行业均衡结果是几家大型医药流通企业处于寡头地位。从我国目前医药流通行业的政策导向上看，国家鼓励医药流通企业以连锁业态发展，行业集中度提升，减少流通环节，倡导第三方配送业务。

基于上述原因，我国医药流通企业的经营方式在广度和深度上不断发展。采用直营连锁和加盟连锁方式扩展市场版图，通过自建物流中心、直接与医药制造商完成医药采购等方式缩短流通环节，并提升物流配送能力，提供第三方配送业务。

### 3、行业的区域性特征

医药流通行业在药品特点上不存在明显的地域性。但目前行业发展处于初级阶段，各地区医药流通行业发展不均衡，行业显现一定的区域性。

百强连锁的门店主要位于一二线城市，而整个药品零售行业呈现了三四线城市增长快速，一二线城市增长缓慢。具体来说，一二线城市的医疗资源丰富，加之医保统筹、基药扩容等政策，在一二线城市医院终端对零售药店构成不小压力，而在三四线城市，零售药店竞争表现出更强的活力。另外，医药电商对实体药店造成冲击，由于医药电商的主要消费者为一二线城市，故对一二线城市零售市场的影响最为明显。2014 中国药品零售企业竞争力百强榜如下：

1	老百姓大药房连锁股份有限公司	2	云南鸿翔一心堂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3	国药控股国大药房有限公司	4	大参林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5	中国海王星辰连锁药店有限公司	6	益丰大药房连锁股份有限公司
7	云南健之佳健康连锁店股份有限公司	8	重庆桐君阁大药房连锁有限责任公司
9	成大方圆医药连锁投资有限公司	10	重庆和平药房连锁有限责任公司
11	上海华氏大药房有限公司	12	吉林大药房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13	甘肃众友健康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14	哈尔滨人民同泰医药连锁店
15	西安怡康医药连锁有限责任公司	16	济南漱玉平民大药房有限公司
17	北京同仁堂商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8	湖南养天和大药房企业集团有限公司
19	南京国药医药有限公司	20	四川德仁堂药业连锁有限公司
21	东莞国药集团有限公司	22	上海复美益星大药房连锁有限公司
23	浙江天天好大药房连锁有限公司	24	贵州一树连锁药业有限公司
25	安徽丰原大药房连锁有限公司	26	北京金象大药房医药连锁有限责任公司
27	重庆市万和药房连锁有限公司	28	河南张仲景大药房股份有限公司
29	福建新紫金医药有限公司	30	石家庄新兴药房连锁有限公司
31	武汉马应龙大药房连锁有限公司	32	中联大药房控股有限公司
33	先声再康江苏药业有限公司	34	山东燕喜堂医药连锁有限公司

65	吉林省永新大药房连锁有限公司	66	江西省萍乡市昌盛大药房连锁有限公司
67	广东金康药房连锁有限公司	68	廊坊市一笑堂医药零售连锁有限公司
69	新疆百草堂医药连锁有限公司	70	四川杏林医药连锁有限责任公司
71	海南广安堂药品超市连锁经营有限公司	72	浙江瑞人堂医药连锁有限公司
73	深圳市万泽医药连锁有限公司	74	北京京卫元华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75	新疆普济堂医药零售连锁有限公司	76	广西康全药业连锁有限公司
77	四川东升大药房连锁有限责任公司	78	宁波彩虹大药房有限公司
79	淮安广济医药连锁有限公司	80	武汉普安医药有限公司
81	浙江震元医药连锁有限公司	82	珠海市嘉宝华健康药房连锁股份有限公司
83	湖南九芝堂股份有限公司	84	重庆鑫斛药房连锁有限公司
85	贵州吉大夫药房连锁有限公司	86	湖南诺舟大药房连锁有限公司
87	新乡市佐今明大药房连锁有限责任公司	88	山西荣华大药房连锁有限公司
89	赤峰人川大药房连锁有限公司	90	昆山双鹤同德堂连锁大药房有限责任公司
91	广西梧州市百姓大药房连锁有限公司	92	新疆康泰东方医药连锁有限公司
93	江苏百佳惠苏禾大药房连锁有限公司	94	清远百姓大药房医药连锁有限公司
95	无锡汇华强盛医药连锁有限公司	96	陕西众信医药超市有限公司
97	宜兴市天健医药连锁有限公司	98	河北狮城百姓大药房连锁有限公司
99	焦作蓝十字医药连锁有限责任公司	100	贵州一品药业连锁有限公司

#### 4、行业的周期性和季节性

医药流通行业发展与人民健康息息相关，属于国家支持行业，与经济周期没有必然关系，不存在显著的周期性。

季节交替或者传染病流行时，患病人数有一定增加，用药需求会出现暂时性提高，行业表现一定的季节性。

### (四) 影响行业发展的有利及不利因素

#### 1、有利因素

##### (1) 宏观经济持续发展推动医药商业需求增长

国家宏观经济的发展情况是医药流通零售行业发展的基础。根据国家统计局数据，2009 年我国国内生产总值达到 34 万亿元，按可比价格计算，同比增长 9.10%。随着宏观经济的快速发展，国内医药流通零售行业必将迎来新一轮的发展机遇。

从人均指标看，2012 年国内人均 GDP 达到 4,283 美元。按照历史经验，当人均 GDP 超过 3,000 美元，其城镇化、工业化进程将出现加速发展，产业结构和消费类型将发生重大转变，如果宏观经济趋于平稳，通常会出现一个较长时期的经济高速增长期，并在较短时间内实现人均 GDP 的更高突破。同时，中产阶

级迅速崛起成为经济发展的中坚力量，成为市场消费的主体，是消费需求持续扩大的主要来源。

### （2）产业政策的扶持、新医改的支持促进医药流通行业发展

1999 年，随着原国家经贸委《深化医药流通体制改革的指导意见》的印发，医药流通体制改革步伐开始加快。2000 年，我国医疗制度改革开始全面实施，《处方药和非处方药分类管理办法》出台，使百姓的用药消费从医院向药店分流；同时，2000 年 5 月，国家有关部门首次取消了对跨省市办医药连锁店的限制。

上述政策的出台方便了人们购药，逐渐改变了人民群众到医院“抓药”的传统购药习惯。

2007 年以来，各级政府为完善基本医疗保障制度的总体目标，大力推广医疗卫生体制改革、药品流通体制改革和全国城镇职工医疗保险体制改革等三项主要医疗体制改革。医疗体制改革的实施，将推动“医药分离”，改变现行的药品流通体制，促进医药流通行业的发展。

2009 年国务院发布《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的意见》中关于“着力抓好五项重点改革，力争近期取得明显成效”的精神，2009 年 3 月 18 日国务院印发了《医药卫生改革近期重点实施方案（2009—2013 年）》，明确了我国 2009—2013 年医疗体制改革的具体目标和措施，指出 2009—2013 年重点抓好五项改革：一是加快推进基本医疗保障制度建设，二是初步建立国家基本药物制度，三是健全基层医疗卫生服务体系，四是促进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逐步均等化，五是推进公立医院改革试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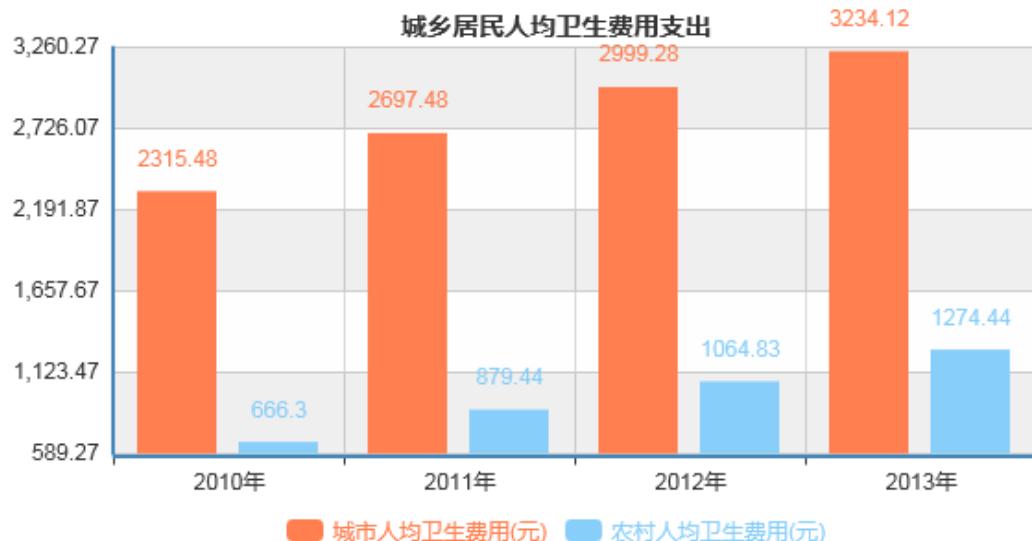
为进一步明确新医改任务目标，扎实推进改革，2013 年 2 月 13 日国务院办公厅印发了《医药卫生体制五项重点改革 2013 年度主要工作安排的通知》，深入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的意见》和《国务院关于印发医药卫生体制改革近期重点实施方案（2009—2013 年）的通知》精神，继续围绕“保基本、强基层、建机制”，统筹推进医药卫生体制五项重点改革。

2013 年 5 月 5 日，商务部作为医药流通行业的主管部门正式对外发布了《全国药品流通行业发展规划纲要（2013—2015）》，提出发展现代医药物流，提高药品流通效率，促进连锁经营发展，创新药品营销方式。

### （3）城市化进程加快，促进需求持续增长

城镇居民与农村居民有着不同的用药习惯和用药需求。从医疗卫生实际支出

看，城镇居民人均医疗卫生支出显著高于农村居民，从 2010 年的 3.48 倍之后随着农村两网建设和新型合作医疗制度改革的推行有一定的下降，2013 年降至 2.54 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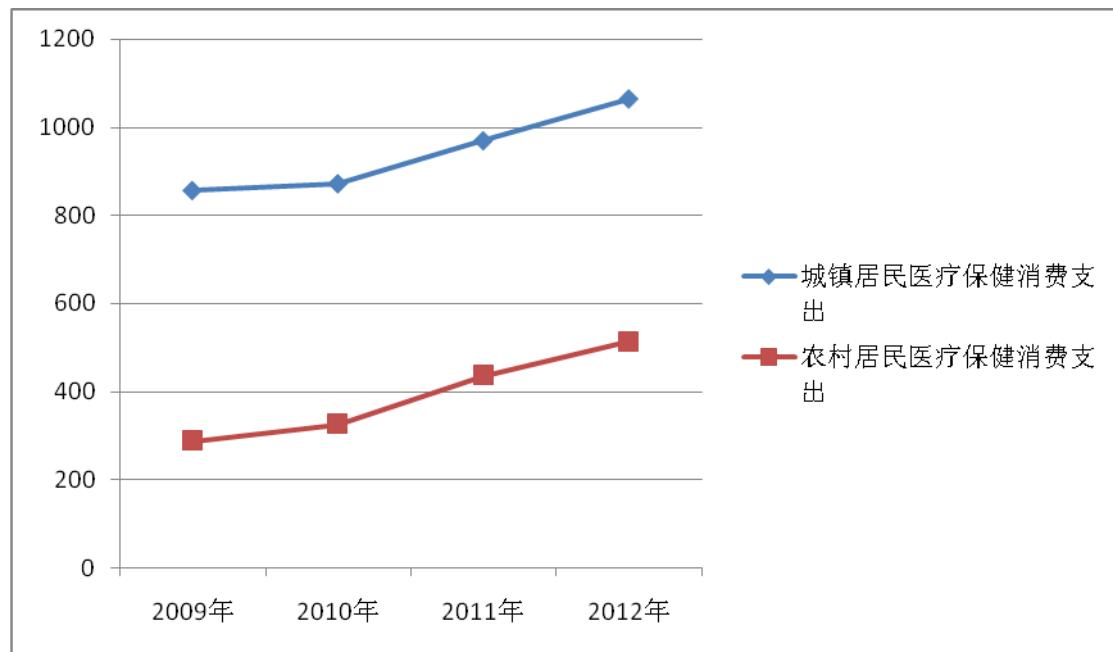


数据来源：国家统计局。

根据国家统计局《2012 年第六次全国人口普查主要数据公报》，2012 年的城镇人口数已达到 66,557 万人，占全国人口的比例达到了 49.68%，人口的城市化率明显加快，不断增加的城市人口将扩大药品需求，从而有力推动医药流通行业的发展。

#### (4) 消费者对健康的重视程度提升

根据卫生部统计，2009 年我国城镇居民人均医药保健支出为 856.4 元，农村居民人均医疗保健支出 287.5，农村居民医疗保健消费性支出不到城镇居民的 2/5，实际支出数额仍处于低水平。之后 20 年，无论城镇或者农村，医疗保健支出都呈现增长趋势，体现了消费者对健康的重视程度逐步提升，这将促进医药流通行业的发展。



单位：元

数据来源：国家统计局。

截至 2014 年底，全国共有《药品经营许可证》持证企业 452460 家，其中法人批发企业 11632 家、非法人批发企业 1642 家；零售连锁企业 4266 家，零售连锁企业门店 171431 家；零售单体药店 263489 家。

#### (5) 人口老龄化加剧使医药健康市场快速扩大

随着五六十年代生育高峰期出生的人口逐渐从青壮年进入老年，整个中国的人口结构正在快速老龄化。而老年人对医疗及药品的需求随着年龄的增长迅速增加，因此未来五到十年中国的药品及保健品市场将会出现一个高速增长的过程，其增长速度将会领先于大多数行业。

## 2、不利因素

#### (1) 内外部竞争环境日趋激烈

目前排名全球前 50 强的大型医药集团均属美国、日本和欧洲等经济发达国家，这些医药企业凭借雄厚的资本和技术实力，在全球范围内进行了大规模的并

购重组，通过国际化的市场运作，产品畅销全球。加入 WTO 以来，我国政府履行入世承诺，全面对外开放，国内外医药市场加速融合。在 2004 年《药品经营许可证管理办法》实施之后，医药分销市场对国内外资本全面开放，标志着国内医药市场全面竞争时代的到来。

与西方发达国家相比，我国医药流通行业的发展仍处于比较低级的阶段，行业的集中度有限。根据国家药监局 2012 年统计年报，截至 2012 年底，全国持有《药品经营许可证》的企业共有 414,840 家，由于医药流通企业数量多，市场竞争日趋激烈。

#### （2）连锁经营信息化程度低

信息化是现代医药流通业核心竞争力的重要标志，没有信息技术的现代化也就不可能有医药流通业的现代化。从一般连锁企业信息化的发展水平来划分，信息化分为三个阶段：硬件基础设施建设阶段、软件基础设施建设阶段和核心业务系统建设阶段。目前多数药品零售企业还处于硬件基础设施向软件基础设施建设过渡的阶段，极少数企业处于软件基础设施向核心业务系统过渡阶段。

#### （3）物流配送水平仍有较大提升空间

物流配送是药品零售业的纽带。从世界各国药品连锁企业的成功经验来看，连锁经营之所以能够产生高效率、高效益，就在于连锁药店实行的是统一采购、统一配送、统一价格，并具有实现这一职能的商品配送中心，从而从根本上实现了决策权向连锁超市总部集中，物流活动向商品配送中心集中，达到一套资金、一套库存，集中优势，将单个门店不可能投入的人力、物力、财力用于采购供应活动，实现一头进货、集中库存、统一配送、各店分销的连锁经营，实现直接的产销衔接，增强商业对市场信息需求的反馈能力，促进生产、满足消费、降低生产资源配置的成本和代价，以便于企业享受较高的价格折扣，降低流通成本和销售价格。由于将商品集中保管，按各门店的需求配货，统一配送，实现了“最少环节、最短运距、最低费用、最高效率”，从而大大提高了企业的经济效益。物流技术是实现这一目标的关键，当前药品零售企业的物流配送技术和能力都还有很大的提升空间，特别对于大型医药连锁企业来说，物流技术的应用对于发挥企业规模优势有不可替代的作用。

#### （4）业务人员、专业技术人员和相应的管理体系的缺乏

药品是特殊商品，关系到人民群众的健康。为了保证用药安全、保证人民用

药权利，有关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对药品的研发、生产、实验、运输、存储、管理、全程跟踪与监控都有强制规定。医药产业链的每一个环节都需要专业技术人员与业务人员的支持。医药流通企业不但需要拥有一定的执业药师，有经验的业务管理人员、市场开发人员及专业的物流技术人员等，而且还需要建立完善的质量管理体系和服务体系；而有经验的业务管理人员、市场开发人员及专业的物流技术人员需要逐步培养，相应质量管理体系和服务体系的建立完善也需要经验的逐步积累。

## （五）进入本行业的主要障碍

### 1、经营资质

药品经营企业须取得《药品经营许可证》和《药品经营质量管理规范认证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品管理法》第十四条规定，开办药品批发企业，须经企业所在地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药品监督管理部门批准并发给《药品经营许可证》；开办药品零售企业，须经企业所在地县级以上地方药品监督管理部门批准并发给《药品经营许可证》。无《药品经营许可证》的，不得经营药品。

《药品管理法》第十六条规定，药品经营企业必须按照国务院药品监督管理部门依据本法制定的《药品经营质量管理规范》经营药品。药品监督管理部门按照规定对药品经营企业是否符合《药品经营质量管理规范》的要求进行认证；对认证合格的，颁发认证证书。

### 2、渠道壁垒

作为行业链终端，医药流通企业依赖于医药制造企业而发展。医药流通企业成立之初，采购规模有限，难以与医药制造企业形成合作关系，更多与上游医药批发企业发生零星采购，在价格、账期、送货速度等方面都会受到限制。从这个意义上讲，现存大型医药流通企业将对后来者设置壁垒，采购渠道成为进入医药流通行业的障碍。

### 3、规模壁垒

医药流通行业有较强的同质性，盈利能力取决于与上游供货商的议价能力和在下游消费者中的影响力。规模优势有助于提升企业议价能力并提供较好的售后

服务，在市场上争取更多的主动权和竞争优势。

#### 4、资金需求

医药流通零售企业是资金密集型行业，需要建设仓储、物流设施和购置运输设备以及投入相应的流动资金，才能保证日常经营活动的进行。为了规范医药流通零售企业，国家药监部门对新进入者的硬件设施和流动资金提出了更高要求，新进入者需要有一定的资金实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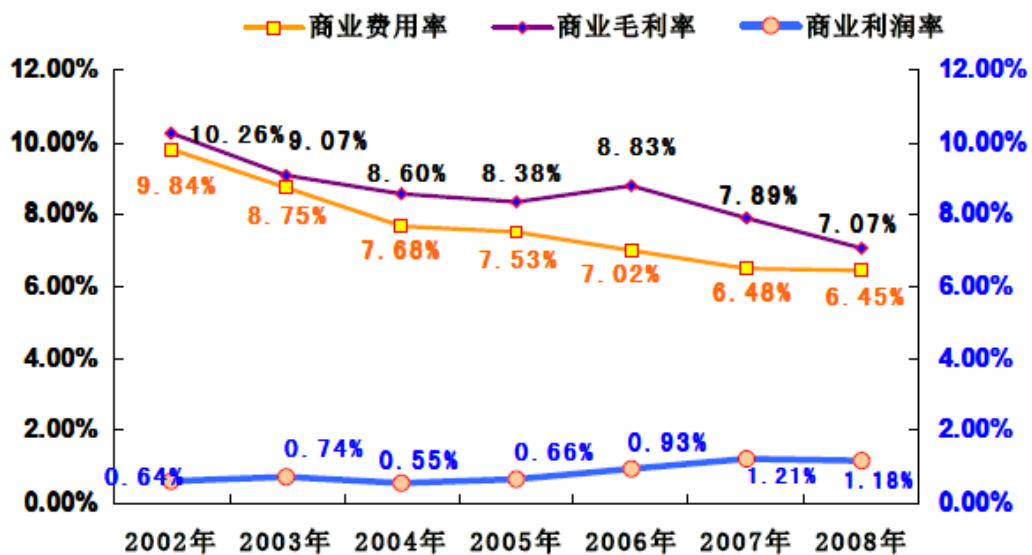
#### 5、品牌壁垒

医药流通企业的规模和实力，往往取决于所拥有的知名度、信誉度及品牌优势。由于医药消费事关生命健康和用药安全，医药消费具有较强的惯性，当消费者对固定的购药场所、购药服务对象形成习惯，消费者在没有受到特别外来因素干预或者负面影响下，不会随意改变其原有的惯性行为。先进入的医药流通企业将拥有先天的客户吸引力，也成为后进入者的进入障碍。

### （六）行业利润水平情况

我国医药流通行业近年来发展迅速，随着市场化程度日益提高，整合力度的加强，规模化的逐步形成，毛利率基本会维持在一个合理的水平。

2002-2008 年国内医药商业效益水平



数据来源：中康资讯

医药批发和零售同属医药流通行业，但毛利率有较大差别。由于所处产业链位置、中间环节及终端客户有所不同，药品零售总体毛利水平高于药品批发。根

据中康资讯调查显示，2008 年、2009 年大中型城市城区 80%连锁药店平均毛利率区间分别为 27%-29%，27%-32%。

## （七）行业与上下游行业的关联性

医药流通企业沟通了医药行业上下游，连接医药研发和医药生产与医疗机构和患者，是保障人民群众用药方便和用药安全的重要环节，也是我国医疗卫生体制改革的重要组成部分。

### 1、医药流通行业与上游行业的关系及相互影响

行业的上游主要为制药企业。目前我国医药生产企业数量众多，其中不乏大型医药生产集团，但其中大部分为中小企业。医药生产企业竞争激烈，同种类的药品众多，市场基本处于充分竞争状态，这使得医药流通企业可以择优选择合作厂商，不需要依赖个别制药企业。此外，部分药品代理商也为公司提供药品。

### 2、医药流通行业与下游行业的关系及相互影响

下游医疗机构和零售客户对医药流通企业有着最终的影响。下游医疗机构与零售客户对经济环境、市场政策的反映将进一步体现在医药流通企业的经营业绩上，主要包括以下方面：

#### （1）居民可支配收入增加

作为医药消费链条的末端，医药消费者的市场需求将对上游各环节的发展起到决定性影响。随着居民可支配收入的增加，居民健康消费支出相应增加，有助于提高医药流通行业的盈利水平。

#### （2）医疗机构实施新医改政策的影响

2001 年，国家出台措施，将处方药和非处方药进行分类，消费者购药习惯发生改变，医药流通企业开始进入市场。随着医药卫生体制改革最终的核心“医药分离”的呼声日益高涨，将为医药流通业的发展提供更多的市场空间。

## （八）公司在行业中的竞争地位及竞争优势

### 1、公司在行业中的竞争地位及主要竞争对手

公司主营业务为医药零售连锁。上市公司中与公司业务接近的包括老百姓、第一医药、国药一致和嘉事堂等。

公司名称	规模	是否上市	总部	主要产品
老百姓	截至 2015 年 9 月 30 日营业收入 32.1 亿元，净利润 1.91 亿元	是	北京市	药品、保健品、化妆品
第一医药	截止 2015 年 9 月 30 日实现收入 11.4 亿元，净利润 0.32 亿元	是	上海市	中成药、化学药制剂、抗生素、生化药品、生物制品、医疗器械
国药一致	截至 2015 年 9 月 30 日该公司实现销售收入 68.66 亿元，净利润 1.92 亿元	是	深圳市	医药研发、制药工业、药品分销、医药物流
嘉事堂	截至 2015 年 9 月 30 日该公司实现销售收入 21.17 亿元，净利润 0.74 亿元	是	北京市	医药物流

根据商务部《2014 年药品流通行业运行统计分析报告》数据显示，截至 2013 年底，全国共有药品批发企业 1.49 万家；药品零售连锁企业 3570 家、下辖门店 15.82 万家，零售单体药店 27.44 万家，零售药店门店总数达 43.26 万家。2014 年对批发企业销售额为 6426 亿元，占销售总额的 42.8%，比上年降低 0.3 个百分点；纯销（包含对医疗终端、零售终端和居民的销售）为 8596 亿元，占销售总额的 57.2%，比上年增加 0.3 个百分点。；城市社区和农村基层药品市场规模明显扩大。公司所处行业竞争较为激烈，但是可发展空间充足，公司赢得了一大批的忠诚客户，形成了一定的知名度品牌，在部分市场上已经取得领先优势，未来竞争能力将逐渐增强。

## 2、公司的竞争优势与劣势

### （1）公司的竞争优势

第一、竞争优势较为明显的区域布局

在社区周围开设药店，地理位置优越，给社区的外来流动人口在日常生活上带来很大的方便。药店的最主要的消费者为本社区及附近社区市民和较多的流动

人口，因此，遵循销售价格合理，容易被消费者接受，社区市民可以凭借医保卡购买公司旗下药店的药品，也可以为学生办理学生会员卡，可以打折优惠，从而吸引社区周边在校学生消费群体。

## 第二、经营安全且具备可持续发展的能力。

目前国内药品零售市场上药店的经营形式主要包含直营连锁药店、加盟连锁药店、社会单体店三种形式。直营连锁是指连锁企业的每家分店均由零售连锁企业全资或控股开设，在零售连锁企业的直接领导下统一经营。直营连锁利用连锁组织集中管理、分散销售的特点，充分发挥规模效应。直营连锁不仅所有权统一，全部成员归属同一所有者；而且管理高度统一，各分店统一采购、计划、配送和发布广告等，实行标准化管理。加盟连锁是指零售连锁企业将商标、商号、经营模式等以特许经营合同的形式授予加盟店使用，加盟店按合同规定，在零售连锁企业统一的业务模式下从事经营活动，并向零售连锁企业支付相应的费用。加盟连锁的特点为所有权分散在加盟店，经营权集中在零售连锁企业。直营连锁企业对其直营终端有极强的控制力，能够保证总部和门店长远规划和整体战略的统一，能够充分发挥公司规模优势，并通过原有的工作团队及已建立的市场基础，较容易形成可持续的发展能力。加盟连锁总部对加盟店的控制能力有限，无论从商品的进货还是门店的日常管理，加盟者都有较大的自主权。由于医药行业的特殊性，为保证所售药品质量，医药连锁企业对零售终端的控制力显得尤为重要。因此从近几年发展态势看，医药连锁行业直营店的发展速度明显高于加盟店。

公司长期坚持发展直营连锁门店的策略，充分发挥公司规模优势。公司专业于直营门店的扩张和业务的拓展，根据公司发展战略明确目标市场，根据目标市场的产业政策和市场环境，完成门店选址和筹建。为了提高开店成功率，公司对已开门店进行调研，制定出详尽的开店选址标准，对政策环境、人流密度、周边环境做出详细规定，制定公司门店盈利预测和发展计划，保证公司业务持续稳定健康发展。

## 第三、具有完整的连锁药店管理体系。

公司自成立以来，始终坚持发展直营连锁门店的策略，目前公司所有门店均为直营连锁门店。经过多年的发展，公司对医药零售连锁经营模式有了深刻的理解，制定了从市场前期调查、市场规划、门店管理、商品结构设计到新员工培训、市场营销等一套标准业务流程。直营连锁门店能够有效控制采购、配送、销售

等各个环节，能有效控制门店扩张带来的经营风险，保证公司业务持续稳定健康发展。致力于建设特色化、规模化、多元化、差异化的成熟连锁门店销售链。

#### 第四、口碑信誉优势。

公司门店多年有效经营，在唐山市及各区县已经具备良好的口碑和信誉，是多年来的老品牌，被消费者广泛熟知，拥有了广大的忠实顾客，为未来的发展奠定了坚实的基础。

#### （2）竞争劣势

第一、业务布局规模较小。公司长期以来一直立足于唐山地区市场的发展，在唐山市内具有较大的竞争优势和知名度，公司尚未完成全国市场的战略性布局，未形成一个稳定的成熟市场，有待进一步拓展和布局。

第二，资金实力相对不足。医药零售连锁行业具有明显的规模化效应，在业务扩张方面需要大量的资金投入。然而民营企业普遍存在融资渠道单一的问题，资金短缺也是制约民营企业发展的最主要瓶颈。为了满足随着公司规模不断扩大所带来的资金需求，公司急需拓宽现有融资渠道，不断提高公司资本实力。此外，目前公司规模相对较小，融资渠道单一，现有的融资渠道，如内源融资、银行借款等，并不能满足企业发展的需求，限制了企业在市场开拓、产业并购等方面的投入，制约了企业的发展速度。

## 第三节 公司治理

### 一、最近两年内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唐山市聚丰堂医药连锁股份有限公司根据《公司法》制定了有限公司《公司章程》，并根据有限公司《公司章程》的规定，建立了公司治理机制。在股权转让、变更经营范围、变更名称、增加注册资本、整体变更等事项上，公司董事能够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中的相关规定，认真召开董事会，并形成相应的董事会决议。但在有限责任公司阶段，公司未设立了董事会及董事，未设立监事会及监事，且公司规模较小和管理层规范治理意识相对薄弱，公司曾存在董事会会议届次不清、部分会议决议缺失、董事会的召开未按要求提前通知等不规范的情况。但上述瑕疵不影响决策的实质效力，未损害公司利益。

2015 年 10 月 5 日，股份公司召开创立大会暨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公司发起人股东出席了会议。创立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唐山市聚丰堂医药连锁股份有限公司筹建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以净资产折股整体变更方式设立股份公司的议案》、《关于<唐山市聚丰堂医药连锁股份有限公司设立费用的报告>的议案》、《关于<唐山市聚丰堂医药连锁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关于<唐山市聚丰堂医药连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关于<唐山市聚丰堂医药连锁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关于<唐山市聚丰堂医药连锁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唐山市聚丰堂医药连锁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关于选举唐山市聚丰堂医药连锁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关于选举唐山市聚丰堂医药连锁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关于授权股份公司董事会办理股份公司设立登记等相关事宜的议案》等议案；选举孙艺、孙惠君、张绍梅、孙春梅、王新华五名董事组成股份公司第一届董事会，选举杨俊杰为股东代表监事以及职工代表监事侯淑敏、张秀娟共同组成股份公司第一届监事会。

2015年10月5日，聚丰堂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唐山市聚丰堂医药连锁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工作细则》等公司治理制度。

2015年10月5日，股份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召开，选举产生了公司职工代表监事。

至此，公司依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建立健全了公司的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制度，并制定了相应的议事规则和工作细则。

公司整体变更设立后，公司能够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相关治理制度规范运行。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日，共召开了1次股东大会、1次董事会、1次监事会，均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三会”议事规则的要求，决议内容没有违反《公司法》、《公司章程》及“三会”议事规则等规定的情形，也没有损害股东、债权人及第三人合法利益的情况，会议程序规范、会议记录完整。公司通过制定《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以及《监事会议事规则》，进一步完善了公司的重大事项分层决策制度。公司“三会”的相关人员均符合《公司法》的任职要求，能按照“三会”议事规则独立、勤勉、诚信地履行职责及义务。公司股东大会和董事会能够按期召开，对公司的重大决策事项作出决议，保证公司的正常发展。公司监事会能够较好地履行对公司财务状况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监督职责，保证公司治理的合法合规。但由于公司成立时间尚短，“三会”的规范运作及相关人员的规范意识和执行能力仍待进一步提高。

公司将在未来的公司治理实践中，严格执行相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各项内部管理制度；继续强化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在公司治理和规范运作等方面的理解能力和执行能力，使其勤勉尽责，使公司规范治理更加完善。

## 二、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评估结果

公司董事会就公司治理机制的执行情况进行了充分的讨论及相应评估。公司治理机制能给所有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以及保证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

《公司章程》规定，公司股东享有下列权利：（一）依照其所持有的股份份额获得股利和其他形式的利益分配；（二）依法请求、召集、主持、参加或者委

派股东代理人参加股东大会，并行使相应的表决权；（三）对公司的经营进行监督，提出建议或者质询；（四）依照法律、行政法规及本章程的规定转让、赠与或质押其所持有的股份；（五）查阅本章程、股东名册、公司债券存根、股东大会会议记录、董事会会议决议、监事会会议决议、财务会计报告；（六）公司终止或者清算时，按其所持有的股份份额参加公司剩余财产的分配；（七）对股东大会作出的公司合并、分立决议持异议的股东，要求公司收购其股份；（八）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本章程规定的其他权利。

## （一）投资者关系管理

《公司章程》第一百三十五条规定公司董事会秘书负责投资者关系工作，董事会办公室作为公司的投资者关系工作部门，负责投资者关系工作事务。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体现公平、公正、公开原则，客观、真实、准确、完整地介绍和反映公司的实际状况，避免过度宣传可能给投资者造成的误导。公司可多渠道、多层次地与投资者进行沟通，沟通方式应尽可能便捷、有效，便于投资者参与。同时，公司制定了《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对相关的投资者关系管理内容进行了详细的规定。

## （二）纠纷解决机制

《公司章程》规定，公司、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涉及章程规定的纠纷，应当先行通过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有关当事人应当将此类争议或者权利主张提交至具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

## （三）关联股东和董事回避制度

《公司章程》规定，股东大会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股东不应当参与投票表决，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不计入有效表决总数；股东大会决议的公告应当充分披露非关联股东的表决情况。

有关联关系的股东可以自行申请回避，本公司其他股东及公司董事会可以申请有关联关系的股东回避，上述申请应在股东大会召开前以书面形式提出，董事

会有义务立即将申请通知有关股东。有关股东可以就上述申请提出异议，在表决前尚未提出异议的，被申请回避的股东应回避；对申请有异议的，可以要求监事会对申请做出决议。关联股东的范畴以及关联交易的审议和信息披露程序按照有关规定和公司董事会制定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有关关联交易的具体制度执行。

另外《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等内部管理制度中也对关联股东和董事就相关事宜的表决回避机制进行了规定。

## （四）财务管理、风险控制机制

公司制定了一系列与财务管理及风险控制相关的内部管理制度，包括《销售与收款管理制度》、《采购与付款管理制度》、《存货与仓储管理制度》、《存货与仓储管理制度》、《成本管理制度》、《资金管理制度》、《固定资产等长期资产管理制度》等，对公司资金管理、财务管理、投资管理、融资管理、会计核算管理、销售管理、采购环节、信息安全等生产经营各环节都进行了规范，确保各项工作都能规范、有序的进行。

公司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的执行情况讨论认为，公司现有的一整套公司治理制度能够有效地提高公司治理水平、提高决策科学性、保护公司及股东利益，能够有效地识别和控制经营中的重大风险，能够给所有股东提供合适保护以及保证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便于接受未来机构投资者及社会公众的监督，推动公司经营效率的提高和经营目标的实现，符合公司发展的要求；公司现有的一整套公司治理制度在完整性、有效性和合理性方面不存在重大缺陷，并能够严格有效地执行。

## 三、公司最近二年存在的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 （一）公司受到处罚的情况

截至本说明书出具之日，公司于报告期内未涉及诉讼、仲裁或受到行政处罚。

## （二）最近两年公司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是否存在违法违规及受处罚的情况

截至本说明书出具之日，公司实际控制人孙艺在最近两年均未因违法、违规等行为而遭受任何形式的处罚，也不存在因其违法、违规行为而可能造成的潜在诉讼或仲裁之风险。

## 四、公司的独立性

### （一）业务独立性

根据公司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公司的经营范围为：中成药、化学药制剂、抗生素制剂、生化药品、生物制品、中成药饮片零售、日用品零售；保健食品零售。（公司的具体经营范围以工商登记机构的核准内容为准）。公司独立从事其经营范围内的业务，实际经营的业务未超出其《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登记的经营范围。

聚丰堂具有独立的采购和产品销售系统，独立实施业务经营管理，独立承担责任与风险。聚丰堂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业务分开，不存在明显依赖，符合独立性要求。

故公司业务独立。

### （二）资产独立性

聚丰堂系由聚丰堂有限整体变更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聚丰堂的各发起人以其各自拥有的聚丰堂有限的股权对应的净资产作为出资投入聚丰堂，该等出资经亚太会所出具了亚会（京）验字（2015）093号《验资报告》验证，已足额缴纳。

根据聚丰堂有关资产权属证明文件和《审计报告》，聚丰堂合法拥有开展业务所需财产的使用权或所有权，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资产分开。

故公司资产独立。

### （三）人员独立性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的程序选举或聘任产生；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或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领薪的情形。

故公司人员独立。

### （四）财务独立性

聚丰堂具有独立的财务部门和独立的会计人员，并建立了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制订有规范、独立的财务会计制度，依法独立作出财务决策。聚丰堂独立在银行开设账户，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同一银行账户的情形。聚丰堂目前不存在资产、资金被其股东占用而损害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况。

故公司财务独立。

### （五）机构独立性

公司所有部门均已建立了较为完备的规章制度；公司的组织机构代码为：58968088-8，聚丰堂设置了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并设置了若干业务职能部门和内部经营管理机构。聚丰堂独立行使经营管理职权，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间不存在机构混同的情形。公司机构独立。

## 五、同业竞争情况

### （一）同业竞争情况

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是孙艺，其控制、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企业有唐山市康诚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唐山市康诚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东进医药分公司、唐山市东艺商贸有限公司、唐山市东艺商贸有限公司东进医药分公司，各公司的营业范围如下：

关联法人	关联关系	经营范围	主营业务
唐山市康诚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关联法人	生物技术推广服务（国家限制或禁止项目除外）；会务服务；展览展示服务；室内清洁服务；汽车装具；针纺织品、服装、鞋帽、日用品、五金、交电、化工产品（不含农药、化肥、农用薄膜及化学危险品）、建材（石灰、木材除外）、电器机械及器材、黑色金属材料、橡胶制品批发；以下项目限分支经营：中成药、化学药制剂、抗生素、生化药品、生物制品、中药饮片批发；第二类精神药品制剂批发；增加定点经营资质：蛋白同化制剂、肽类激素、麻醉药品、第一类精神药品批发；广告设计、制作、发布、代理；医药信息咨询（前置审批项目除外）；货物仓储（国家限制或禁止的项目除外）；保健食品批发；批发预包装食品；6804 眼科手术器械；6815 注射穿刺器械；6821 医用电子仪器设备；6822 医用光学器具、仪器及内窥镜设备；6823 医用超声仪器及有关设备；6824 医用激光仪器设备；6825 医用高频仪器设备；6826 物理治疗及康复设备；6828 医用磁共振；6830 医用 X 射线设备；6832 医用高能射线设备；6833 医用核素设备；6840 临床检验分析仪器；6845 体外循环及血液处理设备；6846 植入材料和人工器官；6854 手术室、急救室、诊疗室设备及器具；6858 医用冷疗、低温、冷藏设备及器具；6863 口腔科材料；6864 医用卫生材料及辅料；6865 医用缝合材料及粘合剂；6866 医用高分子材料及制品；6870 软件；6877 介入器材、一次性使用无菌注射器、一次性使用输液器、二类医疗器械；普通货运；化妆品批发；体外诊断试剂（器械）；药品类易制毒化学品单方制剂（限分公司经营）；体外诊断试剂；技术服务；消杀用品批发；自有设备租赁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中成药、化学药制剂、抗生素、生化药品生物制品、中药饮片批发、医疗器械批发、化妆品批发、体外诊断试剂、批发、货物仓储、货物运输、医疗服务。
唐山市康诚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关联法人	一次性使用无菌注射器；一次性使用输液器；医疗器械二类；眼科手术器械；注射穿刺器械；医用电子仪器设备；医用光学器具、仪器及内窥镜设备；医用超声仪器及有关设备；医用激光仪器设备；医用高频仪器设备；物理治疗	中成药、化学药制剂、抗生素、生化

司东进 医药分 公司		及康复设备；医用磁共振；医用 X 射线设备；医用高能射线设备；医用核素设备；临床检验分析仪器；体外循环及血液处理设备；植入材料和人工器官；手术室、急救室、诊疗室设备及器具；医用冷疗、低温、冷藏设备及器具；口腔科材料；医用卫生材料及敷料；医用缝合材料及粘合剂；医用高分子材料及制品；软件；介入器材；体外诊断试剂（器械）（2015 年 12 月 31 日）；中成药、化学药制剂、抗生素制剂、生化药品、生物制品批发；第二类精神药品制剂批发；增加定点经营资质：蛋白同化制剂、肽类激素、麻醉药品、第一类精神药品、药品类易制毒化学品单方制剂批发；中药饮片、体外诊断试剂批发（2020 年 1 月 27 日）；广告设计、制作、发布、代理；货物仓储（国家限制或禁止的项目除外）；保健食品批发；普通货运（2018 年 4 月 24 日）；化妆品批发；医药信息咨询；技术服务；日用品、消杀用品、预包装食品批发；自有设备租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药品生物制品、中药饮片批发、医疗器械批发、化妆品批发、体外诊断试剂、批发、货物仓储、货物运输、医疗服务。
唐山市 东艺商 贸有限 公司	控股股 东控制 的关联 法人	针纺织品、服装、鞋帽、日用品、五金、交电、化工产品（不含农药、化肥、农用薄膜及化学危险品）、建材（石灰、木材除外）、电器机械及器材、黑色金属材料、黑色金属矿产品、橡胶制品批发、零售；以下项目限分支经营：中成药、化学药制剂、抗生素、生化药品、生物制品、中药饮片批发；第二类精神药品制剂批发；增加定点经营资质：蛋白同化制剂、肽类激素、麻醉药品、第一类精神药品批发；广告设计、制作、发布、代理；医药信息咨询（前置审批项目除外）；货物仓储（国家限制或禁止的项目除外）；保健食品批发；一次性使用无菌注射器、一次性使用输液器、二类医疗器械；普通货运；化妆品批发；自有房屋租赁、会务服务、展览展示服务、室内清洁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中成药、化学药制剂、抗生素、生化药品生物制品、中药饮片批发、医疗器械批发、化妆品批发、体外诊断试剂、批发、货物仓储、医疗技术服务、房屋

			租赁。
唐山市东艺商贸有限公司东进医药分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关联法人	日用品、化妆品批发；一次性使用无菌注射器；一次性使用输液器；医疗器械二类；眼科手术器械；注射穿刺器械；医用电子仪器设备；医用光学器具、仪器及内窥镜设备；医用超声仪器及有关设备；医用激光仪器设备；医用高频仪器设备；物理治疗及康复设备；医用磁共振；医用X射线设备；医用高能射线设备；医用核素设备；临床检验分析仪器；体外循环及血液处理设备；植入材料和人工器官；手术室、急救室、诊疗室设备及器具；医用冷疗、低温、冷藏设备及器具；口腔科材料；医用卫生材料及敷料；医用缝合材料及粘合剂；医用高分子材料及制品；软件；广告设计、制作、发布、代理；医药信息咨询（前置审批项目除外）；货物仓储（国家限制或禁止的项目除外）；保健食品批发；第二类精神药品制剂批发；增加定点经营资质：蛋白同化制剂、肽类激素批发	中成药、化学药制剂、抗生素、生化药品生物制品、中药饮片批发、医疗器械批发、化妆品批发、体外诊断试剂、批发、货物仓储、医疗技术服务、房屋租赁。

通过对比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股参股的公司与聚丰堂的经营范围和主营业务差异，聚丰堂与控股股东及其控股参股的公司所属行业完全不同，故不存在同业竞争的情形。

截至本说明书出具之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与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的情况。

## （二）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措施

为避免与股份公司发生同业竞争，公司的控股股东与实际控制人已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承诺“本公司（本人）目前与股份公司之间不存在同业竞争，并承诺以后也不从事与股份公司构成同业竞争的业务。为避免与公司产生新的或

潜在的同业竞争，本公司（本人）具体承诺如下：（1）本人及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将不在中国境内外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在商业上对公司构成竞争的业务及活动；将不直接或间接开展对公司有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活动或拥有与公司存在同业竞争关系的任何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权益；或以其他任何形式取得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控制权；或在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中担任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营销负责人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或核心技术人员。（2）本人在作为公司股东期间，本承诺持续有效。（3）本人愿意承担因违反上述承诺而给公司造成的全部经济损失。”

## 六、公司最近两年内资金占用、担保情形以及相关措施

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章程》及公司制定的《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及《对外投资管理制度》明确规范了资金使用和对外担保的审批权限和审议程序，从制度上保障了资金使用和对外担保行为。截止于本报告报出日未发生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公司最近两年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的情况。

## 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有关情况说明

###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情况见下表：

姓名	身份	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数额（股）	比例（%）
孙艺	企业法人、董事长	18,600,000.00	93.00
孙惠君	董事、总经理	200,000.00	1.00
张绍梅	董事、经理	200,000.00	1.00
孙春梅	董事	200,000.00	1.00
王新华	董事	200,000.00	1.00
杨俊杰	监事	200,000.00	1.00
合 计		19,600,000.00	98.00

## （二）相互之间存在亲属关系情况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实际控制人孙艺；股东孙惠君、孙春梅与孙艺系姐妹关系；股东张绍梅与孙艺系姑嫂关系；因此孙惠君、孙春梅、张绍梅为公司的关联方。孙艺、孙惠君、孙春梅、张绍梅其他关系密切家庭成员均为公司的关联关系人，除此之外，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亲属关系。

## （三）与申请挂牌公司签订重要协议或做出重要承诺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公司签订了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承诺：“本人目前未从事或参与与股份公司存在同业竞争的行为，并承诺以后也不从事与股份公司构成同业竞争的业务。为避免与股份公司产生新的或潜在的同业竞争，本人具体承诺如下：（1）本人及与本人关系亲密的家庭成员，不在中国境内外直接或间接或参与任何在商业上对公司构成竞争的业务及活动，或拥有与公司存在竞争关系的任何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权益，或以其它任何形式取得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控制权，或在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中担任高级管理人员或核心技术人员。（2）本人在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期间以及辞去上述职务六个月内，本承诺为有效之承诺。（3）本人愿意承担因违反上述承诺而给公司造成的全部经济损失”。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公司签订了诚信承诺函，承诺：“不存在以下情况：（1）最近两年内因违反国家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自律规则等受到、行政处罚或纪律处分；（2）刑事、民事因涉嫌违法违规行为处于调查之中尚无定论；（3）最近两年内因对所任职的公司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而被处罚负有责任；（4）个人负有数额较大债务到期未清偿；（5）欺诈或其他不诚实行为”。

## （四）在其他单位兼职情况

序号	姓名	公司任职情况	兼职情况	
			单位名称	职务
1	孙艺	唐山市聚丰堂医药连锁股份有限公司	唐山市康城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唐山市东艺商贸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序号	姓名	公司任职情况	兼 职 情 况	
			单位名称	职 务
		董事长		
2	张绍梅	唐山市聚丰堂医药连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唐山市康城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东进医药分公司	总经理
3	王新华	唐山市聚丰堂医药连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唐山市康城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东 进医药分公司	副总经理
4	杨俊杰	唐山市聚丰堂医药连锁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	河北吉粤玻璃科技有限公司	总经理

## （五）对外投资与申请挂牌公司存在利益冲突的情况

最近两年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对外投资与公司存在利益冲突的情况。

## （六）最近两年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受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公开谴责情况

最近两年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受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公开谴责情况。

## （七）近两年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变动情况及其原因

根据聚丰堂现行有效《公司章程》，聚丰堂现任董事会成员共 5 名；监事会成员 3 名，其中职工代表监事 2 名；公司聘有总经理 1 名，由董事会聘任或者解聘；聘有董事会秘书 1 名，财务负责人 1 名。具体任职情况如下：

董事会	孙艺	董事长
	孙惠君	董事
	张绍梅	董事
	孙春梅	董事
	王新华	董事
监事会	杨俊杰	监事会主席
	侯淑敏	监事（职工代表）
	张秀娟	监事（职工代表）
高级管理人员	孙惠君	总经理
	郭晓岩	董事会秘书
	郑丽凤	财务总监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高管在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时发生变动。但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系为了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加强公司经营管理需要等正常原因而发生，并依法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股份公司现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系公司长期任职的中高层管理人员，因此最近两年公司管理层没有发生重大变化，也不会对公司持续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 第四节 公司财务

### 一、最近两年一期经审计的财务报表

资产负债表

货币单位：元

资产	2015年8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2,335,780.70	2,558,209.16	3,452,386.31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3,017,802.25	1,913,359.01	2,260,234.77
预付款项	356,000.00	442,087.89	
其他应收款	6,000.00	1,248,911.66	1,263,000.00
存货	3,090,889.21	4,465,513.13	6,422,249.3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b>流动资产合计</b>	<b>28,806,472.16</b>	<b>10,628,080.85</b>	<b>13,397,870.41</b>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4,112,636.49	48,409.61	1,948.51
在建工程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无形资产			-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46,896.33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b>非流动资产合计</b>	<b>4,459,532.82</b>	<b>48,409.61</b>	<b>1,948.51</b>
<b>资产总计</b>	<b>33,066,004.98</b>	<b>10,676,490.46</b>	<b>13,399,818.92</b>

(续)

货币单位：元

<b>负债和所有者权益</b>	<b>2015年8月31日</b>	<b>2014年12月31日</b>	<b>2013年12月31日</b>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4,907,977.19	4,344,562.73	8,561,006.35
预收款项			
应付职工薪酬	284,960.70	298,381.20	258,104.56
应交税费	929,387.11	1,387,965.66	940,350.60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3,037,674.99	998,478.57	1,412,226.6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b>流动负债合计</b>	<b>9,159,999.99</b>	<b>7,029,388.16</b>	<b>11,171,688.14</b>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b>非流动负债合计</b>			
<b>负债合计</b>	<b>9,159,999.99</b>	<b>7,029,388.16</b>	<b>11,171,688.14</b>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20,000,000.00	500,000.00	500,000.00
减：库存股			
资本公积		-	-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314,710.23	314,710.23	172,813.08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3,591,294.76	2,832,392.07	1,555,317.70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b>所有者权益合计</b>	<b>23,906,004.99</b>	<b>3,647,102.30</b>	<b>2,228,130.78</b>
<b>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b>	<b>33,066,004.98</b>	<b>10,676,490.46</b>	<b>13,399,818.92</b>

## 利润表

货币单位：元

项 目	2015 年 1-8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b>一、营业收入</b>	<b>15,183,266.72</b>	<b>24,281,121.16</b>	<b>30,674,792.41</b>
减：营业成本	10,994,083.13	18,543,846.72	25,512,817.98
营业税金及附加	92,282.70	126,927.15	153,997.61
销售费用	2,576,881.84	3,235,693.77	3,867,193.93
管理费用	415,129.17	328,267.23	248,773.23
财务费用	1,071.28	2,745.23	-1,763.24
资产减值损失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b>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b>	<b>1,103,818.60</b>	<b>2,043,641.06</b>	<b>893,772.90</b>
加：营业外收入	-		-
减：营业外支出	130.87	70,124.72	982.91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b>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b>	<b>1,103,687.73</b>	<b>1,973,516.34</b>	<b>892,789.99</b>
减：所得税费用	344,785.04	554,544.82	295,480.47
<b>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b>	<b>758,902.69</b>	<b>1,418,971.52</b>	<b>597,309.52</b>
<b>五、每股收益：</b>			
（一）基本每股收益	1.52	2.84	1.19
（二）稀释每股收益	1.52	2.84	1.19
<b>六、其他综合收益</b>			
<b>七、综合收益总额</b>	<b>758,902.69</b>	<b>1,418,971.52</b>	<b>597,309.52</b>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758,902.69	1,418,971.52	597,309.52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 现金流量表

货币单位：元

项 目	2015 年 1-8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b>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6,540,703.87	28,523,184.28	33,444,450.52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947,773.53	2,617,032.01	3,967,659.4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9,488,477.40	31,140,216.29	37,412,109.9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0,718,441.77	24,051,411.76	24,667,754.13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	2,344,391.24	3,065,426.38	3,873,584.08
支付的各项税费	1,681,410.97	1,432,238.04	869,898.3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234,110.06	3,427,317.26	6,768,955.8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978,354.04	31,976,393.44	36,180,192.43
<b>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2,510,123.36</b>	<b>-836,177.15</b>	<b>1,231,917.52</b>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232,551.82	58,000.00	3,970.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b>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2,232,551.82</b>	<b>58,000.00</b>	<b>3,970.00</b>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9,500,000.00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9,500,000.00		-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	-
<b>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19,500,000.00</b>		
<b>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b>			
<b>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b>	<b>19,777,571.54</b>	<b>-894,177.15</b>	<b>1,227,947.52</b>
<b>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b>	<b>2,558,209.16</b>	<b>3,452,386.31</b>	<b>2,224,438.79</b>
<b>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b>	<b>22,335,780.70</b>	<b>2,558,209.16</b>	<b>3,452,386.31</b>

##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货币单位：元

项 目	2015年8月31日				
	股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500,000.00		314,710.23	2,832,392.07	3,647,102.3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二、本年年初余额	500,000.00		314,710.23	2,832,392.07	3,647,102.30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9,500,000.00			758,902.69	20,258,902.69
(一)净利润				758,902.69	758,902.69
(二)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利得和损失					
上述(一)和(二)小计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9,500,000.00				19,500,000.00
1、所有者投入资本	19,500,000.00				19,500,000.00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其他					
(四)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对股东的分配					
3、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四、本年末余额	20,000,000.00		314,710.23	3,591,294.76	23,906,004.99

项 目	2014年度				
	股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500,000.00		172,813.08	1,555,317.70	2,228,130.7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二、本年年初余额	500,000.00		172,813.08	1,555,317.70	2,228,130.78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41,897.15	1,277,074.37	1,418,971.52
(一)净利润				1,418,971.52	1,418,971.52
(二)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利得和损失					
上述(一)和(二)小计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资本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其他					
(四)利润分配			141,897.15	-141,897.15	
1、提取盈余公积			141,897.15	-141,897.15	
2、对股东的分配					
3、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四、本年末余额	500,000.00		314,710.23	2,832,392.07	3,647,102.30

项 目	2013 年度				
	股 本	资 本 公 积	盈 余 公 积	未 分 配 利 润	所 有 者 权 益 合 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500,000.00		113,082.13	1,017,739.13	1,630,821.2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二、本年年初余额	500,000.00		113,082.13	1,017,739.13	1,630,821.26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9,730.95	537,578.57	597,309.52
（一）净利润				597,309.52	597,309.52
（二）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利得和损失					
上述（一）和（二）小计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资本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其他					
（四）利润分配			59,730.95	-59,730.95	
1、提取盈余公积			59,730.95	-59,730.95	
2、对股东的分配					
3、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四、本年末余额	500,000.00		172,813.08	1,555,317.70	2,228,130.78

##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

### （一）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财政部令第 33 号发布、财政部令第 76 号修订）、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及其后颁布和修订的 41 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 年修订）的披露规定编制。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 （二）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15 年 8 月 31 日、2014 年 12 月 31 日、2013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及 2015 年 1-8 月、2014 年度、2013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此外，本公司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2014 年修订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有关财务报表及其附注的披露要求。

### （三）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无需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子公司。

## 三、审计意见

公司 2013 年度、2014 年度、2015 年 1-8 月财务会计报告已经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由其出具了报告号为“亚会 B 审字（2015）

617号”的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

## 四、报告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 (一) 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

#### 1、会计准则和会计制度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报告期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 2、会计期间

本公司的会计期间分为年度和中期，会计中期指短于一个完整的会计年度的报告期间。本公司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 3、营业周期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本公司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以12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 4、记账本位币

人民币为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本公司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 5、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一般为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 6、记账基础和计量属性

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基础，除交易性金融资产、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符合条件的投资性房地产、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具有商业目的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债务重组、投资者投入非货币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工具等以公允价值计量

外，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属性。

## 7、应收款项坏账准备

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

### (1) 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应收款项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应收款项发生减值的，本公司根据其账面价值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

### (2)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①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计提方法

本公司将金额为人民币 100 万元及以上的应收账款，金额为人民币 100 万元及以上的其他应收款确认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项测试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应收款项，不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 ②按信用风险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的确定依据、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 A. 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确定依据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不重大以及金额重大但单项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按信用风险特征的相似性和相关性对金融资产进行分组。这些信用风险通常反映债务人按照该等资产的合同条款偿还所有到期金额的能力，并且与被检查资产的未来现金流量测算相关。

不同组合的确定依据：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账龄组合	按账龄计提坏账准备

#### B. 根据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确定的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按组合方式实施减值测试时，坏账准备金额系根据应收款项组合结构及类似信用风险特征（债务人根据合同条款偿还欠款的能力）按历史损失经验及目前经济状况与预计应收款项组合中已经存在的损失评估确定。

根据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确定的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如下：

项目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账龄分析法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比例列示如下：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
1年以内（含1年）	0.00	0.00
1-2年（含2年）	10.00	10.00
2-3年（含3年）	15.00	15.00
3-5年（含5年）	20.00	20.00
5年以上	100.00	100.00

### ③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本公司对于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具备以下特征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如：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款项等。

### （3）坏账准备的转回

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应收款项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但是，该转回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应收款项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 8、存货核算方法

### （1）存货的分类

存货主要包括库存商品。

### （2）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领用和发出时按先进先出法等计价确定其实际成本。

### （3）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认和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在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存货跌价准备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

值的差额提取。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 (4)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

本公司的存货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

## 9、金融工具

在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 (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是指易于定期从交易所、经纪商、行业协会、定价服务机构等获得的价格，且代表了在公平交易中实际发生的市场交易的价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当前的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 (2) 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进行会计确认和终止确认。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以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3) 金融资产减值

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其他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

的，计提减值准备。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已单项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 （4）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若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及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及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其相对的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与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之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采用附追索权方式出售的金融资产，或将持有的金融资产背书转让，需确定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是否已经转移。已将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判断企业是否对该资产保留了控制，并根据前面各段所述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 （5）金融负债的分类和计量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 (6) 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才能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债务人）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的，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7)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目前可执行该种法定权利，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 (8) 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公司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本公司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权益工具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

本公司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各种分配（不包括股票股利），减少股东权益。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额。

### **10、固定资产计价和折旧方法及减值准备的计提方法**

####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仅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

#### (2)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采用直线法在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电子设备	直线法	3	5.00	31.67
运输设备	直线法	5	5.00	19.00
办公设备及其他	直线法	3-5	0-5.00	19.00-33.33

预计净残值是指假定固定资产预计使用寿命已满并处于使用寿命终了时的预期状态，本公司目前从该项资产处置中获得的扣除预计处置费用后的金额。

### （3）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各项固定资产进行判断，当存在减值迹象，估计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当存在下列迹象的，按固定资产单项项目全额计提减值准备：

- ① 长期闲置不用，在可预见的未来不会再使用，且已无转让价值的固定资产；
- ② 由于技术进步等原因，已不可使用的固定资产；
- ③ 虽然固定资产尚可使用，但使用后产生大量不合格品的固定资产；
- ④ 已遭毁损，以至于不再具有使用价值和转让价值的固定资产；
- ⑤ 其他实质上已经不能再给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固定资产。

### （4）其他说明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并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除此以外的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当固定资产处于处置状态或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至少于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 11、划分为持有待售资产

若某项非流动资产在其当前状况下仅根据出售此类资产的惯常条款即可立即

出售，本公司已就处置该项非流动资产作出决议，已经与受让方签订了不可撤销的转让协议，且该项转让将在一年内完成，则该非流动资产作为持有待售非流动资产核算，自划分为持有待售之日起不计提折旧或进行摊销，按照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孰低计量。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包括单项资产和处置组。如果处置组是一个《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所定义的资产组，并且按照该准则的规定将企业合并中取得的商誉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者该处置组是资产组中的一项经营，则该处置组包括企业合并中所形成的商誉。

被划分为持有待售的单项非流动资产和处置组中的资产，在资产负债表的流动资产部分单独列报；被划分为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的与转让资产相关的负债，在资产负债表的流动负债部分单独列报。

某项资产或处置组被划归为持有待售，但后来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的确认条件，本公司停止将其划归为持有待售，并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中较低者进行计量：（1）该资产或处置组被划归为持有待售之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其假定在没有被划归为持有待售的情况下原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进行调整后的金额；（2）决定不再出售之日的可收回金额。

## 12、长期股权投资

本部分所指的长期股权投资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作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核算，其会计政策详见附注四、9“金融工具”。

共同控制，是指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重大影响，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 （1）投资成本的确定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股东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股东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合并方的股权，最终形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按照应享有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购买日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包括包括购买方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被购买方的股权，最终形成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按照原持有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原持有股权投资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当期损益。

合并方或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视长期股权投资取得方式的不同，分别按照本公司实际支付的现金购买价款、本公司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交易中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或原账面价值、该项长期股权投资自身的公允价值等方式确定。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也计人投资成本。对于因追加投资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

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

##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构成共同经营者除外）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此外，公司财务报表采用成本法核算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

### ①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成本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者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者利润外，当期投资收益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

### ②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对于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交易，投出或出售的资产不构成业务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本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出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投资方因此取得长期股权投资但未取得控制权的，以投出业务的公允价值作为新增长期股权投资成本。

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投出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取得的对价与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自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购入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0 号——企业合并》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全额确认与交易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此外，如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义务，则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 ③收购少数股权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增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 ④处置长期股权投资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的差额计入股东权益；母公司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按本附注四、5、（2）“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中所述的相关会计政策处理。

其他情形下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在处置时将原计入股东权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部分按相应比例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剩余股权仍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其在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并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

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本公司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结转入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时全部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如果上述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

### 13、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而持有的房地产。投资性房地产按成本进行初始

计量确认后，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确定投资性房地产的公允价值时，按外部评估机构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的估值进行计量，并参照活跃市场上同类或类似房地产的现行市场价格。

本公司不对投资性房地产计提折旧，在资产负债表日以投资性房地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调整其账面价值，公允价值与原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存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时，按照转换当日的公允价值计价，转换当日的公允价值小于原账面价值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转换当日的公允价值大于原账面价值的，其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当投资性房地产被处置、或者永久退出使用且预计不能从其处置中取得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计入当期损益。

#### **14、无形资产计价及摊销方法**

##### **(1) 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可供使用时起，对其原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和已计提的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在其预计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分期平均摊销。

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变更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此外，还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该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是可预见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摊销政策进行摊销。

##### **(2)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17“长期资产减值”。

#### **15、借款费用的核算方法**

本公司的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辅助费用等。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生产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余借

款费用在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的存货。

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 **16、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报告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本公司的长期待摊费用主要包括预付的房屋租金及租赁房屋装修的摊销。长期待摊费用在预计受益期间按直线法摊销。

## **17、长期资产减值**

对于固定资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及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等非流动非金融资产，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商誉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 18、职工薪酬

本公司职工薪酬主要包括短期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以及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其中：

短期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生育保险费、工伤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等。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公允价值计量。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设定提存计划。其中设定提存计划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以及年金等，相应的应缴存金额于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和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不能完全支付的，按照其他长期职工薪酬处理。

职工内部退休计划采用上述辞退福利相同的原则处理。本公司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的期间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在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时，计入当期损益（辞退福利）。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按照设定收益计划进行会计处理。

## 19、预计负债

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确认为预计负债：（1）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2）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3）该义

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在资产负债表日，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计量。

如果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且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 20、收入

### (1) 商品销售收入

在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买方，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的实现。

本公司为零售药店连锁企业，在顾客交现金或者刷医保卡并取走药品时确认收入。

### (2) 提供劳务收入

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于资产负债表日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按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①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②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③交易的完工程度能够可靠地确定；④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如果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则按已经发生并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并将已发生的劳务成本作为当期费用。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如预计不能得到补偿的，则不确认收入。

本公司与其他企业签订的合同或协议包括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时，如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能够区分并单独计量的，将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分别处理；如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不能够区分，或虽能区分但不能够单独计量的，将该合同全部作为销售商品处理。

### (3) 建造合同收入

在建造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于资产负债表日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认合同收入和合同费用。合同完工进度按累计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占合同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

建造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 ①合同总收入能够可靠地计量; ②与合同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③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能够清楚地区分和可靠地计量; ④合同完工进度和为完成合同尚需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确定。

如建造合同的结果不能可靠地估计,但合同成本能够收回的,合同收入根据能够收回的实际合同成本予以确认,合同成本在其发生的当期确认为合同费用; 合同成本不可能收回的,在发生时立即确认为合同费用,不确认合同收入。使建造合同的结果不能可靠估计的不确定因素不复存在的,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定与建造合同有关的收入和费用。

合同预计总成本超过合同总收入的,将预计损失确认为当期费用。

在建合同累计已发生的成本和累计已确认的毛利(亏损)与已结算的价款在资产负债表中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在建合同累计已发生的成本和累计已确认的毛利(亏损)之和超过已结算价款的部分作为存货列示; 在建合同已结算的价款超过累计已发生的成本与累计已确认的毛利(亏损)之和的部分作为预收款项列示。

#### (4) 使用费收入

根据有关合同或协议,按权责发生制确认收入。

#### (5) 利息收入

按照他人使用本公司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 **21、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和非货币性资产,不包括政府作为所有者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的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和损失的,

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经发生的相关费用和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 22、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 （1）当期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以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计算当期所得税费用所依据的应纳税所得额系根据有关税法规定对本期度税前会计利润作相应调整后计算得出。

### （2）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商誉的初始确认有关，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如果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也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确认其他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如果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不是很可能转回，或者未来不是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其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 （3）所得税费用

所得税费用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

除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或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 （4）所得税的抵销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时，本公司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 23、租赁

本公司的租赁为经营租赁。

### （1）本公司作为承租人记录经营租赁业务

经营租赁的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 （2）本公司作为出租人记录经营租赁业务

经营租赁的租金收入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确认为当期损益。对金额较大的初始直接费用于发生时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确认租金收入

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额较小的初始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 （二）公司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前期差错更正

### （1）会计政策变更

本公司本报告期无需要披露的会计政策变更。

### （2）会计估计变更

本公司本报告期无重大会计估计变更。

## （三）税项

税种	具体税率情况
增值税	应税收入按17%、13%、3%的税率计算销项税，并按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的差额计缴增值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7%计缴。
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3%计缴。
地方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2%计缴。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的25%计缴。
河道费	销售收入和营业收入的万分之五计征。
印花税	按购销金额0.3‰贴花

备注：本公司成药销售税率适用 17%的增值税率，中草药适用于 13%的增值税率。个别药店为小规模纳税人，适用 3%的增值税率。本公司 2015 年 9 月全部变更为一般纳税人。

## 五、最近两年一期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 （一）最近两年一期的主要财务指标

序号	指标	2015年1-8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一	盈利能力			
1	净利润（元）	758,902.69	1,418,971.52	597,309.52
2	扣除非经常损益后的净利润（元）	759,033.56	1,489,096.24	598,292.43
3	销售毛利率	27.59%	23.63%	16.83%
4	销售净利率	5.00%	5.84%	1.95%

5	净资产收益率	18.85%	48.30%	30.96%
6	净资产收益率(扣除非经常性损益)	18.85%	50.69%	31.01%
7	基本每股收益(元)	1.52	2.84	1.19
8	稀释每股收益(元)	1.52	2.84	1.19
9	每股净资产(元)	1.20	7.29	4.46
<b>二</b>	<b>偿债能力</b>			
1	资产负债率	27.70%	65.84%	83.37%
2	流动比率	3.14	1.51	1.20
3	速动比率	2.77	0.81	0.62
4	权益乘数	1.38	2.93	6.01
<b>三</b>	<b>营运能力</b>			
1	资产周转率	0.69	2.02	1.89
2	应收账款周转率	6.16	11.64	11.93
3	存货周转率	2.91	3.41	2.26
<b>四</b>	<b>现金获取能力</b>			
1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5.02	-1.67	2.46

每股收益和净资产收益率根据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9 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 年修订）计算填列。

## 1、盈利能力分析

### (1) 毛利率分析

项 目	2015年1-8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销售收入	占比	销售收入	占比	销售收入	占比
主营业务	15,158,266.72	99.84%	24,256,121.16	99.90%	30,651,792.41	99.93%
其他业务	25,000.00	0.16%	25,000.00	0.10%	23,000.00	0.07%
合计	15,183,266.72	100.00%	24,281,121.16	100.00%	30,674,792.41	100.00%

企业的营业收入主要包括主营业务：成药销售、草药销售和其他（医疗器械和保健品）等，其他业务收入主要是租赁收入，2013 年、2014 年、2015 年 1-8 月的租赁收入分别为 23,000 元、25,000 元、25,000 元，占营业收入比重较小。

主营业务收入主要包括成药、草药和其他（保健品），2013 年、2014 年、2015 年 1-8 月成药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66.52%、71.70%、56.08%；草药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分别为：5.02%、7.15%、24.42%；其他收入（保健品）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分别为：28.46%、21.16%、19.51%。2013 年、2014 年、2015 年 1-8 月成药的毛利率分别为：16.05%、21.62%、27.53%；草药毛利率分别为：

36.20%、38.09%、29.32%；其他收入（保健品）毛利率分别为15.01%、25.16%、25%。

2014年比对2013年主营业务毛利率变动情况见下表：

项目	毛利率差异	收入占比差异	毛利率变动
成药	3.71%	1.12%	4.83%
草药	0.10%	0.81%	0.91%
其他	2.89%	-1.84%	1.05%
差异	6.69%	0.09%	6.78%

主营业务收入2014年比对2013年数据显示，主营业务毛利率提高了6.78个百分点。2014年公司进行了成药和其他收入（保健品）类别结构的调整，向厂家定做一些新型产品，将很多传统的高成本低售价的产品换成低成本高售价的新型产品销售。

2015年比对2014年毛利率变动见下表：

项目	毛利率差异	收入占比差异	毛利率变动
成药	4.23%	-4.30%	-0.07%
草药	-0.63%	5.06%	4.44%
其他收入	-0.03%	-0.41%	-0.45%
差异	3.57%	0.35%	3.92%

2015年较2014年增加了高售价低成本成药产品的陈列，虽然毛利率有所提高，但收入占比也有所降低，因此成药毛利率变动较上年变动不大。

2015年在胜利路等几个销售分店增加了草药的销售，因此草药占销售收入的比重较2014年提高了5.06个百分点。

上述两个因素是形成2015年毛利率提高的主要原因。

公司属于药品零售企业，2013、2014、2015年行业平均毛利率在34%左右，同行业上市公司包括云南鸿翔一心堂（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老百姓大药房连锁股份有限公司等。同行业公司毛利率如下：

	2015年1-6月(%)	2014年(%)	2013年(%)
老百姓大药房	38.14	26.98	23.90
一心堂	41.61	40.15	40.49
嘉事堂	40.06	38.45	37.84
第一医药	21.01	15.88	20.64
海王星辰	40.9	41.70	43.66

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基本稳定，报告期内基本维持在20%至30%的区间，相对

行业内上市公司毛利率 34% 左右的水平，公司毛利率在正常水平范围内。我们查阅了“中国报告大厅”对 2015 年我国医药行业市场现状分析，由于人口老龄化、疾病负担能力增强、健康意识提高等多个利好因素，未来中国医药市场将维持两位数的增长幅度。根据行业分析显示 2014 年全年销售毛利率达到 29.81%，为三年来最高。因此，成药毛利率在 30% 以下属于市场正常水平。为了配合不断深化的医改，2014 年以来，国务院、卫计委和发改委等多部门都密集颁布各项医药行业法规。其中，比较重要的政策有放开药品价格管制、放开处方药的互联网销售、促进医疗保险的发展和推进医疗市场化的改革等。

我们还查阅了成都源泉堂大药房连锁股份有限公司的股权转让说明书，其中 2015 年门店毛利率为 36.39%、2014 年门店毛利率为 34.90%、2013 年门店毛利率为 32.85%，该公司毛利率也是逐年上升，聚丰堂公司毛利率低于同行业数据，主要是因为唐山市属于三线城市，消费水平低于一、二线城市，因此公司毛利率属于合理水平。

## (2)期间费用分析

2014 年对比 2013 年期间费用数据显示，2014 年期间费用总额较 2013 年下降了 13.33%，其中 2013 年销售费用占收入的比重为 12.61%，2014 年销售费用总额 3,235,693.77 元，较 2013 年销售费用总额 3,867,193.93 元降低 16.33%，其中工资费用下降比重最大，由 2013 年的 3,352,786.30 元，下降到 2014 年的 2,543,946.30 元，下降原因是 2014 年精简销售部门人员结构，销售人员人数由 131 人下降到 113 人，因此销售费用中的工资有所降低。2014 年较 2013 年比，其他费用从 2013 年的 39,239.40 元增长到 2014 年的 157,476.93 元，该项费用的增加主要是因为是促销活动产生的费用。

管理费用增长 31.95%，其中工资增长比例最大，由 2013 年的 187,760.00 元增长到 2014 年的 236,160.00 元，管理费用中的工资支出变动主要是因为提高了管理人员工资。

财务费用占比较小，对期间费用的影响不大。

2015 年 1-8 月折算成全年与 2014 年全年数据对比，2015 年的期间费用较 2014 年期间费用提高了 25.88%，其中销售费用比去年提高了 19.46%，管理费用提高了 89.69%，财务费用降低了 41.47%。

2015 年的销售费用占销售收入的比重由 2014 年的 13.33% 提高到了 2015 年的

16.97%，当年销售费用中增加的主要项目为工资费用，2015年由于人力成本提高，因此销售人员工资较2014年有所增长。

管理费用中的工资与2014年基本持平，2015年增加一项中介服务费209,509.43元，该笔中介服务费主要为企业挂牌新三板相关机构收取的费用。

公司的财务费用主要为银行利息收入及手续费支出，报告期内发生额较小。

### (3) 销售净利率分析

2013、2014、2015年1-8月的销售净利率分别为1.95%、5.84%、5%。

2014年较2013年盈利能力明显增加，公司向厂家定做一些新型产品，将很多传统的高成本低售价的产品换成低成本高售价的新型产品销售。虽然营业收入较上年降低20.84%，营业成本降低27.32%，毛利较去年提高了6.78%。期间费用总额较2013年下降了13.33%，期间费用的下降主要是因为公司精简销售人员结构，由2013年的131人调减到113人，以上两个因素为2014年净利率提高的主要原因。

2015年较2014年销售净利率下降了0.84%，主要是当年销售费用和管理费用的增加导致的。2015年平均人员工资较2014年有所增长，工资的增加主要是因为人力成本的提高影响的，管理费用的提高是由于公司2015年准备新三板上市，相关机构收取的费用。期间费用的增加是影响销售净利率下降的主要因素。

### (4) 净资产收益率分析及每股收益分析

2013年、2014年、2015年1-8月的净资产收益率分别为30.96%、48.30%、18.85%，

2014年较2013年相比，净利润较上年有较大程度的提高，因此2014年的净资产收益率明显增加。

2015年较2014年相比，当年销售费用为2,786,391.27元，较上年增长29.17%，增加原因主要是由于企业挂牌新三板发生相关中介机构服务费用为209,509.43元，2015年毛利率较去年提高3.96%，但由于销售费用的增加，净利润较上年比略有下降，2015年8月新注资19,500,000.00元，当年加权平均净资产由去年的2,937,616.54元增长到4,026,553.65元，因此净资产收益率由去年的48.30%下降为今年的18.85%。

近三年的每股收益分别为1.52元、2.84元、1.19元，截止至2015年8月31日，流通在外的普通股股数为2,000万股，2013年、2014年、2015年1-8月的净利润分别为597,309.52元、1,418,971.52元、758,902.69元，因2014年调整产品结

构，毛利率明显提高，因此净利润较 2013 年有显著提高，2015 年为 8 个月的净利润且存在偶发性的挂牌新三板相关中介机构服务费用，因此每股收益明显低于 2014 年每股收益。

#### (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资产收益率分析

2013 年、2014 年、2015 年 1-8 月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资产收益率分别为 31.01%、50.69%、18.85%，其中 2013、2014、2015 年 1-8 月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分别为 597,309.52 元、1,418,971.52 元、758,902.69 元。2013 年、2014 年、2015 年 1-8 月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分别为 -982.91 元、-70,124.72 元、-130.87 元。

2013 年 982.91 元为滞纳金；2014 年 70,124.72 元中包含滞纳金 69,004.72 元，赔偿款支出 1,120.00 元；2015 年 130.87 元为滞纳金。2013 年、2014 年、2015 年 1-8 月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为 598,292.43 元、1,489,096.24 元、759,033.56 元，除 2014 年非经常性损益较多，2013 年与 2015 年金额较小，对公司利润的影响可忽略不计。

综合上述各指标分析，公司在 2014 年对产品结构进行了调整后，公司毛利率水平相对平稳，拥有较好的盈利能力。

## 2、偿债能力分析

2013 年、2014 年、2015 年 8 月的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83.37%、65.84%、27.70%，负债主要为应付账款和其他应付款等流动负债，且无贷款，2013 年应付账款为 8,561,006.35 元，分别为唐山市康诚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东进医药分公司 6,002,391.05 元（关联方应付材料采购款）和赵友善 2,558,615.30 元（代销商品材料采购款），虽然负债金额较大，但财务风险较小。其他应付款 1,412,226.63 元都是股东给予公司的流动性资金支持。

2014 年的应付账款余额下降为 4,344,562.73，该笔款项主要为唐山市康诚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东进医药分公司的应付材料采购款，属于关联方业务往来占用的资金。其他应付款 2014 年期末余额为 998,478.57 元，为未归还股东占用的流动资金借款。因此 2014 年财务风险较小。

2015 年的负债中的应付账款 8 月 31 日余额为 4,907,977.19 元，其中金额重大的为唐山市康诚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东进医药分公司 4,490,351.49 元，属于关联方采

购商品的购货款。其他应付款当中比较重大的为孙艺 886,000.00 元，陈冰 2,000,000.00 元，孙艺和陈冰都是公司的股东，因此不存在财务风险。

从 2013 年到 2015 年 8 月，资产负债率逐年降低，长期偿债能力增强，财务风险较小。

2013 年、2014 年、2015 年 8 月的速动比率分别为 0.62、0.81、2.77，流动比率分别为 1.20、1.51、3.14，短期偿债逐年增强，资产流动性高，财务风险较小。

综上所述，公司长短期偿债能力较强，财务结构比较稳健。

### 3、营运能力分析

2013 年、2014 年、2015 年 1-8 月存货周转率分别为 2.26、3.41、2.91，2013 年上市公司均值 2.42；2014 年上市公司均值为 1.65。2013 年存货周转率低于上市公司均值，2014 年已经超过上市公司均值。存货周转能力的提高说明营运能力增强，库存无积压，产品销路较好。

2013 年、2014 年、2015 年 1-8 月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 11.93、11.64、6.16。虽然应收账款周转率有所下降，主要是 2015 年计算该指标时仅为 8 个月的收入，应收账款的欠款单位为唐山市医保中心，余额主要是由于正常的医保结算时点差异导致的，因此 2015 年应收账款周转率下降不会导致公司产生营运风险。

2013 年上市公司均值 7.19；2014 年上市公司均值为 4.03。2013 年和 2014 年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 11.93 和 11.64，高于同行业上市公司均值。说明企业资金周转速度较快，资金运营能力较好。

综上所述，公司的资产运营质量较好。

### 4、现金流量分析

项目	2015 年 1-8	2014 年	2013 年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	19,488,477.40	31,140,216.29	37,412,109.9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	16,978,354.04	31,976,393.44	36,180,192.4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10,123.36	-836,177.15	1,231,917.5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32,551.82	-58,000.00	-3,970.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500,000.00	0.00	0.00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9,777,571.54	-894,177.15	1,227,947.52
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余额	2,558,209.16	3,452,386.31	2,224,438.79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	22,335,780.70	2,558,209.16	3,452,386.31

额			
---	--	--	--

### 1、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公司 2013 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1,231,917.52 元，2014 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836,177.15 元。

2013 年净利润为 597,309.52 元，2014 年净利润为 1,418,971.52 元；2013 年存货减少 9,300,762.50 元，2014 年末存货较 2013 年末减少 1,956,736.20 元，主要是因为国家相关部门对药品价格的控制以及保健品等广告的限制，导致企业收入有所下降，并相应调整了产品结构，有效的控制了存货保有量。经营性应收项目 2014 年末较 2013 年末增加 81,123.79 元，主要是因收入额下降，相应回收医保卡药费也相应下降 346,875.76 元，预付采购款增加 442,087.89 元；经营性应付项目 2014 年末较 2013 年末减少 4,133,872.62 元，主要是因为降低存货保有量，并且因供应商资金紧张，减少了供应商的资金占用。以上因素导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有较大程度降低。

公司 2014 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836,177.15 元，2015 年 1-8 月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2,510,123.36 元。

2014 年的净利润为 1,418,971.52 元，2015 年 1-8 月的净利润为 758,902.69 元；2015 年 1-8 月末存货较 2014 年末减少 1,374,623.92 元，主要是因为国家相关部门对药品价格的控制以及保健品等广告的限制的持续影响，导致企业继续调整产品结构、控制存货保有量。经营性应收项目 2015 年 1-8 月末较 2014 年末增加了 224,556.31 元；其中应收账款 2015 年 8 月末余额较 2014 年年末增加 1,104,443.24 元，主要是由于医保中心汇款结算日由 1 个月账期变为 2 个月账期的差异引起的，其他应收款 2015 年 8 月末余额较 2014 年年末减少 1,242,911.66 元，主要是因为备用金等借款进行了严格控制及清理。经营性应付项目 2015 年 8 月末余额较 2014 年年末增加了 128,489.61 元，其中应付账款余额 2015 年 8 月末余额较 2014 年年末增加了 563,414.46 元，主要因为增加了供应商资金占用所致；应交税费 2015 年 8 月末余额较 2014 年年末减少 458,578.55 元，主要是因为缴纳了 2014 年度的企业所得税。以上因素是影响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增加的主要原因。

### 2、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2013年、2014年、2015年1-8月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3,970.00元、-58,000.00元、-2,232,551.82元，投资活动的现金流出主要是购入固定资产投入的资金，2015年购入办公家具两套。

### 3、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2013年、2014年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为0.00元，2015年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为19,500,000.00元，主要是投资者向公司增资收到的现金。

## (二) 营业收入、利润和毛利率情况

### 1、收入具体确认方法

#### (1) 营业收入的确认

##### A、销售商品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根据以下原则确认收入：

- ① 企业已将商品所有权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买方；
- ② 企业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控制；
- ③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合理流入企业；
- ④ 相关的收入和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对于不符合以上收入确认条件的情形则不确认收入。

本公司为零售药店连锁企业，在顾客交现金或者刷医保卡并取走药品时确认收入。

##### B、让渡资产使用权

与资产使用权让渡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及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本公司确认收入。

### 2、按业务列示的营业收入及成本的主要构成

货币单位：元

项 目	2015年1-8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销售收入	占比	销售收入	占比	销售收入	占比
主营业务	15,158,266.72	99.84%	24,256,121.16	99.90%	30,651,792.41	99.93%

其他业务	25,000.00	0.16%	25,000.00	0.10%	23,000.00	0.07%
合计	15,183,266.72	100.00%	24,281,121.16	100.00%	30,674,792.41	100.00%

注：其他业务收入为租赁费收入

公司的主要业务为药品销售收入。主营业务毛利率2013年为16.05%、2014年为21.62%、2015年1-8月为27.53%。公司毛利率逐年增长，具体总体毛利率分析请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四节“五、（一）1、盈利能力分析”。

2014年收入较2013年下降了20.84%，2015年1-8月份利润表显示，2015年1-8月折算成全年销售收入较2014年下降了6.20%，主要为国家宏观调控药品价格，药品总体价格下降，医保报销品种限制增多，以及药品流通行业竞争压力增大等原因导致。

### 3、分产品主营业务收入和主营业务成本

货币单位：元

产品名称	2015年1-8月		2014年		2013年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成药	8,500,260.39	6,160,468.90	17,390,980.23	13,630,252.95	20,388,409.44	17,115,550.86
草药	3,701,135.18	2,615,960.93	1,733,404.11	1,073,088.91	1,538,685.86	981,731.90
其他	2,956,871.15	2,217,653.30	5,131,736.82	3,840,504.86	8,724,697.11	7,415,535.22
合计	15,158,266.72	10,994,083.13	24,256,121.16	18,543,846.72	30,651,792.41	25,512,817.98

### 4、营业收入和利润的变动趋势及原因

公司最近两年一期的营业收入及利润变动趋势如下表：

货币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8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营业收入	15,183,266.72	24,281,121.16	30,674,792.41
营业成本	10,994,083.13	18,543,846.72	25,512,817.98
营业利润	1,103,818.60	2,043,641.06	893,772.90
利润总额	1,103,687.73	1,973,516.34	892,789.99
净利润	758,902.69	1,418,971.52	597,309.52

具体营业收入变动原因请参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的第四节“五、（二）2、按业务列示的营业收入及成本的主要构成”

公司2014年营业利润和净利润均较2013年有所提高，主要是由于公司将主营

产品由低毛利率的产品转营高毛利率的产品。

2015 年较 2014 年销售净利率下降了 0.84 个百分点，2015 年较 2014 年毛利率提高了 3.96 个百分点，主要由于当年销售费用和管理费用的增加引起的。

具体分析请见“五、（一）1、盈利能力分析”。

### （三）主要费用及变动情况

公司最近两年一期的期间费用及其变动情况如下：

货币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8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金额（元）	占营业收入比	金额（元）	占营业收入比	金额（元）	占营业收入比
营业收入	15,183,266.72		24,281,121.16		30,674,792.41	
销售费用	2,576,881.84	16.97%	3,235,693.77	13.33%	3,867,193.93	12.61%
管理费用	415,129.17	2.73%	328,267.23	1.35%	248,773.23	0.81%
其中：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1,071.28	0.01%	2,745.23	0.01%	-1,763.24	0.01%

主要费用及变动情况详见“五、（一）1 盈利能力分析”中的“（2）期间费用分析”。

### （四）重大投资收益情况

报告期内无重大投资收益。

### （五）非经常性损益情况

公司最近两年一期非经常性损益情况如下：

货币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8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税收滞纳金	130.87	130.87	69,004.72	69,004.72	982.91	982.91

医保罚款			1,120.00	1,120.00		
合计	130.87	130.87	70,124.72	70,124.72	982.91	982.91

公司 2013 年至 2015 年 8 月，营业外支出为中，税收滞纳金主要是补交的企业所得税产生的滞纳金，2014 年医保违规款 1,120.00 元，主要是顾客购药品使用医保卡消费时，有个别药品不在医保报销范围内，导致企业无法收回该款项。公司已取得相关部门出具的无违规证明文件。

## （六）主要税项和享受的税收优惠政策

公司适用的主要税种及其税率如下：

税种	具体税率情况
增值税	应税收入按17%、13%、3%的税率计算销项税，并按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的差额计缴增值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7%计缴。
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3%计缴。
地方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2%计缴。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的25%计缴。
河道费	销售收入和营业收入的万分之五计征。
印花税	按购销金额0.3‰贴花

注：本公司成药销售税率适用 17% 的增值税率，中草药适用于 13% 的增值税率。个别药店为小规模纳税人，适用 3% 的增值税率。本公司 2015 年 8 月全部变更为一般纳税人。

## （七）报告期内各期末主要资产情况

### 1、应收账款

#### （1）应收账款分类

货币单位：元

类别	2015 年 8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账期内不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017,802.25	100.00			3,017,802.25
合计	<b>3,017,802.25</b>	<b>100.00</b>			<b>3,017,802.25</b>
类别	2014年12月31日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账期内不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913,359.01	100.00			1,913,359.01
合计	<b>1,913,359.01</b>	<b>100.00</b>			<b>1,913,359.01</b>
类别	2013年12月31日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账期内不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260,234.77	100.00			2,260,234.77
合计	<b>2,260,234.77</b>	<b>100.00</b>			<b>2,260,234.77</b>

## (2) 账龄分析

货币单位：元

账龄	2015年8月31日			
	应收账款	比例%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1年以内	3,017,802.25	100.00		3,017,802.25
合计	<b>3,017,802.25</b>			<b>3,017,802.25</b>
账龄	2014年12月31日			
	应收账款	比例%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1年以内	1,913,359.01	100.00		1,913,359.01
合计	<b>1,913,359.01</b>			<b>1,913,359.01</b>
账龄	2013年12月31日			
	应收账款	比例%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龄	2015年8月31日			
	应收账款	比例%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1年以内	2,260,234.77	100.00		2,260,234.77
合计	<b>2,260,234.77</b>			<b>2,260,234.77</b>

## (3) 2015年8月31日公司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货币单位：元

序号	公司(个人)名称	金额(元)	账龄	占总额比例	款项性质及原因
1	唐山市医疗保险事业局	3,017,802.25	1年以内	100.00	药费结算款
合计		<b>3,017,802.25</b>			

本公司本期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 3,017,802.25 元，全部为应收医疗保险事业局的药费结算款（医疗保险卡购药），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为 100.00%，应收医疗保险卡结算款，全部为 1 年以内，不计提坏账准备。

## 2014年12月31日公司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货币单位：元

序号	公司(个人)名称	金额(元)	账龄	占总额比例	款项性质及原因
1	唐山市医疗保险事业局	1,913,359.01	1年以内	100.00	药费结算款
合计		<b>1,913,359.01</b>			

## 2013年12月31日公司应收账款金额主要单位情况

货币单位：元

序号	公司(个人)名称	金额(元)	账龄	占总额比例	款项性质及原因
1	唐山市医疗保险事业局	2,260,234.77	1年以内	100.00	药费结算款
合计		<b>2,260,234.77</b>			

(4) 截至 2015 年 8 月 31 日，应收账款期末余额中无持有公司 5% (含 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及其他关联方款项。

## 2、预付账款

### (1) 预付账款账龄分析

货币单位：元

账龄	2015年8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356,000.00	100.00	442,087.89	100.00		
合计	<b>356,000.00</b>	<b>100.00</b>	<b>442,087.89</b>	<b>100.00</b>		

### (2) 2015年8月31日公司预付账款金额主要单位情况

序号	公司(个人)名称	金额(元)	账龄	占总额比例%	款项性质及原因
1	唐山百货大楼集团林西购物广场有限公司	136,000.00	1年以内	38.20	房屋租金
2	郑州时空软件有限公司	220,000.00	1年以内	61.80	软件采购款
<b>合计</b>		<b>356,000.00</b>		<b>100.00</b>	

### 2014年12月31日公司预付账款金额主要单位情况

序号	公司(个人)名称	金额(元)	账龄	占总额比例%	款项性质及原因
1	唐山鼎诚医药有限责任公司	172,239.89	1年以内	38.96	采购款
2	唐山倍健商贸有限公司	90,000.00	1年以内	20.36	采购款
3	李久占	70,000.00	1年以内	15.83	采购款
4	河北洋溢医疗器械贸易有限公司	58,000.00	1年以内	13.12	采购款
5	沈阳市医疗设备厂	44,000.00	1年以内	9.95	采购款
<b>合计</b>		<b>677,500.00</b>		<b>100.00</b>	

### (3) 截至2015年8月31日，预付账款期末余额中无持有公司5%（含5%）

### 3、其他应收款

#### (1) 其他应收款分类

货币单位：元

类别	2015年8月31日			
	账面余额	占总额比例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6,000.00	100.00		6,000.00
<b>合计</b>	<b>6,000.00</b>	<b>100.00</b>		<b>6,000.00</b>
类别	2014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占总额比例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248,911.66	100.00		1,248,911.66
<b>合计</b>	<b>1,248,911.66</b>	<b>100.00</b>		<b>1,248,911.66</b>
类别	201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占总额比例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263,000.00	100.00		1,263,000.00
<b>合计</b>	<b>1,263,000.00</b>	<b>100.00</b>		<b>1,263,000.00</b>

#### (2) 其他应收款账龄分析

货币单位：元

账龄	2015年8月31日			
	其他应收款	比例%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1年以内	6,000.00	100.00		6,000.00
1至2年				
2至3年				
<b>合计</b>	<b>6,000.00</b>	<b>100.00</b>		<b>6,000.00</b>
账龄	2014年12月31日			
	其他应收款	比例%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1年以内	1,248,911.66	100.00		1,248,911.66
1至2年				
<b>合计</b>	<b>1,248,911.66</b>	<b>100.00</b>		<b>1,248,911.66</b>

账龄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应收款	比例%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1 年以内	1,263,000.00	100.00		1,263,000.00
1 至 2 年				
2 至 3 年				
合计	<b>1,263,000.00</b>	<b>100.00</b>		<b>1,263,000.00</b>

(3) 2015 年 8 月 31 日公司金额重大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序号	公司(个人)名称	金额(元)	账龄	占总额比例%	款项性质及原因
1	许海英	6,000.00	1 年以内	100.00	备用金
	合计	<b>6,000.00</b>		<b>100.00</b>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金额重大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序号	公司(个人)名称	金额(元)	账龄	占总额比例%	款项性质及原因
1	陈斌	1,000,000.00	1—2 年	80.07	往来款
2	孙春梅	200,000.00	1 年以内	16.01	备用金
3	李玉杰	48,911.66	1 年以内	3.92	备用金
	合计	<b>2,124,508.87</b>		<b>99.97</b>	

201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金额重大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序号	公司(个人)名称	金额(元)	账龄	占总额比例%	款项性质及原因
1	陈斌	1,000,000.00	1 年以内	79.18	往来款
2	张长顺	250,000.00	1 年以内	19.80	备用金
3	拜尔医药保健有限公司	13,000.00	1 年以内	1.02	往来款
	合计	<b>1,263,000.00</b>		<b>100.00</b>	

(4) 截止 2015 年 8 月 31 日，其他应收账款期末余额中无持有公司 5%(含 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及其他关联方款项。

#### 4、存货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存货账面余额情况如下所示：

项目	2015 年 8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西药	1,816,567.86		1,816,567.86
草药	1,214,351.29		1,214,351.29
其他	59,970.06		59,970.06
合计	<b>3,090,889.21</b>		<b>3,090,889.21</b>

(续)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西药	2,102,301.89		2,102,301.89
草药	1,575,618.84		1,575,618.84
其他	787,592.40		787,592.40
合计	<b>4,465,513.13</b>		<b>4,465,513.13</b>

(续)

项目	201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西药	1,834,658.48		1,834,658.48
草药	381,309.67		381,309.67
其他	420,6280.18		420,6280.18
合计	<b>6,422,249.33</b>		<b>6,422,249.33</b>

本公司存货不存在跌价准备情况。

本公司存货中的其他，主要是医疗器械、保健品等产品，2014年，该类产品销售大幅下滑，2015年国家新颁布的广告法对医疗保健广告的限制，导致该类产品销售额大幅下降，因此，公司也减少了该类产品的陈列与库存。

## 5、固定资产

### (1) 固定资产的分类及折旧方法

公司按年限平均法计提固定资产折旧。各类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年限、残值率和年折旧率分别为：

固定资产类别	折旧期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运输设备	5	5	19
办公设备及其他	3-5	0-5	19.00-33.33

### (2) 固定资产原值

货币单位：元

类别	2014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年8月31日
运输设备		2,000,000.00		2,000,000.00
办公设备及其他	51,962.64	2,074,423.51		2,126,386.15
合计	<b>51,962.64</b>	<b>4,085,423.51</b>		<b>4,126,386.15</b>
类别	2013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年12月31日
运输设备				
办公设备及其他	2,390.00	49,572.64		51,962.64
合计	<b>2,390.00</b>	<b>49,572.64</b>		<b>51,962.64</b>

## (3) 累计折旧

货币单位：元

类别	2014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年8月31日
运输设备				
办公设备及其他	3,553.63	10,196.03		13,749.66
合计	<b>3,553.63</b>	<b>10,196.03</b>		<b>13,749.66,,</b>
类别	2013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年12月31日
运输设备				
办公设备及其他	441.49	3,111.54		3,553.63
合计	<b>441.49</b>	<b>3,111.54</b>		<b>3,553.63</b>

## (4) 固定资产净值

货币单位：元

类别	2015年8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运输设备	2,000,000.00		
办公设备及其他	2,112,636.49	48,409.61	1,948.51
合计	<b>4,112,636.49</b>	<b>48,409.61</b>	<b>1,948.51</b>

(5) 截至 2015 年 8 月 31 日，无用于抵押、担保或准备处置的固定资产。

(6) 截至 2015 年 8 月 31 日，未发现固定资产减值迹象。

## 6、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摊销	其他减少	2015年8月31日	其他减少的原因
房屋装修费		160,250.53	13,354.20		146,896.33	
合计		<b>160,250.53</b>	<b>13,354.20</b>		<b>146,896.33</b>	

(续)

项目	2013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摊销	其他减少	2014年12月31日	其他减少的原因
房屋装修费	12,036.00		12,036.00			
合计	<b>12,036.00</b>		<b>12,036.00</b>			

## 7、资产减值准备

## (1) 资产减值准备计提政策

公司资产不存在重大资产减值迹象，因此未计提资产减值准备。资产减值准备

计提政策如下：

期末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应收款项发生减值，则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可收回金额是通过对其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信用损失）按原实际利率折现确定，并考虑相关担保物的价值（扣除预计处置费用等）。原实际利率是初始确认该应收款项时计算确定的实际利率。若应收款项属于浮动利率金融资产的，在计算可收回金额时可采用合同规定的当期实际利率作为折现率。

期末对属于销售合同约定的收账期的应收账款不计提坏账准备；剩余应收账款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公司根据以前年度与之相同或相类似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即账龄组合）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结合现时情况确定以下应收款项组合坏账准备计提的比例：

账 龄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含 1 年）	0.00
1-2 年（含 2 年）	10.00
2-3 年（含 3 年）	15.00
3-5 年（含 5 年）	20.00
5 年以上	100.00

对应收款项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应收款项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但是，该转回后的账面价值不应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应收款项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 （2）资产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公司未计提坏账准备。

## （八）报告期内各期末主要负债情况

## 1、应付账款

### (1) 应付账款账龄分析:

货币单位: 元

项目	2015年8月31	2014年12月31	2013年12月31
1年以内	4,907,977.19	4,344,562.73	8,561,006.35
合计	<b>4,907,977.19</b>	<b>4,344,562.73</b>	<b>8,561,006.35</b>

### (2) 2015年8月31日公司金额重大的应付账款

序号	公司(个人)名称	金额(元)	账龄	占总额比例%	款项性质及原因
1	唐山市康诚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4,490,351.79	1年以内	91.49	采购款
2	安国肖氏康源饮片有限公司	97,253.00	1年以内	1.98	采购款
<b>合计</b>		<b>4,587,604.79</b>		<b>93.47</b>	

### 2014年12月31日公司金额重大的应付账款

序号	公司(个人)名称	金额(元)	账龄	占总额比例%	款项性质及原因
1	唐山市康诚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4,148,765.83	1年以内	95.49	采购款
<b>合计</b>		<b>4,148,765.83</b>		<b>95.49</b>	

### 2013年12月31日公司金额重大的应付账款

序号	公司(个人)名称	金额(元)	账龄	占总额比例%	款项性质及原因
1	唐山市东艺商贸有限公司	6,002,391.05	1年以内	70.11	采购款
2	赵友善	2,558,615.30	2-3年	29.89	采购款
<b>合计</b>		<b>8,561,006.35</b>		<b>100.00</b>	

## 2、应付职工薪酬

###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2014年12月 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年8月 31日
一、短期薪酬	270,183.70	2,086,428.36	2,146,422.56	210,189.50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28,197.50	244,542.38	197,968.68	74,771.20
三、辞退福利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b>合计</b>	<b>298,381.20</b>	<b>2,330,970.74</b>	<b>2,344,391.24</b>	<b>284,960.70</b>

(续)

项目	2013年12月 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年12月 31日
一、短期薪酬	234,272.12	2,828,901.20	2,792,989.62	270,183.70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23,832.44	276,801.82	272,436.76	28,197.50
三、辞退福利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b>合计</b>	<b>258,104.56</b>	<b>3,105,703.02</b>	<b>3,065,426.38</b>	<b>298,381.20</b>

### (2) 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2014年12月 31日	本期 增加	本期 减少	2015年8月 31日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65,940.00	2,050,806.33	2,113,966.10	202,780.23
2、职工福利费				
3、社会保险费	1,911.70	14,699.92	12,115.62	4,496.00
其中：医疗保险费				
工伤保险费	1,911.70	14,699.92	12,115.62	4,496.00
生育保险费				
4、住房公积金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2,332.00	20,922.11	20,340.84	2,913.27
6、短期带薪缺勤				
7、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b>合计</b>	<b>270,183.70</b>	<b>2,086,428.36</b>	<b>2,146,422.56</b>	<b>210,189.50</b>

(续)

项目	2013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年12月31日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29,958.00	2,780,106.30	2,744,124.30	265,940.00
2、职工福利费				
3、社会保险费	1,615.76	18,766.23	18,470.29	1,911.70
其中：医疗保险费				
工伤保险费	1,615.76	18,766.23	18,470.29	1,911.70
生育保险费				
4、住房公积金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2,698.36	30,028.67	30,395.03	2,332.00
6、短期带薪缺勤				
7、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合计	234,272.12	2,828,901.20	2,792,989.62	270,183.70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年8月31日
1、基本养老保险	26,763.73	228,450.65	184,815.66	70,398.72
2、失业保险费	1,433.77	12,025.42	9,086.71	4,372.48
3、企业年金缴费				
合计	28,197.50	240,476.07	193,902.37	74,771.20

(续)

项目	2013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年12月31日
1、基本养老保险	22,620.62	264,120.30	259,977.19	26,763.73
2、失业保险费	1,211.82	12,681.52	12,459.57	1,433.77
3、企业年金缴费				
合计	23,832.44	276,801.82	272,436.76	28,197.50

期末数中无拖欠性质的职工薪酬。

### 3、其他应付款

#### (1) 其他应付款账龄分析

货币单位：元

项目	2015年8月31日	2014年12月31	2013年12月31日
1年以内	2,747,000.00	785,000.00	688,524.99
1-2年	180,000.00	130,674.99	723,701.64
2-3年	130,674.99	82,803.58	
3年以上	10,000.00		
合计	<b>3,037,674.99</b>	<b>998,478.57</b>	<b>1,412,226.63</b>

#### (2) 其他应付款前五名

##### 2013年12月31日其他应付款前五名

项目	期末余额
孙艺	1,002,748.06
孙惠君	72,803.58
孙春梅	336,674.99
合计	<b>1,412,226.63</b>

##### 2014年12月31日其他应付款前五名

项目	期末余额
孙艺	774,000.00
孙惠君	72,803.58
孙春梅	51,674.99
孙宏民	100,000.00
合计	<b>988,478.57</b>

##### 2015年8月31日其他应付款前五名

项目	期末余额
孙艺	886,000.00
陈冰	2,000,000.00
孙春梅	51,674.99
孙宏民	100,000.00
合计	<b>3,037,674.99</b>

#### 4、应交税费

货币单位：元

项目	2015年8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增值税	721,718.72	671,705.38	624,935.95
营业税	1,250.00		
企业所得税	72,556.11	562,334.58	208,354.97
城市维护建设税	76,230.48	85,280.89	59,510.61
教育费及附加	54,965.19	30,934.94	43,084.62
其他	2,666.61	37,709.87	4,464.45
<b>合计</b>	<b>929,387.11</b>	<b>1,387,965.66</b>	<b>940,350.60</b>

报告期内，公司无超过法定纳税期限的应交税款。

#### (九) 报告期股东权益情况

货币单位：元

项目	2015年8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实收资本（或股本）	20,000,000.00	500,000.00	500,000.00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314,710.23	314,710.23	172,813.08
未分配利润	3,591,294.76	2,832,392.07	1,555,317.70
<b>所有者权益合计</b>	<b>23,906,004.99</b>	<b>3,647,102.30</b>	<b>2,228,130.78</b>

股本的具体变化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基本情况”之“三、公司股东情况”之“（五）股本的形成及其变化和重大资产重组情况”的内容。

2015年10月5日，聚丰堂股份召开股东会，决议将聚丰堂有限由有限责任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以2015年8月31日为基准日，以聚丰堂有限全部股东作为股份公司的发起人。

根据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亚会（京）验字（2015）093号《验资报告》，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亚会B审字（2015）第617号”《审计报告》的账面净资产为23,906,004.99万元。根据北京中天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中天华资评报字[2015]第1428号”《唐山市聚丰堂医药连锁有限公司拟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项目评估报告》，聚丰堂有限在2015年8月31日的净资产评估净值为人民币2,443.42万元。公司净资产折合

成股份公司股本 20,000,000.00 元，其余净资产计入资本公积。

2015年11月3日，内唐山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向股份公司核发了编号为91130200589680888 X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股份公司正式成立。

公司在挂牌前未实施限制性股票或股票期权等股权激励计划。

## 六、关联方关系及关联交易

### (一) 关联方的认定标准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36 号-关联方披露》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第 40 号《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公司关联方认定标准以是否存在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为前提条件，并遵循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即判断一方有权决定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政策，并能据以从该企业的经营活动中获取利益，及按照合同约定对某项经济活动所共有的控制，仅在与该项经济活动相关的重要财务和生产经营决策需要分享控制权的投资方一致同意时存在，或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均构成关联方。关联方包括关联法人和关联自然人。

### (二) 关联方基本情况

1、报告期内，公司关联方情况如下：

关联方分类	关联方名称（姓名）	与公司关系
实际控制人	孙艺	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长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孙惠君	公司董事、总经理
	张绍梅	公司董事
	孙春梅	公司董事
	王新华	公司董事
	杨俊杰	公司监事
	侯淑敏	公司职工监事
	张秀娟	公司职工监事
	郑丽凤	公司财务总监
	郭晓岩	公司董事会秘书
其他关联方	唐山市东艺商贸有限	与公司受同一控制人控制

	公司	
	唐山市康诚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与公司受同一控制人控制

除孙艺外，无其他持股5%以上的股东。

2、根据核查及董事、监事、高管的说明，除上述投资外，公司持股5%以上的股东、董事、监事及高管无对外投资的情况，无控制的其他企业。

3、上述人员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不存在对外投资情况，无控制的其他企业。

### (三) 关联交易及往来

#### 1、经常性关联交易情况

##### (1) 关联采购

货币单位：元

关联方	2015年8月		2014年		2013年	
	金额	占当期采购总额比例	金额	占当期采购总额比例	金额	占当期采购总额比例
唐山市康诚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12,570,549.32	84.04%	676,913.22	5.32%		
唐山市东艺商贸有限公司			7,944,498.60	62.43%	8,348,336.22	94.50%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通过唐山市康诚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和唐山市东艺商贸有限公司采购药品。东艺商贸东进医药拥有现代化经营设施和高水准药品仓库，药品库容量超万立方米，质量检测设备齐全，主营中西药品、保健品等6000余种，年销售额近2亿元，药品价格在本地具有显著竞争优势。

康城生物东进医药是在东艺商贸东进医药基础上，成立的集采购、仓储、配送于一体的大型医药批发机构。经营规模持续增长，年营业额已达3亿元以上，销售

渠道多，已与国内 200 多个名优医药生产厂家和近 4000 家下游临床机构及药店建立稳固而密切的战略合作伙伴关系，配送销售覆盖唐山、秦皇岛、天津、承德、张家口等区域，药品价格具有显著竞争优势。

由于东艺商贸东进医药、康诚生物东进医药在当地医药行业具有明显竞争优势，经营药品齐全、药品价格、药品配送及服务等方面均具有明显竞争优势，因此，公司与之发生日常药品采购活动具有必要性和合理性。公司与关联方采购严格执行《关联交易管理制度》遵循市场定价原则，如果没有市场价格，按照成本加成定价，关联采购价具有公允性。

唐山市康诚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和唐山市东艺商贸有限公司向别的连锁药店销售，聚丰堂对其的年采购仅占 3%-6% 左右，在所有客户中，各个医药连锁企业的规模不同，实力和采购规模、销售策略不同，定价有所区别，关联交易价与第三方交易价差异低于 3%，属于合理情况。

为减少关联交易及增强公司经营能力，公司实际控制人做出承诺尽量减少关联方交易，公司拟并购唐山市康诚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和唐山市东艺商贸有限公司，公司已作出详细的工作安排，预计在 2016 年 12 月 31 日前完成对唐山市康诚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和唐山市东艺商贸有限公司的并购工作，公司实际控制人对此做出了承诺。

## (2) 关联方租赁

货币单位：元

出租方	2015 年 8 月	2014 年	2013 年
唐山市东艺商贸有限公司	76,000.00	96,000.00	96,000.00
孙艺	36,000.00	54,000.00	54,000.00

报告期内，公司向关联方唐山市东艺商贸有限公司租赁经营场所。2013 年、2014 年、2015 年 8 月分别确认金额如上表所示，租赁价格与同区域其他市面价格相比较具有公允性。

## (3) 关联方资金往来发生额

单位：元

出租方	2015年8月	2014年	2013年	性质
孙艺	500,000.00	1,000,000.00	600,000.00	拆入
孙春梅		35,000.00	523,000.00	拆入

报告期内，公司与股东之间资金往来主要为资金拆入，股东支持公司日常经营活动而发生资金拆借情况。

## 2、偶发性关联交易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偶发性关联交易。

## 3、关联方应付款余额

## (1) 应付账款

序号	关联方	2015年8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唐山市康诚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4,490,351.79	91.49%	4,148,765.83	95.49%		
2	唐山市东艺商贸有限公司					6,002,391.05	70.11%
<b>合计</b>		<b>4,490,351.79</b>	<b>91.49%</b>	<b>4,148,765.83</b>	<b>95.49%</b>	<b>6,002,391.05</b>	<b>70.11%</b>

## (2) 其他应付款

序号	关联方	2015年8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孙艺	886,000.00	29.17%	774,000.00	77.52%	1,002,748.06	71.00%
2	孙春梅	51,674.99	1.70%	51,674.99	5.18%	336,674.99	23.84%
3	孙惠君			72,803.58	7.29%	72,803.58	5.16%
<b>合计</b>		<b>937,674.99</b>	<b>30.87%</b>	<b>898,478.57</b>	<b>89.98%</b>	<b>1,412,226.63</b>	<b>100.00%</b>

## 4、关联方担保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关联方担保的情况。

## 5、关联交易决策执行情况

聚丰堂制订《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关联交易决策程序均按照《关联交易管理制度》执行。为了保证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关联交易的公平合理，股份公司在《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及《关联交易管理制度》中对关联交易的公允决策程序进行了明确的规定，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关联交易公允决策程序和内部控制制度，聚丰堂的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合法有效。

#### （1）应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关联交易

《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第十三条规定：股东大会审议批准交易金额在 300 万元以上或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15%以上的关联交易。

《公司章程》第一百一十二条第（5）项规定：超过人民 100 万元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5%以上的关联交易事项，应当组织有关专家、专业人员进行评审，并报股东大会批准。

《公司章程》第七十八条规定：第七十八条 股东大会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股东不应当参与投票表决，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不计入有效表决总数；股东大会决议应充分披露非关联股东有表决情况。

有关联关系的股东可以自行申请回避，本公司其他股东及公司董事会可以申请有关联关系的股东回避，上述申请应在股东大会召开前以书面形式提出，董事会有关义务立即将申请通知有关股东。有关股东可以就上述申请提出异议，在表决前尚未提出异议的，被申请回避的股东应回避；对申请有异议的，可以要求监事会对申请做出决议。关联股东的范畴以及关联交易的审议和信息披露程序按照有关规定和公司董事会制定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有关关联交易的具体制度执行。

#### （2）应提交董事会审议的关联交易

《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第十三条规定：董事会审议批准交易金额 100 万至 300 万元；交易金额不足 100 万元人民币的（不含股权投资），由总经理批准。股权投资事宜由董事会、股东会审议。

### 6、关联交易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公司关联交易、关联往来金额较大，对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产生的存在一定的影响。

### 7、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主要关联方及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股东在主要客户或供应商占有权益的情况

截止于 2015 年 8 月 31 日，公司的重要供应商由唐山市康诚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东进医药分公司控股股东孙艺控股，除此以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主要关联方及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股东不存在在主要客户或供应商中占有权益的情况。

## 七、需提醒投资者关注的财务报表附注中的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 （一）期后事项

公司在报告期内无需披露的重大期后事项。

### （二）承诺事项

公司在报告期内无需披露的重大承诺事项。

### （三）或有事项

公司在报告期内无需披露的重大或有事项。

### （四）其他重要事项

公司在报告期内无其他重要事项。

## 八、报告期内资产评估情况

北京中天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采用资产基础法（成本法）对公司拟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事宜涉及的公司净资产价值在 2015 年 8 月 31 日的市场价值进行了评估。并出具了“中天华资评报字[2015]第 1428 号”《唐山市聚丰堂医药连锁有限公司拟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项目评估报告》。评估结论如下：

截至评估基准日 2015 年 8 月 31 日，公司经审计确认的资产总额为 3,306.60 万元，负债总额为 916.00 万元。股东全部权益的账面值为 2,390.60 万元。经采用资产基础法（成本法）进行评估，符合《公司法》规定的全部出资资产评估值为

3,359.42 万元，增值额为 52.82 万元，增值率为 1.60 %；总负债的评估值为 916.00 万元，评估无增减值；符合《公司法》规定的出资条件的净资产评估值为 2,443.42 万元，评估增值 24.16 万元，增值率 2.19%。

## 九、股利分配政策和最近两年一期分配情况

### （一）股利分配的政策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规定，目前公司股利分配政策如下：

公司分配当年税后利润时，应当提取利润的 10%列入公司法定公积金。公司法定公积金累计额为公司注册资本的 50%以上的，可以不再提取。

公司的法定公积金不足以弥补以前年度亏损的，在依照前款规定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应当先用当年利润弥补亏损。

公司从税后利润中提取法定公积金后，经股东大会决议，还可以从税后利润中提取任意公积金。

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税后利润，按照股东持有的股份比例分配，但公司章程规定不按持股比例分配的除外。

股东大会违反前款规定，在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向股东分配利润的，股东必须将违反规定分配的利润退还公司。

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参与分配利润。

公司的公积金用于弥补公司的亏损、扩大公司生产经营或者转为增加公司资本。但是，资本公积金将不用于弥补公司的亏损。

法定公积金转为资本时，所留存的该项公积金将不少于转增前公司注册资本的 25%。

公司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方案作出决议后，公司董事会须在股东大会召开后 2 个月内完成股利（或股份）的派发事项。

### （二）最近两年一期股利分配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向股东进行股利分配。

### （三）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公司股利分配政策在本次公开转让前后保持一致。

## 十、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基本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无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范围内的子公司。

## 十一、公司主要风险因素及自我评价

### （一）行业政策风险

公司经营的是医药医疗产品，容易受到国家以及地方有关政策的影响，特别是医疗卫生、医疗保障、医药流通体制改革的影响，医疗、医保、药品供应三大体制的改革将在深层次上改变医药流通领域的格局，引发医药市场的分化与重组。公司的经营受到行业政策和地方监管法律法规的影响，如果行业政策和地方监管法律法规发生较大变化，公司经营业绩将受到影响。

管理措施：公司将严格执行销售管理制度、销售与收款内部控制制度等有关规定，不断提高盈利能力，遵守国家各项法律法规，杜绝违规风险。

### （二）关联供应商重大依赖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 2013 年、2014 年、2015 年 1-8 月采购款分别为 8,833,977.92 元、12,724,436.81 元、14,958,490.41 元，2013 年、2014 年、2015 年 1-8 月通过关联方唐山市东艺商贸有限公司东进医药分公司及唐山市康诚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东进医药分公司的采购款分别占比 94.50%、62.43%、84.04%。关联采购比例较高，公司的经营业绩对东进医药依赖程度较高，如东进医药经营状况出现异常，将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为减少关联交易增强公司盈利能力，公司 2015 年已经将关联采购全部转移到唐山市康诚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东进医药分公司，并且将对唐山市康诚生物科技有限公司进行资产重组、整体打包。

### （三）盈利能力较弱的风险

公司目前业务辐射范围主要在唐山市及周边县区，没有形成大规模的销售渠道

网络，与医药流通行业其他公司相比，公司仅有 11 家零售连锁门店，经营规模偏小，盈利能力仍然偏弱。2013 年度、2014 年度及 2015 年 1-8 月公司净利润分别是 597,309.52 元、1,418,971.52 元和 758,902.69 元，如若公司不能有效拓展新的网络布局，开发新的战略业务，实现营业收入的增长，并控制各项费用的发生，公司盈利能力较弱的情况将不能得到有效改善，公司将会面临经营风险。

公司放眼未来发展，预计在未来两年以股权转让的形式收购具有相关资质的实体药店 50-100 家，以扩大连锁经营规模，实现共同发展。并适应新时代销售模式的发展，即将开启互联网 O2O、B2B 网络销售。

#### （四）零售连锁门店管理风险

公司主要通过线下的 11 家零售连锁门店，随着公司经营网点的不断增加、经营规模的扩大，公司经营管理的复杂程度和管理难度将会逐步提高，资产、人员、业务等方面的专业化的趋势也日益明显，这将对公司的采购供应、销售服务、物流配送、人员管理、资金管理等部门在管理模式与能力等方面提出更高的要求。为应对管理风险，公司采用先进的信息技术手段控制连锁门店的各个业务环节，防范风险的产生。但在实际经营过程中由于管理不善等各种原因仍存在连锁门店被处罚的可能性，公司存在因违规经营受到行政处罚而导致生产经营遭受损失的管理风险。

管理措施：公司将执行严格的内控管理制度，对采购供应、销售服务、物流配送、人员管理、资金管理等各个业务环节实施严格的监控，降低管理风险。

#### （五）医疗风险

由于存在着医学认知局限、患者个体差异、执业药师素质等诸多因的影响，药品销售门店不可避免的存在风险，风险主要来自销售人员在销售过程中的疏忽或者素质原因造成医疗过失以及并非诊疗行为本身存在过失，而是由于不可抗、不可预测原因造成的药品使用者不适或者不良反应。公司可能会遭受赔偿风险，甚至会受到法律及相关行业惩处，多年建立的品牌信誉会受到负面影响，给公司经营带来不利。

公司重视药品质量管理，建立了药品质量监控以及员工管理的管理制度，公司更加严格执行各项管理制度，加强药品质量监管力度以及员工素质培训，降低医疗风险。

#### （六）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的风险

孙艺持有公司 93%的股份，为公司实际控制人。虽然公司已经并将继续在制度安排方面防范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操控公司现象的发生，但即使如此，也不能完全排除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利用其绝对控股地位，通过行使表决权等方式对公司的人事任免、经营决策等进行影响，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有可能会损害公司及公司中小股东的利益。

## （七）租赁物业的风险

目前公司下属门店经营场所均系租赁取得，有利于公司将更多的资金用于购置药品和引进优秀人才。如果上述租赁物业到期后不能及时续租，而公司又不能及时寻找到其他物业，则公司经营将受到不利影响。

公司将更大程度完善门店租赁管理制度，增强租赁合同弹性，为门店正常运营提供保障。

## （八）门店扩张风险

截止到 2015 年 8 月 31 日公司货币资金账面余额 22,335,780.70 元，将主要用于开设门店以及补充流动资金需求，为扩大规模，门店数量将在 2016 年快速增加，公司将会面临大规模扩张门店，管理力度难以有效跟进造成管理缺失、遗漏给公司带来潜在损失等风险。

公司将完善管理体制，在门店开设之际投入人力资源，加大管理力度。

## 第五节 有关声明

### 一、申请挂牌公司签章

(本页无正文，为《唐山市聚丰堂医药连锁股份有限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的签字、盖章页)

董事：

孙惠君 孙惠君 孙惠君  
刘永华 刘永华 刘永华

监事：

杨俊杰 杨俊杰 杨俊杰  
张秀娟 张秀娟 张秀娟

高级管理人员：

孙惠君 孙惠君 孙惠君  
郭晓岩 郭晓岩 郭晓岩



2016年3月18日

## 二、主办券商声明

本公司已对公开转让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项目负责人：

  
刘文刚

项目小组成员：

  
刘文刚

  
淄俊

  
陈立先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张智河



日信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盖章）

2016 年 3 月 18 日

### 三、发行人律师声明

本机构及经办律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法律意见书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经办律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专业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机构负责人：

陈荣胜

陈 荣 胜

经办律师：

陈荣胜: 陈荣胜

田姜平: 田姜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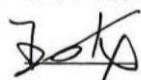


2016 年 3月 18 日

#### 四、承担审计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本机构及经办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审计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经办签字注册会计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专业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机构负责人：经办会计师：



王子龙

马明：  
410000010014

邓汉祥：  
11000096231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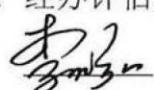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 五、承担资产评估业务的资产评估机构声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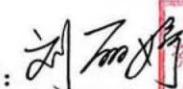
本机构及经办签字的注册资产评估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评估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经办签字的注册资产评估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专业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机构负责人：经办评估师：



李晓红

姜影：   
中国注册资产评估师  
姜影  
31020053

刘丽婷：   
中国注册资产评估师  
刘丽婷  
11120081



2016 年 3 月 18 日

## 第六节附件

- 一、主办券商推荐报告；
- 二、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 三、法律意见书；
- 四、公司章程；
- 五、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同意挂牌的审查意见及中国证监会核准文件